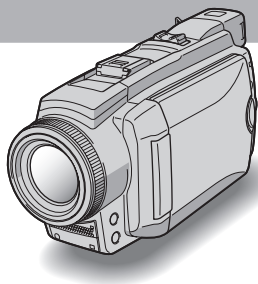


摄像机操作指南

请首先阅读本手册



数码摄录放一体机

HANDYCAM

DCR-HC85E

Mini **DV** Digital
Video
Cassette

 **InfoLITHIUM** **P**
™ SERIES


MEMORY STICK

请首先阅读本手册

操作本摄像机之前，请先通读本手册，并妥善保存以备今后参考。

警告

为防止燃烧或电击危险，切勿将本摄像机暴露在雨中或受潮。

为避免触电，切勿打开机壳。只能由专业人员进行维修。

注意

指定频率的电磁场可能会影响本机的图像和声音。

本产品经测试符合 EMC 规格中的有关使用短于 3 米的连接用电缆的限制。

须知

如果静电或电磁场导致数据传送失败，请重新启动应用软件或拔下 USB 电缆后再将其插入。

使用注意事项

关于 Cassette Memory 注意事项

本摄像机是基于 DV 格式。在本摄像机中您只能使用小型 DV 卡式录像带。建议使用带 Cassette Memory 的小型 DV 录像带，这样您可以使用标题搜索（第 57 页）、日期搜索（第 58 页）、[ 标题]（第 77 页）和 [ 录像带标题]（第 79 页）功能。

具有 Cassette Memory 的卡式录像带标有  标记。

关于可在摄像机中使用的“Memory Stick”类型的注意事项

只能在摄像机中使用标准“Memory Stick”一半大小的“Memory Stick Duo”（第 122 页）。

MEMORY STICK DUO 标记标于“Memory Stick Duo”之上。

关于拍摄注意事项

- 开始拍摄之前，请先进行拍摄功能测试，以确保所录下的图像和声音没有任何问题。
- 即使因摄像机、储存媒体等故障而造成无法拍摄或播放，对于所拍摄的内容将不予赔偿。
- 电视机彩色制式视国家或地区而有不同。若要在电视机上观看所拍摄的内容，您需要有基于 PAL 制式的电视机。
- 电视节目、电影、录像带和其它资料可能受到版权保护。未经授权拍摄这类资料可能违反版权法。

关于液晶显示屏、取景器和镜头注意事项

- 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采用超高精密技术制造，因此超过 99.99% 的像素能有效使用。但可能有少许黑点和 / 或亮点（白色、红色、蓝色或绿色）会经常出现在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上。这些点是制造过程中的正常结果，对拍摄没有任何的影响。
- 将液晶显示屏、取景器或镜头长时间暴露在直射阳光下将会产生故障。将摄像机放在窗口或室外时必须小心。
- 切勿瞄准太阳。否则会造成摄像机故障。只有在光线较暗的情况下才能拍摄太阳，如黄昏时。

关于连接其它设备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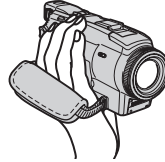
将摄像机连接到其它设备之前，例如用 USB 或 i.LINK 电缆连接到录像机或电脑，应确保按照正确的方向插入连接插头。如果以错误的方向强行插入连接插头，则会损坏端子，或造成录像机的故障。

关于使用本手册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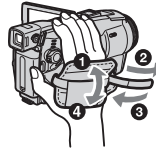
- 本手册中所使用的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画面为使用数码相机时所摄取的，因此可能与您所看到的有所差异。
- 在操作过程说明中，屏幕显示采用本地语言。如果需要，可以在使用摄像机前更改屏幕语言（第 22 页）。

关于使用摄像机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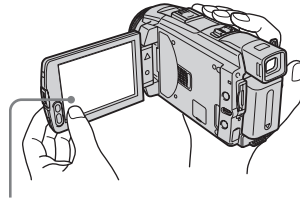
- 请正确持拿摄像机。



- 为了能舒适地握持摄像机，请如下图所示收紧把手带。



- 当使用触摸屏时，请将手放在液晶显示面板的后面支撑住面板。然后触摸液晶显示屏上的按钮。



触摸液晶显示屏上的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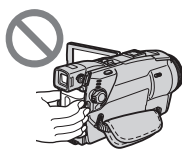
- 如果在摄像机中安装 NP-FP70/FP90（选购件）电池组，请伸长取景器。
- 打开或关闭液晶显示屏时，或调整液晶显示屏的角度时，请注意不要误按液晶显示屏外框上的按钮。
- 切勿握住摄像机的下列部位。



取景器



液晶显示面板



电池组



闪光灯

目录

: 功能仅适合录像带。
: 功能仅适合 “Memory Stick Duo”。

请首先阅读本手册 2

快速入门指南

拍摄动画 8
拍摄静止图像 10
轻松录制 / 播放 12

入门指南

步骤 1: 检查随机提供的配件 13
步骤 2: 电池组充电 14
 使用外接电源 17
步骤 3: 打开电源 17
步骤 4: 调节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 18
 调节液晶显示屏 18
 调节取景器 18
步骤 5: 设定日期和时间 19
步骤 6: 插入录制媒体 20
 插入卡式录像带 20
 插入 “Memory Stick Duo” 21
步骤 7: 设定画面语言 22

拍摄

拍摄动画 23
 长时间拍摄 25
 使用变焦 26
 以镜像模式拍摄 26
 使用自拍 27
 拍摄适合拆成静止图像的动画  - 逐行拍摄模式 27
拍摄静止图像  - 存储器照片拍摄 28
 选择图像质量或尺寸 30
 使用闪光灯 30
 使用自拍 31
 在录像带上拍摄动画时将静止图像录制在 “Memory Stick Duo” 中 32

轻松拍摄 - Easy Handycam	33
拍摄动画 	33
拍摄静止图像 	34
充分利用 Easy Handycam 操作	34
调节曝光	35
调节逆光被摄物曝光	35
固定所选被摄对象的曝光 - 灵活的点测光	36
手动调节曝光	36
在黑暗中拍摄 - NightShot plus 等	37
调节对焦	39
对偏离中心的被摄物调节对焦 - SPOT FOCUS	39
手动调节对焦	39
使用各种效果拍摄图像	40
场景的淡入和淡出  - FADER	40
使用特殊效果  - 数码效果	42
将静止图像叠加至录像带的动画上 - MEMORY MIX	43
搜索开始位置 	45
搜索最新拍摄的最后一个场景 - END SEARCH	45
手动搜索 - EDIT SEARCH	45
浏览最新拍摄的场景 - 拍摄浏览	46

播放

观看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动画 	47
在各种模式中播放	48
用添加效果观看录像 - 数码效果	49
观看 “Memory Stick Duo” 上的录像 	50
在各种模式中播放 “Memory Stick Duo”	51
轻松播放 - Easy Handycam	52
充分利用 Easy Handycam 操作	53
各种播放功能	54
放大图像 - 录像带播放时放大 / 存储器播放时放大	54
显示屏幕指示	55
显示日期 / 时间和摄像机设定数据 - 数据代码	55
在电视机上播放图像	56
查找录像带上的一个场景进行播放 	57
快速搜索想要的场景 - 零点设定记忆	57
使用 Cassette Memory 搜索场景 - 标题搜索	57
以拍摄日期搜索场景 - 日期搜索	58

高级操作

使用菜单

选择菜单项目 59

使用  (照相机设定) 菜单

- 程序自动曝光 / 白平衡 / 16:9 宽银幕等 61

使用  (存储器设定) 菜单

- 连续拍摄 / 图像质量 / 图像尺寸 / 全部删除 / 新文件夹等 67

使用  (照片软件) 菜单

- 图像特技效果 / 幻灯片显示 / 逐帧拍摄 / 间隔拍摄静像等 71

使用  (编辑和播放) 菜单

- 标题 / 录像带标题等 76

使用  (基本设定) 菜单

- 拍摄模式 / 多声道 / 混音 / USB-CAMERA 等 80

使用  (时间 / 语言设定) 菜单

- 日期和时钟设定 / 设定本地时间等 85

自定义个人菜单 86

复制 / 编辑

连接到录像机或电视机 89

复制到另一盘录像带  90

从录像机或电视机录制图像 90

将录像带上的图像复制到 “Memory Stick Duo” 92

将 “Memory Stick Duo” 中的静像复制到录像带上 93

从录像带上复制选择的场景

- 数字节目编辑 94

对已经录制的录像带配音  100

删除录制的图像  102

用特定信息标注已录制的图像 

- 图像保护 / 打印标记 103

打印已录制的图像 (PictBridge 兼容打印机)  105

故障诊断

故障诊断 108

警告指示和信息 116

附加信息

在海外使用摄像机 120

可使用的卡式录像带 120

关于 “Memory Stick” 122

关于 “InfoLITHIUM” 电池组 124

关于 i.LINK 125

保养和预防措施 126

规格 128

快速参考

识别部件和控制器 131

索引 138

另请参阅随摄像机提供的其它使用说明书：

- 用电脑编辑图像
- ➔ 电脑应用程序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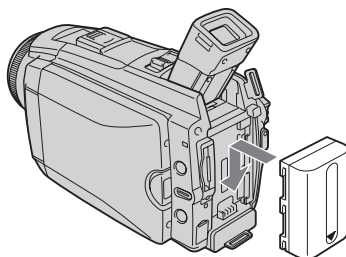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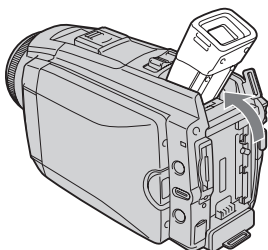
快速入门指南

拍摄动画

1 将已经充电的电池组装入摄像机。

若要充电，请参阅第 14 页。

- 1 抬起取景器。
- 2 按照箭头所指的方向滑动电池组，直至听到喀嗒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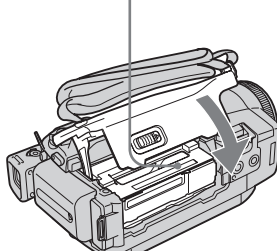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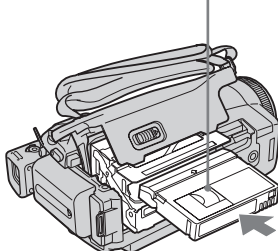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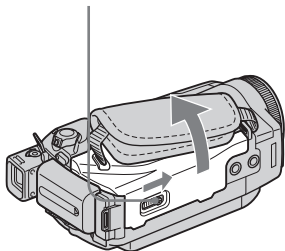
2 将卡式录像带插入摄像机。

- 1 按照箭头所指的方向滑动  OPEN/EJECT 控制杆打开盖子。卡带舱自动露出。
- 2 将卡带窗口面朝上插入，然后推卡带后部的中间。
- 3 按 **[PUSH]**。当卡带舱自行退回后关闭盖子。

 OPEN/EJECT 控制杆

窗口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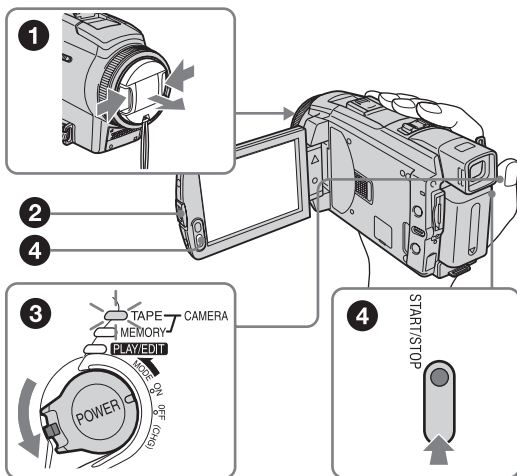
[PUSH]



3 查看液晶显示屏上的拍摄物开始拍摄。

在默认设定中，日期和时间均未设定。若要设定日期和时间，请参阅第 19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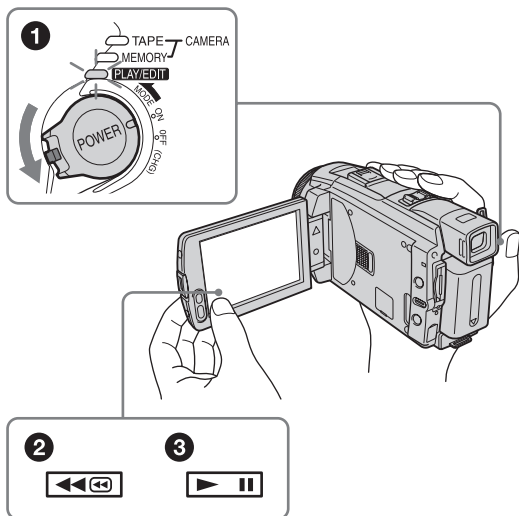
- ❶ 取下镜盖。
- ❷ 按 OPEN 打开液晶显示屏。
- ❸ 按住绿色按钮不放，将 POWER 开关滑到下面，使 CAMERA-TAPE 指示灯点亮。
电源打开。
- ❹ 按 REC START/STOP。开始拍摄。若要更改为待机模式，再按一次 REC START/STOP。
还可以使用液晶显示屏的 REC START/STOP。



4 在液晶显示屏上查看所拍摄的图像。

- ❶ 反复滑动 POWER 开关，直至 PLAY/EDIT 指示灯亮起。
- ❷ 按 ◀◀ (倒带)。
- ❸ 按 ▶▶ (播放) 开始播放。
若要停止播放，按 ■■。

若要关闭电源，将 POWER 开关滑到 OFF (CH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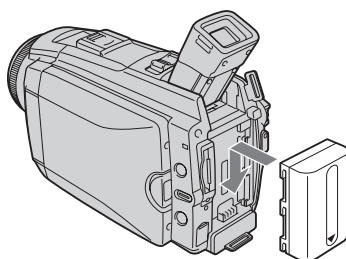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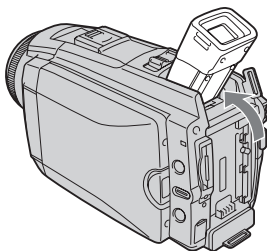


拍摄静止图像

1 将已经充电的电池组装入摄像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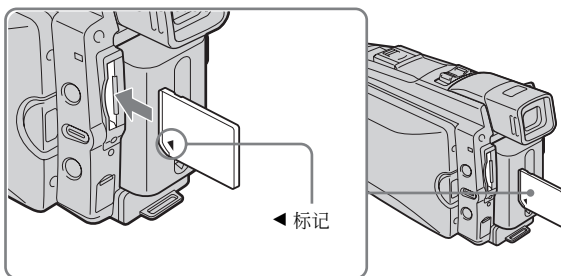
若要充电，请参阅第 14 页。

- 1 抬起取景器。
- 2 按照箭头所指的方向滑动电池组，直至听到喀嗒声。



2 将“Memory Stick Duo”插入摄像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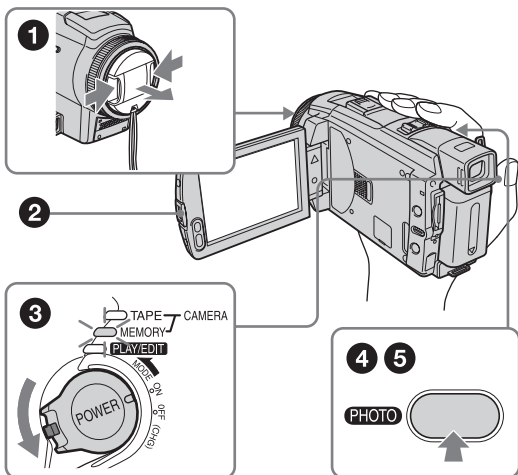
按照储存卡上的 ◀ 标记位于
左下角时的放置方向插入。
向里推，直至听到喀嗒声。



3 查看液晶显示屏上的拍摄物开始拍摄。

在默认设定中，日期和时间均未设定。若要设定日期和时间，请参阅第 19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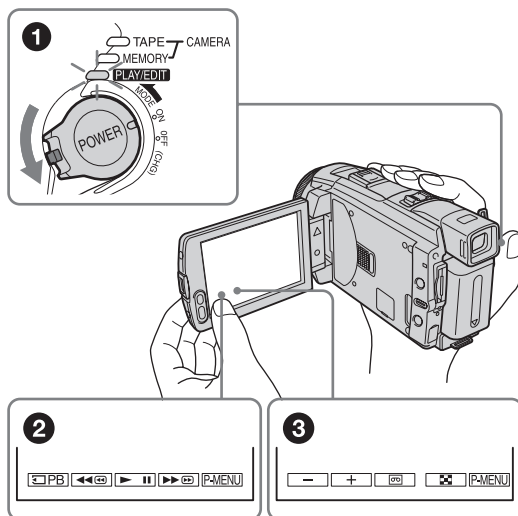
- ❶ 取下镜盖。
- ❷ 按 OPEN 打开液晶显示屏。
- ❸ 按住绿色按钮不放，反复滑动 POWER 开关，直至 CAMERA-MEMORY 指示灯点亮。电源打开。
- ❹ 轻按 PHOTO。
- ❺ 听到快门音，照片拍摄完成。



4 在液晶显示屏上查看所拍摄的图像。

- ❶ 反复滑动 POWER 开关，直至 PLAY/EDIT 指示灯亮起。
- ❷ 按 $\square$ PB。
- ❸ 按 $\square$ (+) (进) 或 $\square$ (-) (退) 按先后顺序查看图像。

若要关闭电源，将 POWER 开关滑到 OFF (CH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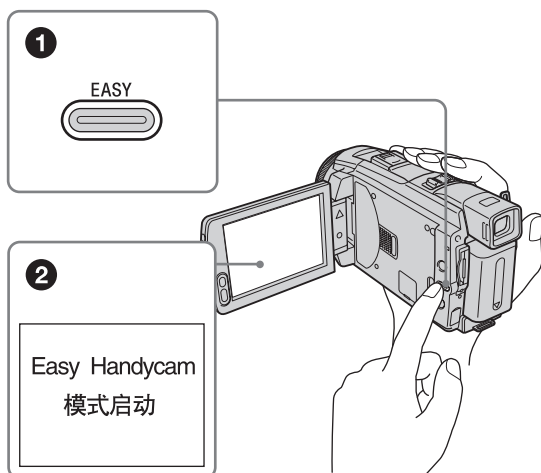


轻松录制 / 播放

通过转换至 Easy Handycam 操作，录制 / 播放将变得更方便。
通过仅提供基本的录制 / 播放功能，即使您是初次使用者，Easy Handycam 操作也会使录制 / 播放变得很方便。

录制 / 播放时按 EASY。

当进行 Easy Handycam 操作时，EASY 以蓝色点亮（**1**），画面字体大小增大（**2**）。



详细信息，请参阅各操作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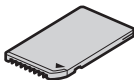
有关录制的详情，请参阅第 33 页，有关播放的详情，请参阅第 52 页。

步骤 1：检查随机提供的配件

确信有以下随机提供的物品。
括弧内的数字表示该物品所提供的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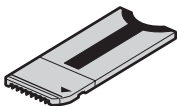
“Memory Stick Duo” 8 MB (1)

只能在摄像机中使用标准 “Memory Stick” 一半大小的 “Memory Stick Duo”。有关详情，请参阅第 122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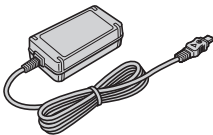


Memory Stick Duo 适配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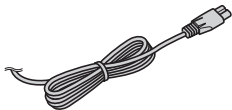
如果将 Memory Stick Duo 适配器连接到 “Memory Stick Duo”，则可以在与标准 “Memory Stick” 兼容的任何设备中使用 “Memory Stick Duo”。



交流适配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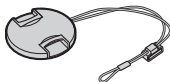


电源线 (1)



镜盖 (1)

连接至摄像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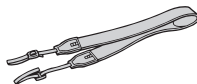
镜头防护罩 (1)

在太阳等强烈的光线下，请使用镜头防护罩进行拍摄。请注意，当您使用滤光镜（选购件）时，屏幕上可能会出现镜头防护罩的阴影。另外，如果您将镜头防护罩拧得太紧，则可能无法再将其取下。



肩带 (1)

关于如何安装肩带，请参阅第 13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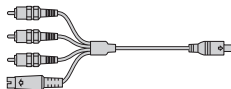


无线遥控器 (1)

已经装有钮扣型锂电池。



A/V 连接电缆 (1)



USB 电缆 (1)



NP-FP50 充电电池组 (1)

CD-ROM “SPVD-012 USB Driver” (1)

清洁用布 (1)

保护盖 (1)

连接至摄像机。

21 针适配器 (1)

仅限于底部表面印有 **CE** 标记的机型。

摄像机操作指南（本手册）(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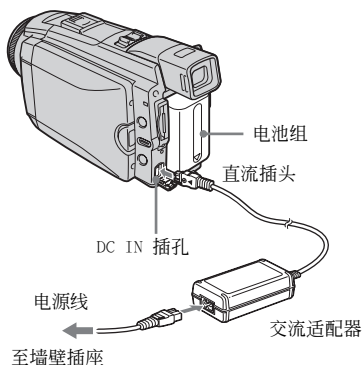
电脑应用程序指南 (1)

步骤 2：电池组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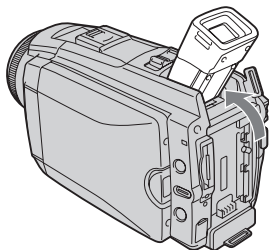
您可以将“InfoLITHIUM”电池组（P 系列）装在摄像机内进行充电。

⚡ 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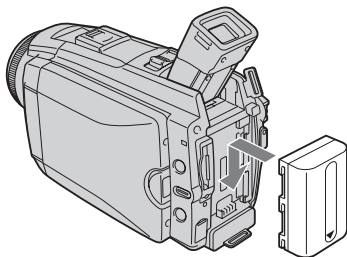
- 不能使用除“InfoLITHIUM”电池组（P 系列）以外的电池（第 124 页）。
- 切勿使交流适配器的直流插头以及电池端子与任何金属物发生短路。否则会引起故障。
- 使用交流适配器时请就近使用电源插座。如果发生故障，请立刻从电源插座上按下交流适配器的插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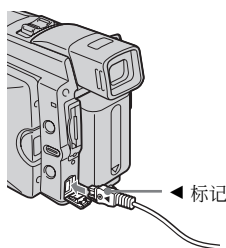
1 抬起取景器。



2 按照箭头所指的方向滑动将电池组装入，直至听到喀嗒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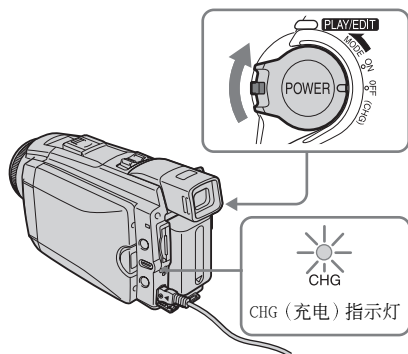
3 使直流插头的 ◀ 标记面向液晶显示屏，将交流适配器连接到摄像机的 DC IN 插孔。



4 将电源线连接到交流适配器。

5 将电源线连接到电源插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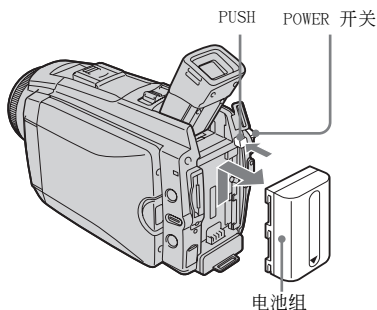
- 6** 将 POWER 开关滑动到 OFF (CHG)。
CHG (充电) 指示灯点亮, 充电开始。



充电后

当电池达到完全充电时, CHG (充电) 指示灯熄灭。断开交流适配器与 DC IN 插孔的连接。

若要取出电池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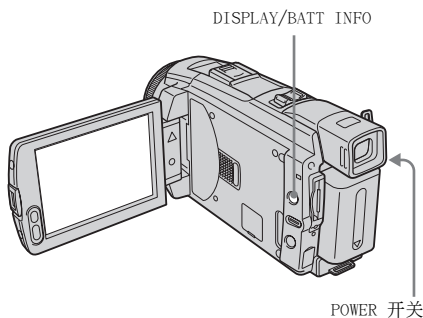


- 1 将 POWER 开关设为 OFF (CHG)。
- 2 抬起取景器。
- 3 按住 PUSH 按钮的同时, 按箭头方向取出电池组。

⚡ 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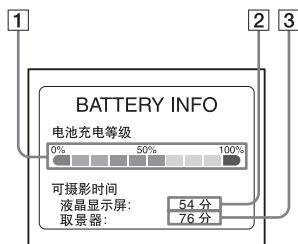
- 如果将长时间不使用电池组时, 请在保存之前将电池组的电量用完。关于电池组的存放, 请参阅第 124 页。

若要检查电池剩余电量 - 电池信息



在电池充电过程中以及电源关闭时, 都可以检查电池当前的充电等级和当前剩余录制时间。

- 1 将 POWER 开关设为 OFF (CHG)。
- 2 按 OPEN 打开液晶显示屏。
- 3 按 DISPLAY/BATT INFO。
电池信息约显示 7 秒钟。
按住此按钮不放可显示 20 秒钟左右。



- 1 电池充电等级: 显示电池组内所剩电量的近似值。
- 2 使用液晶显示屏时的近似拍摄时间。
- 3 使用取景器时的近似拍摄时间。

充电时间

在 25℃ 时，对完全放电的电池组进行完全充电所需要的近似分钟数。（建议在 10 - 30℃ 下充电。）

电池组	
NP-FP50 （随机提供）	125
NP-FP70	155
NP-FP90	220

当液晶显示屏开启时进行拍摄的拍摄时间

在 25℃ 时，使用完全充电的电池组时的近似分钟数。

LCD BACKLIGHT 设为 ON 时

电池组	连续拍摄时间	典型 * 拍摄时间
NP-FP50 （随机提供）	60	30
NP-FP70	130	70
NP-FP90	235	125

LCD BACKLIGHT 设为 OFF 时

电池组	连续拍摄时间	典型 * 拍摄时间
NP-FP50 （随机提供）	85	45
NP-FP70	180	95
NP-FP90	320	175

使用取景器拍摄时的拍摄时间

在 25℃ 时，使用完全充电的电池组时的近似分钟数。

电池组	连续拍摄时间	典型 * 拍摄时间
NP-FP50 （随机提供）	85	45
NP-FP70	180	95
NP-FP90	320	175

* 在拍摄时反复进行拍摄、开始 / 停止、滑动 POWER 开关改变电源模式、变焦等操作情况下的近似分钟数。实际电池使用时间可能更短。

播放时间

在 25℃ 时，使用完全充电的电池组时的近似分钟数。

电池组	液晶显示屏开启 *	液晶显示屏关闭
NP-FP50 （随机提供）	80	120
NP-FP70	175	255
NP-FP90	310	455

* LCD BACKLIGHT 设为 ON 时。

⚠ 附注

- 当交流适配器连接在摄像机的 DC IN 插孔上，即使交流适配器的电源线未连接电源插座，电池组也不会向摄像机提供电源。
- 如果在温度较低的环境下使用摄像机，则拍摄和播放时间将会缩短。
- 在下列情况中，CHG （充电）指示灯在充电时闪烁，或者电池信息无法正确显示。
 - 电池组未正确装入。
 - 电池组损坏。
 - 电池组完全放电。（仅针对电池信息）

使用外接电源

当您不想耗尽电池时，则可以使用交流适配器作为电源。在使用交流适配器时，即使摄像机内装有电池组，也不会消耗电池组的电量。

注意

即使关机时，如果摄像机通过交流适配器连接在电源插座上，则交流电源（主电源）仍然向摄像机供电。

按照“电池组充电”（第 14 页）中的指示连接摄像机。

步骤 3：打开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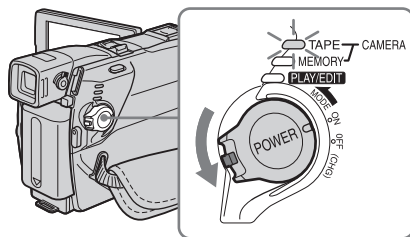
您需要反复滑动 POWER 开关，以选择所需要的电源模式进行拍摄或播放。

摄像机第一次使用时，[日期和时钟设定] 屏幕出现（第 19 页）。

按住绿色按钮不放，向下滑动 POWER 开关。

电源打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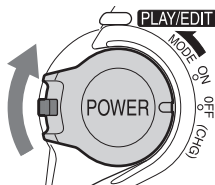
若要进入拍摄或播放模式，则反复滑动此开关，直至所需要的电源模式对应的指示灯点亮。



- CAMERA-TAPE 模式：在录像带上录制。
- CAMERA-MEMORY 模式：在“Memory Stick Duo”上录制。
- PLAY/EDIT 模式：在录像带或“Memory Stick Duo”上播放或编辑图像。

若要关闭电源

将 POWER 开关滑动到 OFF (CH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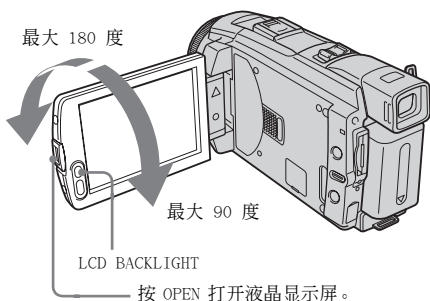


步骤 4：调节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

调节液晶显示屏

您可以调节液晶显示屏的角度和亮度，以适应各种拍摄状况。

即使在您与被摄物之间有障碍物，您也可以拍摄时通过调节液晶显示面板的角度，在液晶显示屏上查看被摄物。



打开液晶显示面板，与摄像机成 90 度，然后将面板转动到想要的位置。

若要调节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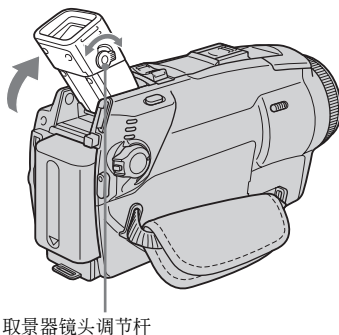
- 1 按 **[P-MENU]**。
- 2 按 **[液晶显示屏亮度]**。
如果显示屏中未显示此项目，则按 **[Z]/[V]**。如果无法找到此项目，按 **[MENU]**、**[基本设定]** 菜单，然后按 **[液晶显示屏 / 取景器设定]**（第 81 页）。
- 3 用 **[−]/[+]** 调节项目，然后按 **[OK]**。

提示

- 如果朝镜头一侧转动液晶显示面板 180 度，则您可以将液晶显示屏面朝外关上液晶显示面板。
- 如果您正使用电池组作为电源，则您可以从 **[基本设定]** 菜单的 **[液晶显示屏 / 取景器设定]** 选择 **[液晶显示屏背景亮度]** 来调节亮度（第 81 页）。
- 当在明亮的环境中操作摄像机时，按 **LCD BACKLIGHT** 关闭液晶显示屏背光（**[Off]** 出现在屏幕上）。此设定能节省电池电量。
- 即使您调节液晶显示屏的背光亮度，录制的图像也不会受到影响。
- 可以将 **[基本设定]** 菜单中的 **[提示音]** 设为 **[关]**，从而关闭操作提示音（第 83 页）。

调节取景器

液晶显示屏处于关闭时，您可以使用取景器查看图像。当电池将要耗尽时，或者屏幕很难看清时，请使用取景器。



- 1 抬起取景器。
- 2 调节取景器镜头调节杆，直至图像清晰。

若要在操作中使用取景器

当正在录像带或“Memory Stick Duo”上录制，您可以看着取景器中的图像调节曝光（第 35 页）和渐变（第 40 页）。将液晶显示屏面转动 180 度，然后屏幕面朝外关上面板。

- 1 将电源模式设为 CAMERA-TAPE 或 CAMERA-MEMORY（第 17 页）。
- 2 屏幕面朝外关上液晶显示屏。
[OFF] 出现在屏幕上。
- 3 按 [OFF]。
[是否关闭液晶显示屏?] 出现在屏幕上。
- 4 按 [是]。
液晶显示屏关闭。
- 5 看着取景器中的显示按液晶显示屏。
显示 [曝光] 等项目。
- 6 按想要设定的按钮。
 • [曝光]：用 []/[] 调节并按 [OK]。
 • [淡变器]：反复按选择一种想要的效果（仅在 CAMERA-TAPE 模式中）。
 • [ON]：液晶显示屏点亮。
 若要隐藏液晶显示屏上的按钮，按 [OK]。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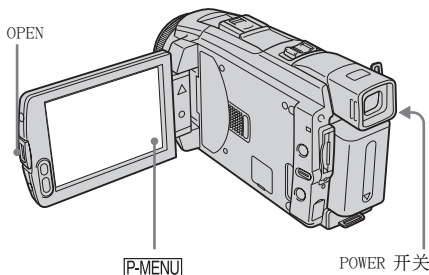
- 要调节取景器背景灯的亮度，请依次选择 []（基本设定）菜单，[液晶显示屏 / 取景器设定]，然后选择 [取景器背景亮度]（使用电池组时，第 81 页）。

步骤 5：设定日期和时间

第一次使用本摄像机时请设定日期和时间。如果您不设定日期和时间，则每次打开摄像机时将显示 [日期和时钟设定] 画面。

● 附注

- 如果您 3 个月左右未使用摄像机，则内置纽扣型充电电池会放电，存储器中的日期和时间设定会被清除。遇此情况，请对纽扣型电池进行充电（第 127 页），然后重新设定日期和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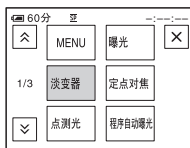


1 打开摄像机（第 1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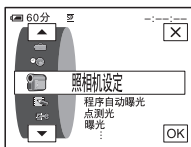
2 按 OPEN 打开液晶显示屏。

当您第一次设定时钟时，请操作第 7 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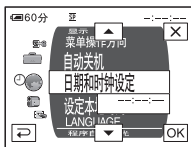
3 按 [P-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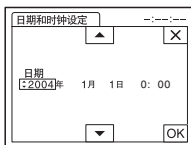
4 按 [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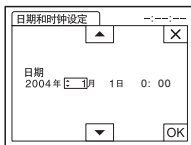
5 用 [↑]/[↓] 选择 (时间 / 语言设定)，然后按 [OK]。



6 用 [↑]/[↓] 选择 [日期和时钟设定]，然后按 [OK]。



7 用 [↑]/[↓] 设定 [年]，然后按 [OK]。



最多可以设定至 2079 年。

8 按照第 7 步中的相同操作方法设定 [月]、[日]、小时和分钟，然后按 [OK]。

步骤 6：插入录制媒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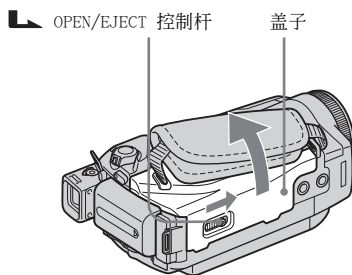
插入卡式录像带

只能使用小型 DV Mini DV 卡带。有关这些卡带的详细说明（例如写保护），请参阅第 120 页。

⚠ 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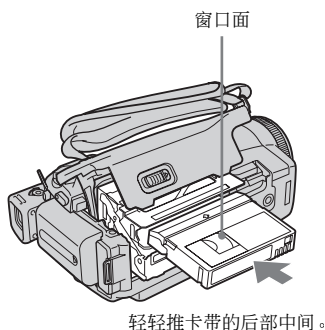
- 切勿将卡带强行插入卡带舱。这样将造成摄像机故障。

1 按照箭头所指的方向滑动 OPEN/EJECT 控制杆并打开盖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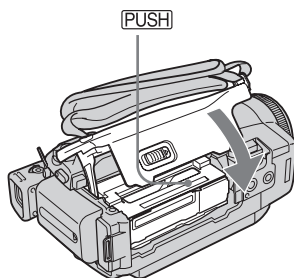
卡带舱自动露出并向上开启。

2 将窗口面朝上插入卡带。



3 按 [PUSH]。

卡带舱自动滑入。



4 关闭盖子。

若要排出卡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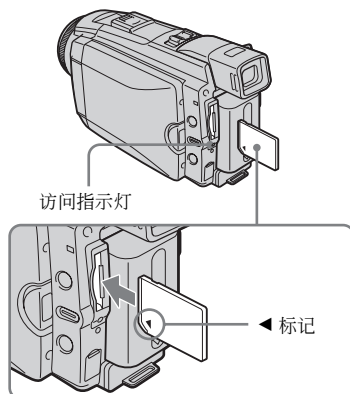
- 1 按照箭头所指的方向滑动  OPEN/EJECT 控制杆并打开盖子。
卡带舱自动露出。
- 2 取出卡带，然后按 [PUSH]。
卡带舱自动滑入。
- 3 关闭盖子。

插入“Memory Stick Duo”

有关“Memory Stick Duo”的详细说明（例如写保护），请参阅第 122 页。

● 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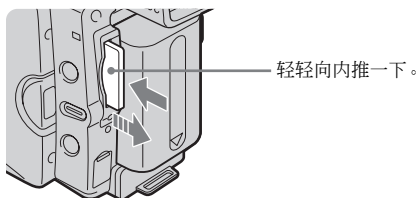
- 只能在摄像机中使用标准“Memory Stick”一半大小的“Memory Stick Duo”（第 122 页）。切勿试图强行用力将其它类型的“Memory Stick”插入“Memory Stick Duo”槽内。



使 ◀ 标记位于左下角插入“Memory Stick Duo”直至听到喀嗒声。

若要退出“Memory Stick Duo”

轻轻向内推一下“Memory Stick Du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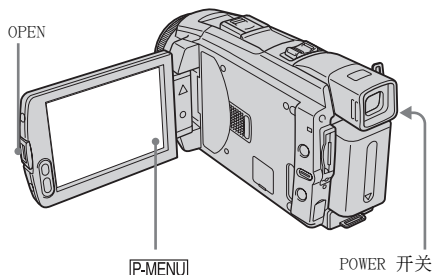


● 附注

- 如果将“Memory Stick Duo”以错误的方向强行插入“Memory Stick Duo”槽内，则“Memory Stick Duo”槽可能被损坏。
- 除“Memory Stick Duo”外，切勿将任何其它物件插入“Memory Stick Duo”槽内。这样将造成摄像机故障。
- 当访问指示灯点亮或闪烁，则摄像机正在从/向“Memory Stick Duo”读取/写入数据。切勿摇晃或敲击摄像机、关闭电源、退出“Memory Stick Duo”或取出电池组。否则会破坏图像数据。

步骤 7：设定画面语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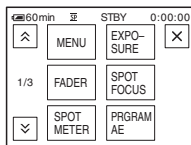
您可以选择液晶显示屏中所使用的语言。



1 打开摄像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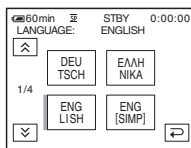
2 按 OPEN 打开液晶显示屏。

3 按 [P-MENU]。



4 按 [LANGUAGE]。

如果显示屏中未显示此项目，则按 [△]/[▽]。如果无法找到此项目，按 [MENU]，然后从 (TIME/LANGU.) 菜单进行选择（第 8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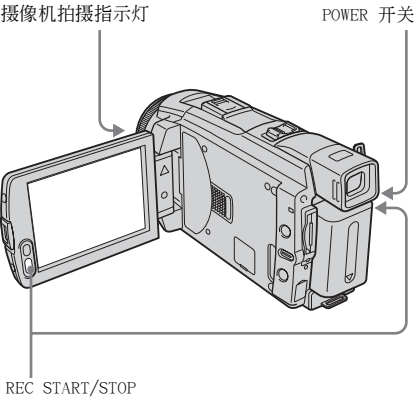
5 用 [△]/[▽] 选择所需的语言，然后按 [OK]。

💡 提示

- 当您不能从选项中找到您的本国语时，本摄像机提供有 [ENG [SIMP]]（简化英语）。

拍摄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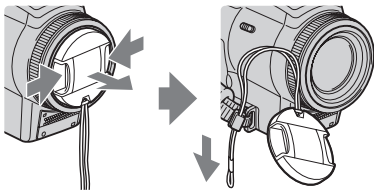
您可以在录像带或“Memory Stick Duo”上拍摄动画。
拍摄之前，请先按照“入门指南”（第 13 页至第 22 页）中第 1 至 7 步进行操作。当录制在录像带上时，动画将与立体声音一起被录制。当录制在“Memory Stick Duo”上时，动画将与单声道声音一起被录制。



提示

- 如果进行 Easy Handycam 操作，则即使是初次使用者也可以轻松地进行拍摄。详细说明，请参阅第 33 页。

1 取下镜盖。向下拉镜盖绳，并缚在把手带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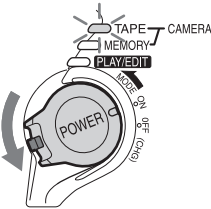


2 按 OPEN 打开液晶显示屏。

3 选择拍摄模式。

若要录制在录像带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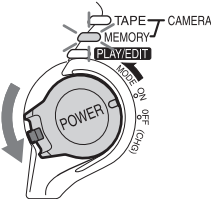
滑动 POWER 开关，直至 CAMERA-TAPE 指示灯亮起，这样摄像机被设为待机模式。



按住绿色按钮不放滑动 POWER 开关。

若要录制在“Memory Stick Duo”上 - MPEG MOVIE EX

反复滑动 POWER 开关，直至 CAMERA-MEMORY 指示灯点亮，并且屏幕上出现当前所选择的拍摄用文件夹。



按住绿色按钮不放滑动 POWER 开关。

4 按 REC START/STOP。

开始拍摄。液晶显示屏上出现 [●拍摄]，并且摄像机拍摄指示灯亮起。
再次按 REC START/STOP 停止拍摄。

若要查看最新拍摄的 MPEG 动画 - 浏览

按 [G]。播放自动开始。
再按一次 [G] 返回至待机状态。
若要删除动画，在播放完成后按 [DEL]，然后按 [是]。
若要取消删除，则按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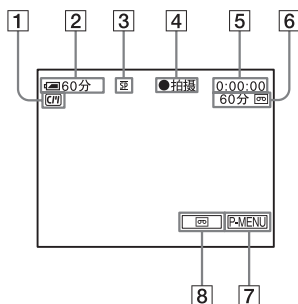
若要关闭电源

将 POWER 开关滑动到 OFF (CHG) 位置。

在录像带上拍摄中所显示的指示

这些指示不会录制在录像带上。

在拍摄过程中不显示日期 / 时间和摄像机设定数据 (第 55 页)。



1 Cassette Memory 卡带指示

2 剩余电池

视使用环境而定，所指示的时间可能不正确。当打开或关闭液晶显示面板时，要花一分钟左右的时间才能显示正确的电池剩余时间。

3 拍摄模式 (SP 或 LP)

4 拍摄状态 ([待机])(待机)或 [●拍摄](拍摄))

5 时间代码或录像带计数器 (小时 : 分钟 : 秒)

6 录像带可拍摄时间 (第 8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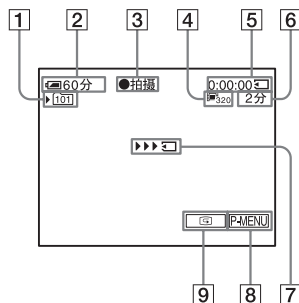
7 个人菜单按钮 (第 59 页)

8 END SEARCH/EDIT SEARCH/ 拍摄浏览显示切换按钮 (第 45 页)

在 “Memory Stick Duo” 上拍摄过程中所显示的指示

这些指示不会录制在 “Memory Stick Duo” 上。

在拍摄过程中不显示日期 / 时间 (第 55 页)。



1 拍摄用文件夹

2 剩余电池

视使用环境而定，所指示的时间可能不正确。当打开或关闭液晶显示面板时，要花一分钟左右的时间才能显示正确的电池剩余时间。

3 拍摄状态 ([待机])(待机)或 [●拍摄](拍摄))

4 动画大小

5 已拍摄时间 (小时 : 分钟 : 秒)

6 “Memory Stick Duo” 的可拍摄时间

7 “Memory Stick Duo” 拍摄开始指示 (显示约 5 秒钟)

8 个人菜单按钮 (第 59 页)

9 浏览按钮 (第 23 页)

● 附注

- 在更换电池组之前，请将 POWER 开关滑到 OFF (CHG)。
- 在默认设定中，当您超过 5 分钟不操作摄像机时，电源将自动关闭以防止电量损失 ([自动关机]，第 84 页)。若要开始拍摄，请将 POWER 开关向下滑动以选择 CAMERA-TAPE 或 CAMERA-MEMORY，然后按 REC START/STOP。
- 在 “Memory Stick Duo” 上录制动画时，只能使用个人菜单上有快捷方式的菜单项目。若要使用其它菜单项目，则将它们添加到个人菜单。
- 在 Intelligent accessory shoe 连接有外部闪光灯 (选配件) 的情况下在 “Memory Stick Duo” 上进行录制时，请关闭外部闪光灯电源，以防止充电噪音也被录制。

提示

- 如果您不想长时间使用摄像机，请取出卡带并保存好。
- 还可以用液晶显示屏上的 REC START/STOP 拍摄动画。如果进行仰拍或以镜像模式进行自拍，这非常有用。
- 若要按液晶显示屏外框上的 REC START/STOP，请用手支撑液晶显示面板。
- 建议在使用大容量的电池组（NP-FP70/FP90）时用液晶显示屏进行拍摄。
- 为确保录像带上最后拍摄的场景能平滑过渡到下一次拍摄，请注意下列事项。
 - 切勿取出卡带。（即使关闭过电源，也可以连续拍摄图像而没有间断。）
 - 切勿在同一盘录像带上以 SP 模式和 LP 模式录制图像。
 - 在 LP 模式中，应避免停止后再拍摄动画。
- 关于用不同容量“Memory Stick Duo”进行拍摄的近似时间长度，请参见“若要在“Memory Stick Duo”上进行长时间拍摄”（第 25 页）。
- 拍摄时间、日期，以及摄像机设定数据（仅针对录像带）被自动录制在记录媒体上，而不显示在屏幕中。您可以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数据代码]，从而在播放过程中查看此信息（第 55 页）。

长时间拍摄

若要在录像带上进行长时间拍摄

在 （基本设定）菜单中选择 [拍摄模式]，然后选择 [LP]（第 80 页）。

在 LP 模式中，您所能拍摄的时间比 SP 模式长 1.5 倍。

在 LP 模式中所拍摄的录像带只能在本摄像机内进行播放。

若要在“Memory Stick Duo”上进行长时间拍摄

在 （存储器设定）菜单中选择 [动画设定]、[图像尺寸]，然后选择 [160 × 112]（第 68 页）。

您在“Memory Stick Duo”上所能拍摄的时间长度将视图像尺寸和拍摄环境而有差异。请查阅以下列表，以了解在您的摄像机上进行格式化的“Memory Stick Duo”可拍摄动画的近似时间长度。

图像尺寸和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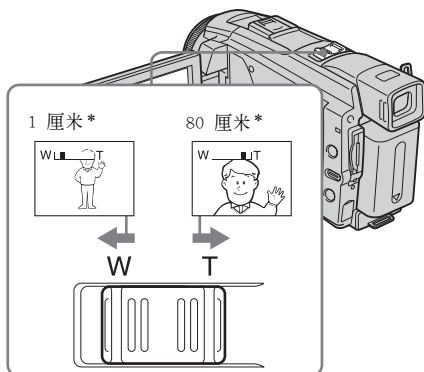
（小时：分钟：秒）

	320 × 240  320	160 × 112  160
8 MB （随机提供）	00:01:20	00:05:20
16 MB	00:02:40	00:10:40
32 MB	00:05:20	00:21:20
64 MB	00:10:40	00:42:40
128 MB	00:21:20	01:25:20
256 MB (MSX-M256)	00:42:40	02:50:40
512 MB (MSX-M512)	01:25:20	05:41:20

使用变焦

选择了 CAMERA-TAPE 模式之后，您可以选择超过 10 倍放大等级的变焦，并从该位置起启动数码变焦（[数码变焦]，第 65 页）。

在特殊场合使用变焦是很有效的，但为得到最佳结果请不要频繁使用。



* 控制杆在此位置时，摄像机与被摄物之间能进行聚焦所需要的最小距离。

稍稍移动电动变焦控制杆进行慢速变焦。
进一步移动进行快速变焦。

若要拍摄较宽范围的风光

朝 W 方向移动电动变焦控制杆。

被摄物将出现在更远处（广角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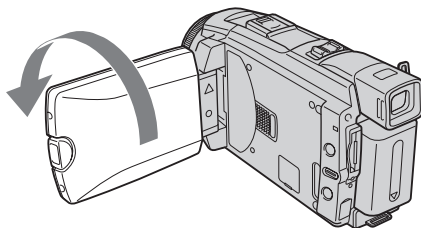
若要拍摄较近的风景

朝 T 方向移动电动变焦控制杆。

被摄物出现在更近位置（摄远）。

以镜像模式拍摄

您可以将液晶显示面板转动到朝着被摄物，这样您与拍摄对象都能看到正在拍摄的图像。当拍摄自己时，或者在拍摄小孩时想使小孩的注意力集中在摄像机上，则也可以利用此项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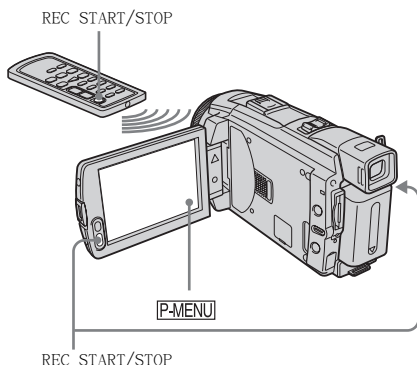


打开液晶显示面板，与摄像机成 90 度，
然后将面板朝被摄物方向转动 180 度。

液晶显示屏中出现被摄物的镜像，但所拍摄的图像将是正常的。

使用自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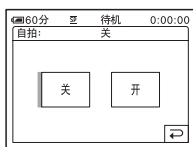
采用自拍时，您可以在延迟约 10 秒钟后再开始拍摄。



1 按 [P-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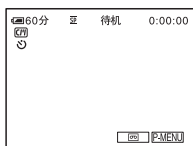
2 按 [自拍]。

如果显示屏中未显示此项目，则按 / 。如果无法找到此项目，按 [MENU]，然后从 (照相机设定) 菜单进行选择。



3 按 [开]，然后按 [OK]。

出现。



4 按 REC START/STOP。

您将听到提示音倒计时约 10 秒钟（倒计时指示从 8 秒开始）。

拍摄开始。

若要停止拍摄，按 REC START/STOP。

若要取消倒计时

按 [复位] 或按 REC START/STOP。

若要取消自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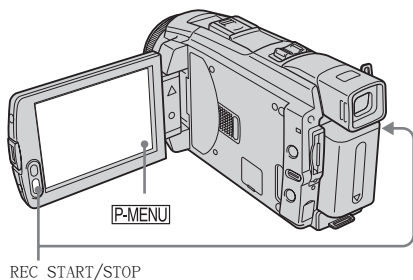
按照第 1 和第 2 步执行操作，然后在第 3 步中选择 [关]。

拍摄适合拆成静止图像的动画

- 逐行拍摄模式

此功能对于您想要导入电脑、并用来制作静止图像的动画很有用。

此模式和普通拍摄模式相比，拍摄图像时产生的图像模糊现象较少，从而拍摄出适合对高速动作进行分析的图像，例如体育竞技项目。若要欣赏动画，最好以普通模式拍摄图像，这是由于在逐行拍摄模式中仅以 1/25 秒拍摄图像。



1 按 [P-MENU]。

→ 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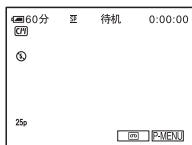
2 按 [逐行记录]。

如果显示屏中未显示此项目，则按  / 。如果无法找到此项目，按 [MENU]，然后从 （照相机设定）菜单选择 [逐行记录]。



3 按 [开]，然后按 。

25p 出现。



4 按 REC START/STOP。

再次按此按钮停止拍摄。

若要取消逐行拍摄模式

按照第 1 和第 2 步执行操作，然后在第 3 步中选择 [关]。

关于逐行拍摄模式注意事项

在普通电视播放中，屏幕被分成 2 个较精细的扫描场，每 1/50 秒轮流显示。这样，即刻显示的图像仅仅覆盖了可视区域的一半。在逐行拍摄中，图像将以全部像素完全显示。以此模式拍摄的图像能更清晰显示，但是移动的物体可能会出现运动不灵活现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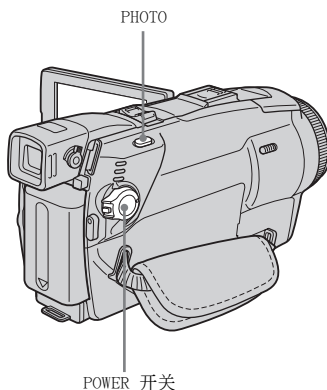
⚡ 附注

- 如果在日光灯或灯泡下以逐行拍摄模式进行拍摄时，屏幕可能会闪烁。这并非故障。
- 不能同时使用 [16:9 宽银幕] 模式和逐行拍摄模式。

拍摄静止图像

— 存储器照片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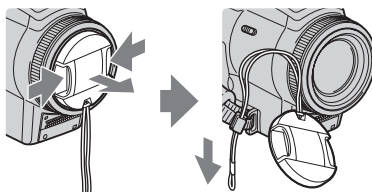
您可以将静止图像拍摄在“Memory Stick Duo”中。拍摄之前，请先按照“入门指南”（第 13 页至第 22 页）中第 1 至 7 步进行操作。



💡 提示

- 如果进行 Easy Handycam 操作，则即使是初次使用者也可以轻松地进行拍摄。详细说明，请参阅第 3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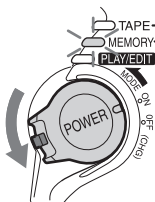
1 取下镜盖。向下拉镜盖绳，并缚在把手带上。



2 按 OPEN 打开液晶显示屏。

3 反复滑动 POWER 开关，直至 CAMERA-MEMORY 指示灯亮起。

显示选择的拍摄用文件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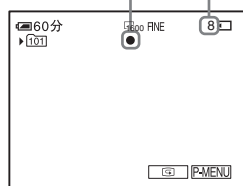
按住绿色按钮不放滑动 POWER 开关。

4 轻轻按住 PHOTO 不放。

当调节对焦和亮度设定后，您将会听到一声轻微的提示音。此时还未开始拍摄。

指示停止闪烁。

可拍摄的图像数。*



* 可拍摄的图像数量将视图像质量设定和拍摄环境而有差异。

5 完全按下 PHOTO。

听到快门音。当  指示条消失后，图像被录制到“Memory Stick Duo”上。

若要查看最新拍摄的图像 - 浏览

按 。

按  返回待机状态。

若要删除图像，按 ，然后按 [是]。

若要取消删除，则按 [否]。

若要关闭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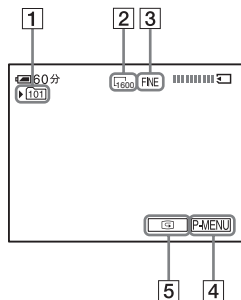
将 POWER 开关滑动到 OFF (CHG) 位置。

若要连续拍摄静止图像 - 连拍

选择  (存储器设定) 菜单、[静像设定]，然后选择 [ 连续拍摄] (第 67 页)。

您可以以 0.5 至 0.08 秒的时间间隔连续拍摄多个图像。

拍摄时所显示的指示



1 拍摄用文件夹

2 图像尺寸

 (1600 × 1200) 或
 (640 × 480)

3 质量

FINE ([精细]) 或 STD ([标准])

4 个人菜单按钮 (第 59 页)

5 浏览按钮 (第 29 页)

提示

- 在按下遥控器上的 PHOTO 时，将会拍摄下此时显示在屏幕上的图像。
- 拍摄时间、日期，以及摄像机设定数据被自动录制在记录媒体上，而不显示在屏幕中。您可以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数据代码]，从而在播放过程中查看此信息 (第 55 页)。
- 拍摄角度比 CAMERA-TAPE 模式宽。

选择图像质量或尺寸

选择 （存储器设定）菜单，[静像设定]，然后选择 [ 图像质量] 或 [ 图像尺寸]（第 67 页）。

您在“Memory Stick Duo”上所能拍摄的图像数量将视图像的质量 / 尺寸和拍摄环境而有差异。

请查阅以下列表，以了解在您的摄像机上进行格式化的“Memory Stick Duo”可拍摄图像的近似数量。

当图像质量为 [精细]（图像数）

1600 × 1200 图像的大小为 960 kB，而
640 × 480 图像的大小为 150 kB。

	1600 × 1200	640 × 480
8 MB（随机提供）	8	50
16 MB	16	96
32 MB	32	190
64 MB	65	390
128 MB	130	780
256 MB	235	1400
(MSX-M256)		
512 MB	480	2850
(MSX-M512)		

当图像质量为 [标准]（图像数）

1600 × 1200 图像的大小为 420 kB，而
640 × 480 图像的大小为 60 kB。

	1600 × 1200	640 × 480
8 MB（随机提供）	18	120
16 MB	37	240
32 MB	75	485
64 MB	150	980
128 MB	300	1970
256 MB	540	3550
(MSX-M256)		
512 MB	1100	7200
(MSX-M5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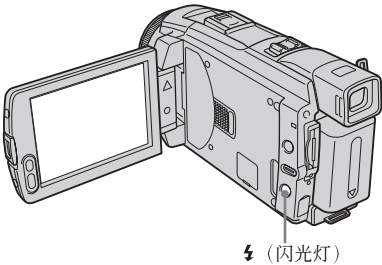
使用闪光灯

当使用内置闪光灯时，建议与被摄物的距离为 0.3 至 2.5 米。

摄像机的预设设定为自动闪光，因此根据光线状况，当您按 PHOTO 时闪光灯可能会自动开启。

当您一直要使用闪光灯，或者完全不需要使用闪光灯时，请按照以下步骤操作。

可用设定视您在 （照相机设定）菜单中 [闪光灯设置] 的 [防红眼] 中选择的选项而定（第 64 页）。



反复按 （闪光灯）选择一项设定。

设定按照以下顺序循环显示。

当关闭防红眼功能

不显示指示：当周围无足够的照明时，自动闪光。



（强制闪光）：无论周围环境亮度如何，始终使用闪光灯。



（不闪光）：始终不使用闪光灯拍摄

当开启防红眼功能

（自动防红眼）：当周围没有足够的照明时，在闪光灯自动闪光之前先进行预闪，以降低红眼现象。



（强制防红眼）：无论周围环境亮度如何，始终使用闪光灯并进行防红眼预闪。



（不闪光）：始终不使用闪光灯拍摄

⚡ 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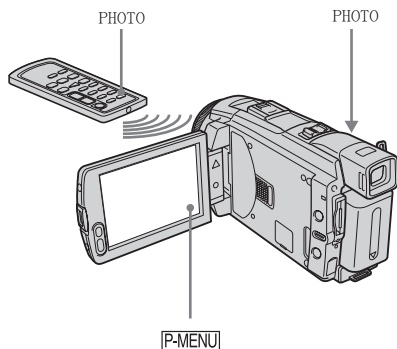
- 使用闪光灯之前请除去闪光灯表面的灰尘。如果由于闪光产生的热量使灰尘弄脏或粘在闪光灯上，则您无法获得足够的闪光量。
- 由于个人的差异和其它情况，防红眼功能可能未产生理想的效果。
- 在充电时闪光灯充电指示闪烁，当电池完成充电时仍保持点亮。（在 CAMERA-TAPE 模式中，随闪光灯打开开始对闪光灯电池进行充电起，需要花一段时间才能使闪光灯完全充电。）
- 在下列操作中，闪光灯不闪光：
 - Super NightShot plus 功能
 - Color Slow Shutter 功能
 - 数码效果
 - 逐行拍摄模式
 - 连拍
 - 录像带拍摄过程中
 - [16:9 宽银幕] 模式
- 即使选择了自动闪光或 （自动防红眼），在下列操作中，闪光灯也不闪光：
 - NightShot plus 功能
 - [程序自动曝光] 的 [聚光灯]、[日落和月光] 和 [风景]
 - 手动曝光
 - 灵活的点测光
- 如果您在明亮的场所使用闪光灯，例如拍摄逆光对象时，闪光灯可能无效。
- 装了镜头防护罩（随机提供）或转换镜头（选配件）可能会产生阴影。
- 不能同时使用外部闪光灯（选配件）和内置闪光灯。

💡 提示

- 闪光灯所使用的发光量为自动调节。若要手动调节，请从 （照相机设定）菜单选择 [闪光度]（第 64 页）。
- 如果对焦难以调节时，请参阅“手动调节对焦”（第 39 页）以了解正确的焦距信息。

使用自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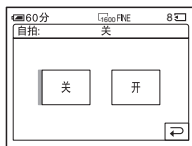
采用自拍时，您可以在延迟约 10 秒钟后开始拍摄静止图像。



1 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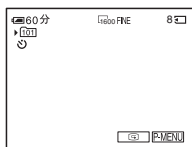
2 按 [自拍]。

如果显示屏中未显示此项目，则按  / 。如果无法找到此项目，按 [MENU]，然后从 （照相机设定）菜单进行选择。



3 按 [开]，然后按 。

 出现。



4 按 PHOTO。

您将听到提示音倒计时约 10 秒钟（倒计时指示从 8 秒开始）。

图像拍摄完成。当  指示条消失后，图像被录制到“Memory Stick Duo”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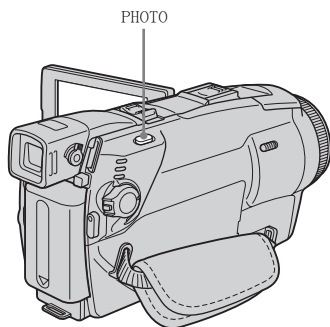
若要取消倒计时

按 [复位]。

若要取消自拍

按照第 1 和第 2 步执行操作，然后在第 3 步中选择 [关]。

在录像带上拍摄动画时将静止图像录制在“Memory Stick Duo”中



若要在待机模式中拍摄静止图像

轻轻按住 PHOTO 不放。检查图像，然后完全按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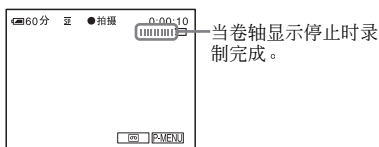
提示

- 图像尺寸设定为 [640 × 480]。
如果您想要以不同的尺寸录制静止图像，请使用存储器照片拍摄功能（第 28 页）。

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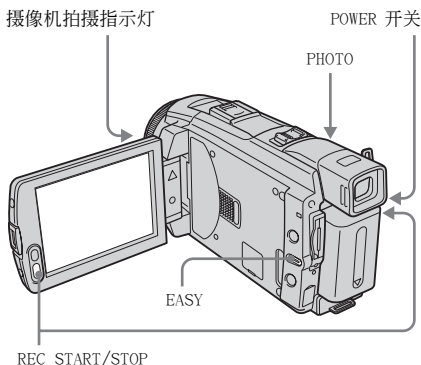
- 在进行下列操作时，您无法在“Memory Stick Duo”上录制静止图像：
 - [16:9 宽银幕] 模式
 - 逐行拍摄模式
 - 存储器重叠
 - MEMORY MIX 功能
 - [平稳间隔录像]（平稳间隔录像带拍摄）
- 标题不录在“Memory Stick Duo”中。

在录像带拍摄过程中完全按下 PHOTO。



轻松拍摄 – Easy Handycam

进行 Easy Handycam 操作时，大多数摄像机设定值被设定在自动模式，只能使用基本功能，且屏幕字体尺寸增大以便于观看。即使初次使用者也能享受轻松拍摄的乐趣。拍摄之前，请先按照“入门指南”（第 13 页至第 22 页）中第 1 至 7 步进行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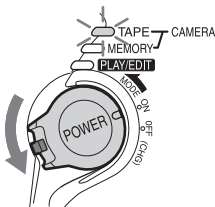
拍摄动画

在 Easy Handycam 操作过程中，只能在录像带上拍摄动画。若要在“Memory Stick Duo”上录制动画，请参阅第 23 页（MPEG MOVIE EX）。

1 取下镜盖。向下拉镜盖绳，并缚在把手带上。

2 按 OPEN 打开液晶显示屏。

3 反复滑动 POWER 开关，直至 CAMERA-TAPE 指示灯亮起。



按住绿色按钮不放滑动 POWER 开关。

4 按 EASY。

EASY 呈蓝灯亮起。

Easy Handycam
模式启动。

5 按 REC START/STOP。

开始拍摄。液晶显示屏上出现 [●拍摄]，并且摄像机拍摄指示灯亮起。再次按 REC START/STOP 停止拍摄。

若要关闭电源

将 POWER 开关滑动到 OFF (CHG) 位置。

若要取消 Easy Handycam 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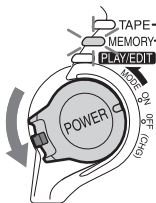
再次按 EASY。

● 附注

- 在下列过程中，您不能开启或关闭 Easy Handycam 操作。
 - 摄影
 - USB 影像流
- 在 Easy Handycam 操作过程中，以下按钮不可用。
 - LCD BACKLIGHT（第 18 页）
 - BACK LIGHT（第 35 页）
- 在 Easy Handycam 操作过程中，显示屏上未显示功能的设定值返回至默认值。当取消 Easy Handycam 操作时，先前进行的设定将被恢复。

拍摄静止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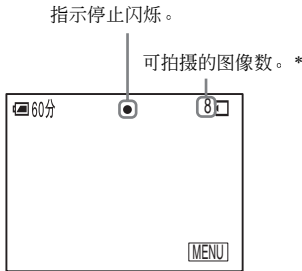
- 1 取下镜盖。向下拉镜盖绳，并缚在把手带上。
- 2 按 OPEN 打开液晶显示屏。
- 3 反复滑动 POWER 开关，直至 CAMERA-MEMORY 指示灯亮起。



按住绿色按钮不放滑动 POWER 开关。

- 4 按 EASY。
EASY 呈蓝灯亮起。

- 5 轻轻按住 PHOTO 不放。
当调节对焦和亮度设定后，您将会听到一声轻微的提示音。此时还未开始拍摄。



* 可拍摄的图像数量将视图像质量设定和拍摄环境而有差异。

- 6 完全按下 PHOTO。
听到快门音。当  指示条消失后，图像被录制到“Memory Stick Duo”上。

若要关闭电源
将 POWER 开关滑动到 OFF (CHG) 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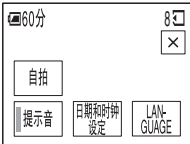
若要取消 Easy Handycam 操作
再次按 EASY。

- 附注**
- 在拍摄过程中，您不能开启或关闭 Easy Handycam 操作。
 - 在 Easy Handycam 操作过程中，以下按钮不可用。
 - LCD BACKLIGHT (第 18 页)
 - BACK LIGHT (第 35 页)
 - 在 Easy Handycam 操作过程中，显示屏上未显示功能的设定值返回至默认值。当您取消 Easy Handycam 操作时，先前进行的设定将被恢复。

充分利用 Easy Handycam 操作

- 1 按 [MENU]。
可使用的菜单项目显示在屏幕上。

例如：在 CAMERA-MEMORY 模式中



- 2 按想要的项目。

3 选择需要的设定。

对于 [日期和时钟设定]

1 用 / 设定 [年]，然后按 。

2 按照与 [年] 相同的操作方法设定 [月]、[日]、小时和分钟，然后按 。

对于 [LANGUAGE]

用 / 选择所需的语言，然后按 。

对于 [提示音]

请参阅第 83 页。

对于 [自拍] (仅限于 CAMERA-MEMORY 模式)

按 [开]，然后按 。

完全按下 PHO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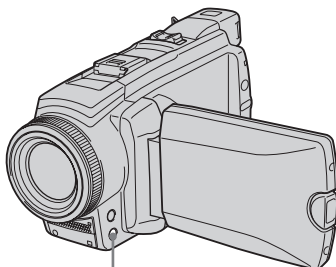
您将听到提示音进行约 10 秒钟的倒计时。当  指示条消失后，图像被录制到 “Memory Stick Duo” 上。

调节曝光

在默认设定中，曝光为自动调节。

调节逆光被摄物曝光

当被摄对象背对太阳或其它光源，您可以调节曝光以防止被摄对象产生阴影。



BACK LIGHT

在拍摄过程中或在待机模式中按 BACK LIGHT。

 出现。

若要取消背光功能，再按一次 BACK LIGHT。

⚡ 附注

- 将 [曝光] 设为 [手动] (第 36 页) 或选择 [点测光] (第 36 页) 时，背光功能被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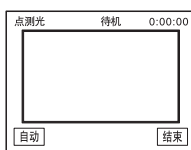
固定所选被摄对象的曝光 - 灵活的点测光

您可以调节曝光，并将曝光调整到被摄物上，这样，即使被摄物与背景之间有强烈的反差，也能以适当的亮度拍摄该被摄物（例如舞台上聚光灯下的被摄物）。

1 在拍摄过程中或在待机模式中按 [P-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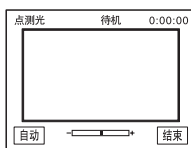
2 按 [点测光]。

如果显示屏中未显示此项目，则按  / 。如果无法找到此项目，按 [MENU]，然后从 （照相机设定）菜单进行选择。



3 在屏幕上按您想要调节和固定曝光的点。

当摄像机在调节所选点的曝光时，[点测光] 闪烁。



4 按 [结束]。

若要让设定返回至自动曝光

按照第 1 和第 2 步执行操作，然后在第 3 步中选择 [自动]。或将 [曝光] 设为 [自动设定]（第 36 页）。

● 附注

- 灵活点测光功能不能与以下功能一起使用：
 - NightShot plus 功能
 - Super NightShot plus 功能
 - Color Slow Shutter 功能
- 如果设定 [程序自动曝光]，则 [点测光] 自动设为 [自动]。

💡 提示

- 如果设定 [点测光]，则 [曝光] 自动设为 [手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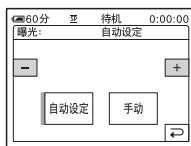
手动调节曝光

您可以调节图像的亮度并获得最佳曝光。举例来说，当您在晴天进行室内拍摄时，通过手动将曝光调整至房间的靠墙一侧，您可以避免在窗前被摄者身上产生逆光阴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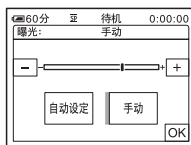
1 在拍摄过程中或在待机模式中按 [P-MENU]。

2 按 [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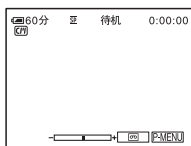
如果显示屏中未显示此项目，则按  / 。如果无法找到此项目，按 [MENU]，然后从 （照相机设定）菜单进行选择。



3 按 [手动]。



- 4 按 (调暗) / (调亮) 调节曝光，然后按 。



若要让设定返回至自动曝光

按照第 1 和第 2 步执行操作，然后在第 3 步中选择 [自动设定]。

⚡ 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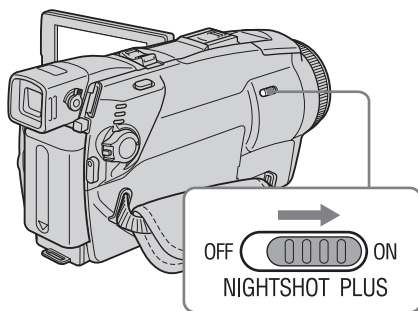
- 手动曝光不能与下列功能一起使用：
 - NightShot plus 功能
 - Super NightShot plus 功能
 - Color Slow Shutter 功能

在黑暗中拍摄

– NightShot plus 等

您可以使用 NightShot plus、Super NightShot plus 或 Color Slow Shutter 功能拍摄黑暗中的被摄物（例如捕捉熟睡中婴儿的脸）。

NightShot plus 和 Super NightShot plus 功能可使您将图像拍摄得更明亮。Color Slow Shutter 功能可使您拍摄图像时忠实于原始色彩。



将 NIGHTSHOT PLUS 开关设为 ON。

和 [“NIGHTSHOT PLUS”] 出现。若要取消 NightShot plus，将 NIGHTSHOT PLUS 开关设为 OFF。

在录像带上录制感光度更高的图像

– Super NightShot plus

Super NightShot plus 功能可使您更有效地使用 NightShot plus 功能。

最大以 NightShot plus 拍摄感光度的 16 倍拍摄图像。

- 1 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CAMERA-TAPE 模式。
- 2 将 NIGHTSHOT PLUS 开关设为 ON。
 和 [“NIGHTSHOT PLUS”] 出现。
- 3 按 。

4 按 [SUPER NSPLUS]。

如果显示屏中未显示此项目，则按 /。如果无法找到此项目，按 [MENU]，然后从 （照相机设定）菜单进行选择。

5 按 [开]，然后按 。

 和 [“SUPER NIGHTSHOT PLUS”] 出现。

若要取消 Super NightShot plus，请执行第 3 和第 4 步，然后在第 5 步选择 [关]。或者将 NIGHTSHOT PLUS 开关设为 OFF。

- 切勿让红外线端口被手指或其它物体遮住。如果安装了转换镜头（选购件），请将其拆下。
- 视拍摄条件或拍摄环境而定，色彩可能无法正确再现。

提示

- 如果您在完全漆黑的地方拍摄被摄对象，建议您在菜单设置中将 [红外线夜摄影] 设为 [开]。使用 NightShot 灯的最大拍摄距离约为 3 米。（默认设定为 [开]。）
- 如果您在黑暗的地方拍摄被摄对象（例如夜幕中或月光下），请在菜单设置中将 [红外线夜摄影] 设为 [关]。您可以使图像色彩变得更深（第 64 页）。

在录像带上拍摄更清晰的彩色图像

— Color Slow Shutter

1 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CAMERA-TAPE 模式。

2 确保将 NIGHTSHOT PLUS 开关设为 OFF。

3 按 。

4 按 [COLOR SLOW S]。

如果显示屏中未显示此项目，则按 /。如果无法找到此项目，按 [MENU]，然后从 （照相机设定）菜单进行选择。

5 按 [开]，然后按 。

 和 [COLOR SLOW SHUTTER] 出现。

若要取消 Color Slow Shutter，请按照第 3 和第 4 步执行操作，然后在第 5 步中选择 [关]。

附注

- 切勿在明亮的地方中使用 NightShot plus/Super NightShot plus。否则会引起故障。
- 在完全漆黑的地方 Color Slow Shutter 功能可能无法正常工作。当在完全没有光线的地方进行拍摄，请使用 NightShot plus 或 Super NightShot plus 功能。
- Super NightShot plus/Color Slow Shutter 功能不能与下列项目一起使用：
 - FADER 功能
 - 数码效果
 - [程序自动曝光]
- Color Slow Shutter 功能不能与下列项目一起使用：
 - 手动曝光
 - 灵活的点测光
- 使用 Super NightShot plus 或 Color Slow Shutter 功能时，摄像机的快门速度将视亮度而改变。此时，图像的运动可能会减慢。
- 当自动对焦较为困难时，请手动调节对焦。

调节对焦

在默认设定中，对焦为自动调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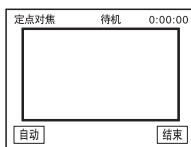
对偏离中心的被摄物调节对焦 - SPOT FOCUS

您可以选择并调节对焦点，以对准不在屏幕中间的被摄物。

1 在拍摄过程中或在待机模式中按 [P-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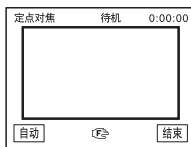
2 按 [定点对焦]。

如果显示屏中未显示此项目，则按 / 。如果无法找到此项目，按 [MENU]，然后从 （照相机设定）菜单进行选择。



3 按屏幕上您想要调节对焦的被摄物。

当摄像机正在调节对焦时，[定点对焦] 闪烁。 出现。



4 按 [结束]。

若要自动调节对焦

按照第 1 和第 2 步执行操作，然后在第 3 步中按 [自动]。或在第 4 步后按 FOCUS。

● 附注

- SPOT FOCUS 功能不能与 [程序自动曝光] 一起使用。
- 不显示对焦距离信息。

手动调节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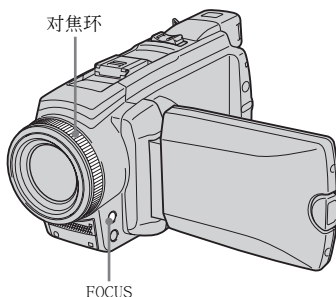
您可以根据拍摄条件手动调节对焦。

在下列情况中请使用此项功能。

- 拍摄被雨水覆盖的窗后面的物体。
- 拍摄水平条纹。
- 拍摄与背景之间有少量反差的被摄物。
- 当想要对焦背景中的物体。



- 使用三脚架拍摄固定的物体。



1 在拍摄过程中或在待机模式中按 FOCUS。

出现。

2 转动对焦环调节对焦。

☞ 变为 ▲（当对焦无法再调远时）。

☞ 变为 ●（当对焦无法再调近时）。

手动对焦提示

- 当使用变焦功能时很容易对焦被摄物。朝 T（摄远）方向移动电动变焦杆调节对焦，然后朝 W（广角）移动调节变焦进行拍摄。
- 当您想要拍摄被摄物的特写图像，则朝 W（广角）移动电动变焦杆以充分放大图像，然后调节对焦。

若要使用扩展聚焦

透过在手动对焦过程中放大图像将更容易确认对焦设定。

当 CAMERA-MEMORY 指示灯亮起时，将

（照相机设定）菜单中的 [扩展聚焦]

设为 [开]（第 63 页）。

当转动对焦环时， 出现，图像以原尺寸的两倍显示。

若要自动调节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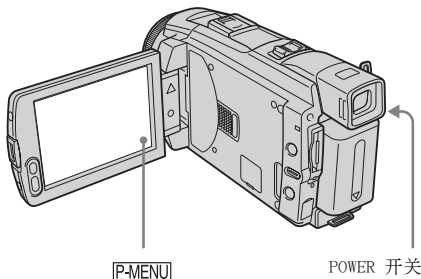
再次按 FOCUS。

💡 提示

在下列情况下焦距信息（周围较暗很难调节对焦时）显示 3 秒钟。（如果您正使用转换镜头（选构件），则该信息可能显示不正确。）

- 当对焦模式从自动切换到手动。
- 当转动对焦环。

使用各种效果拍摄图像



场景的淡入和淡出 - FADER

您可以在正在拍摄的图像中增加以下效果。



[黑色渐变]



[白色渐变]



[马赛克渐变]



[单色调]

淡入时，图像渐渐由黑白变为彩色。
淡出时，图像渐渐由彩色变为黑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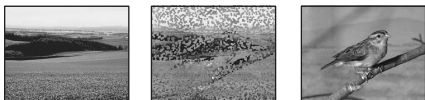
[重叠] (仅适用于淡入)



[划变] (仅适用于淡入)



[点渐变] (仅适用于淡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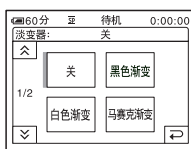


1 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CAMERA-TAPE 模式。

2 在待机模式 (淡入) 或在拍摄过程中 (淡出) 按 [P-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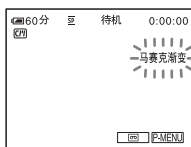
3 按 [淡变器]。

如果显示屏中未显示此项目, 则按 $\triangle$ / ∇ 。如果无法找到此项目, 按 [MENU], 然后从 (照片软件) 菜单进行选择。



4 按想要的效果, 然后按 [OK]。

当您按 [重叠]、[划变] 和 [点渐变], 摄像机内录像带上的图像将以静像保存。(在保存图像过程中, 屏幕变为蓝色。)



5 按 REC START/STOP。

渐变指示停止闪烁, 当渐变结束时, 渐变指示消失。

若要取消此项操作

按照第 2 和第 3 步执行操作, 然后在第 4 步中选择 [关]。

● 附注

- FADER 功能不能与下列功能一起使用:
 - 自拍
 - Super NightShot plus 功能
 - Color Slow Shutter 功能
 - 数码效果
 - [逐帧拍摄] (逐帧拍摄)
 - [平稳间隔录像] (平稳间隔录像带拍摄)

从 “Memory Stick Duo” 中的静像淡入 - 存储器重叠

您可以从 “Memory Stick Duo” 中的静止图像淡入到当前正在拍摄到录像带上的动画。



1 请确认在摄像机中装的 “Memory Stick Duo” 含待叠加的静止图像, 且录像机中装有录像带。

2 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CAMERA-TAPE 模式。

3 按 [P-MENU]。

4 按 [MENU]。

5 选择 (照片软件), 按 $\triangle$ / ∇ 和 [OK] 选择 [重叠]。

缩略图屏幕上出现拍摄的图像。

6 按 $\square$ (上一个) / $\square$ (下一个) 选择要被叠加的静止图像。

7 按 [开], 然后按 [OK]。

8 按 $\square$ 。

9 按 REC START/STOP 开始拍摄。

[M. 重叠] 停止闪烁, 当渐变结束后, 此指示消失。

使用特殊效果 - 数码效果

您可以在拍摄中增加数码效果。

[动画上叠加静像]

您可以拍摄一段动画，同时将其叠加至前面已拍摄的静止图像上。



[固定时间的静像连拍] (瞬间动作)

您可以拍摄具有系列静像效果的动画 (闪光效果)。

[动画替换静像较亮区] (亮度键)

您可以将先前拍摄的静止图像的较亮区域 (如人物的背景或写在白纸上的标题) 替换为动画。



[拖曳]

您可以拍摄图像，并伴随有类似轨迹的图像。

[慢速快门] (慢速快门)

您可以减慢快门速度。该模式适合于在黑暗中将物体拍摄得较为清晰。

[老电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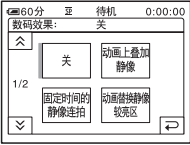
您可以将老电影形式的风格增加到图像中。对所有屏幕尺寸，本摄像机自动用信箱模式拍摄图像，色彩为棕褐色且快门速度较慢。

1 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CAMERA-TAPE 模式。

2 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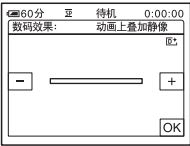
3 按 [数码效果]。

如果显示屏中未显示此项目，则按 / 。如果无法找到此项目，按 [MENU]，然后从 (照片软件) 菜单进行选择。



4 按想要的效果，然后按 (减少) / (增加) 调节效果并按 。

调节画面举例：



当按 [动画上叠加静像] 或 [动画替换静像较亮区] 时，此时屏幕上所显示的图像储存为静止图像。

效果	调节项目
[动画上叠加静像]	您想要叠加在动画上的静止图像的透明度。
[固定时间的静像连拍]	逐帧播放的时间间隔。
[动画替换静像较亮区]	静止图像中要被动画替换的区域的色彩设计。
[拖曳]	伴随图像的渐变时间。
[慢速快门]*	快门速度 (1 为 1/25, 2 为 1/12, 3 为 1/6, 4 为 1/3)。
[老电影]	无需调节。

* 当选择此效果时，很难进行自动调节对焦。使用三脚架保持摄像机稳定进行手动调节对焦。

5 按 。

出现。

若要取消数码效果

按照第 2 和第 3 步执行操作，然后在第 4 步中选择 [关]。

⚙ 附注

- 数码效果不能与下列项目一起使用：
 - Super NightShot plus 功能
 - Color Slow Shutter 功能
 - FADER 功能
 - 存储器重叠
 - MEMORY MIX 功能
- [慢速快门] / [老电影] 不能与 [程序自动曝光] 一起使用 ([自动设定] 除外)。
- [老电影] 不能与下列项目一起使用：
 - [16:9 宽银幕] 模式
 - 图像效果 ([图像特技效果])

💡 提示

- 您在进行录像带拍摄时可以制作色彩和亮度颠倒或看上去象蜡笔画的图像。详细情况，请参阅图像效果 ([图像特技效果]，第 71 页)。

将静止图像叠加至录像带的动画上 - MEMORY MIX

您可以将已经录制在 “Memory Stick Duo” 上的静止图像叠加在目前正在录像带上拍摄的动画上。随后您可以将重叠后的图像录制在录像带上或 “Memory Stick Duo” 中。(静止图像无法叠加在已经完成拍摄的录像带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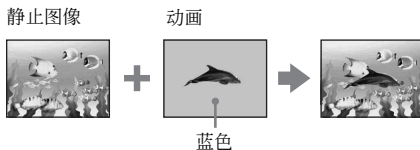
[储存卡 ← 亮度键] (储存卡亮度键)

您可以将静止图像中较亮的区域 (白色) 替换为动画。若要使用此项功能，应预先将白纸上插图或手写标题的静止图像录制在 “Memory Stick Duo” 中。



[摄像机 ← 色度键] (摄像机色度键)

您可以将动画叠加在静止图像的表面上，例如可以作为背景的静止图像。拍摄背靠蓝色背景物体的动画。只有动画的蓝色区域才能被静止图像替换。



[储存卡 ← 色度键] (储存卡色度键)

您可以将动画替换插图等静止图像的蓝色区域，或替换用框封住的蓝色区域画面。



1 请确认摄像机中装的 “Memory Stick Duo” 含有要被叠加的静止图像，且摄像机中装有录像带 (仅对正在拍摄的录像带)。

2 反复滑动 POWER 开关以选择 CAMERA- TAPE 模式 (当正在进行录像带拍摄) 或选择 CAMERA-MEMORY 模式 (当正在 “Memory Stick Duo” 上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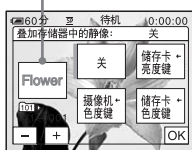
3 按 [P-MENU]。

4 按 [叠加存储器中的静像]。

如果显示屏中未显示此项目，则按 [上] / [下]。如果无法找到此项目，按 [MENU]，然后从 [照片软件] 菜单进行选择。

“Memory Stick Duo”中保存的静止图像将显示在缩略图屏幕上。

缩略图屏幕



5 按 [上] (上一个) / [下] (下一个) 选择要被叠加的静止图像。

6 按想要的效果。

静止图像被叠加到当前显示于液晶显示屏的动画上。



7 按 [减] (减小) / [增] (增加) 调节下列项目。

对于 [储存卡 ← 亮度键]

静止图像中要被替换为动画的明亮区域的色彩设计。当您只是将保存在“Memory Stick Duo”中的静止图像录制到录像带，则在 [储存卡 ← 亮度键] 中按屏幕上的 [增]，直至指示条完全延伸至右侧。

对于 [摄像机 ← 色度键]

动画中蓝色区域的色彩设计。

对于 [储存卡 ← 色度键]

静止图像中要被替换为动画的蓝色区域的色彩设计。

8 按两次 [OK]。

[M+] 出现。

9 开始拍摄。

当在录像带上录像

按 REC START/STOP。

当在“Memory Stick Duo”上录像

完全按下 PHOTO。

若要取消 MEMORY MIX

按照第 3 和第 4 步执行操作，然后在第 5 步中按 [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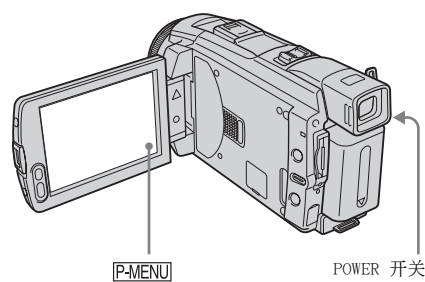
● 附注

- 当重叠的静止图像含有大量的白色，缩略图屏幕中的图像可能不会很清晰。
- 如果在镜像模式（第 26 页）中使用 MEMORY MIX 功能，则液晶显示屏中的图像将正常显示，而不会形成镜像反向。
- 您可能无法在您的摄像机上播放在电脑上修改过的或用其它摄像机拍摄的图像。

💡 提示

- 随机提供的 SPVD-012 USB Driver CD-ROM 中含有用于 MEMORY MIX 操作的样图。详细说明请参阅随机提供的“电脑应用程序指南”。

搜索开始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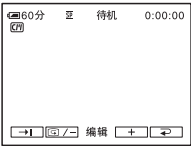


搜索最新拍摄的最后一个场景 - END SEARC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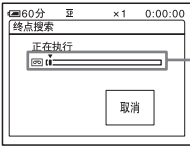
例如，您播放完录像带后想在最新拍摄的场景后面紧接着开始拍摄，此时使用此功能非常便利。如果您使用没有 Cassette Memory 功能的卡带，则一旦您在录像带拍摄后将卡带退出，则 END SEARCH 功能将无效。如果您使用具有 Cassette Memory 功能的卡带，则即使您已经退出卡带，此功能仍然有效。

1 反复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CAMERA-TAPE 模式。

2 按 。



3 按 。



仅在使用带 Cassette Memory 的卡带时显示

最新拍摄的最后一个场景约播放 5 秒钟，然后摄像机在最后完成拍摄的位置进入待机模式。

若要取消此项操作
按 [取消]。

- 附加
- 如果录像带中所拍摄部分之间有空白段，则 END SEARCH 功能将无法正确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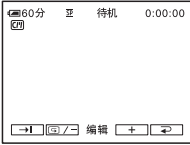
- 💡 提示
- 也可以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终点搜索] 来执行该操作。选择 PLAY/EDIT 模式后，可通过在 P-MENU (第 59 页) 上选择 [终点搜索] 快捷方式，执行此操作。

手动搜索 - EDIT SEARCH

您可以在屏幕上观看图像时搜索开始位置。在搜索过程中不播放声音。

1 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CAMERA-TAPE 模式。

2 按 。



-
- 3** 保持按住  /  (后退) /  (前进)，然后在您要开始拍摄的位置释放。
-

浏览最新拍摄的场景 – 拍摄浏览

您可以浏览紧靠录像带停止位置录制的几秒钟场景。

-
- 1** 反复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CAMERA-TAPE 模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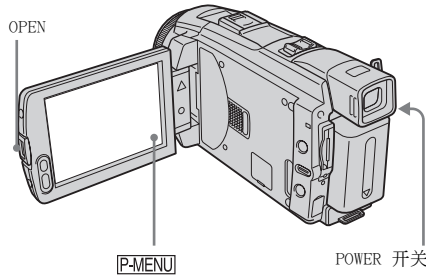
- 2** 按 。



-
- 3** 按一次  / 。
- 播放最新拍摄场景的最后几秒钟。
然后，摄像机设为待机模式。
-

观看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动画

确保将已录制的卡带插入摄像机。
有些操作可使用遥控器或使用触摸屏进行。
如果想要在电视机上播放所拍摄的图像，请参阅第 5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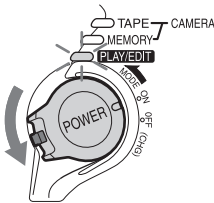


提示

- 如果进行 Easy Handycam 操作，则即使是初次使用者也可以轻松地进行播放。详细说明，请参阅第 52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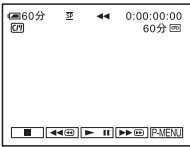
1 按 OPEN 打开液晶显示屏。

2 反复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PLAY/EDIT 模式。



按住绿色按钮不放滑动 POWER 开关。

3 按 (倒带) 定位到想要观看的位置。



4 按 (播放) 开始播放。

若要调节音量

- 按 。
- 按 。
如果显示屏中未显示此项目，则按 / 。如果无法找到此项目，按 ，然后从 (基本设定) 菜单进行选择。
- 用 (减小) / (增加) 调节音量，然后按 。

若要停止播放

按 (停止)。

若要暂停

在播放过程中按 (暂停)。再按一次则重新开始播放。
当暂停模式持续超过 5 分钟，则播放将自动停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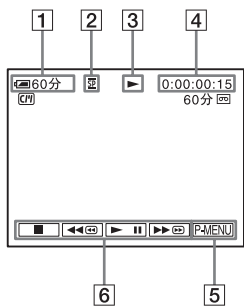
若要快进或倒带

在停止模式中按 (快进) 或 (倒带)。

若要在取景器中浏览动画

关上液晶显示面板。

录像带播放时所显示的指示



- 1 剩余电池
- 2 拍摄模式（SP 或 LP）
- 3 录像带走带指示
- 4 时间代码（小时：分钟：秒：帧）或录像带计数器（小时：分钟：秒）
- 5 个人菜单按钮（第 59 页）
- 6 视频操作按钮

在插入“Memory Stick Duo”的情况下，停止播放时，（停止）变为（“Memory Stick”播放）。

● 附注

- 如果在播放录像带期间按 REC START/STOP（第 131 页），则录像带中的动画将被录制在“Memory Stick Duo”（MPEG MOVIE EX）上。

在各种模式中播放

若要在播放中快进或倒带 - 图像搜索

在播放过程中保持按住 （快进）或 （倒带）。

若要恢复正常播放，则释放此按钮。

若要在快进或倒带时观看图像 - 跳跃扫描

在录像带快进或倒带时按 （快进）或 （倒带）。

若要恢复快进或倒带，则释放此按钮。

若要在各种模式中播放

您将听不见所录制的声音。另外，您可能看见先前播放图像的马赛克图像保留在屏幕上。

- 1 在播放或播放暂停中，按 。
- 2 按 多种速度播放]。
- 如果显示屏中未显示此项目，则按 / 。如果无法找到此项目，按 [MENU]，然后从 （编辑和播放）菜单进行选择。
- 3 选择一种播放模式。
- 若要返回正常播放模式，按两次 （播放 / 暂停）（从逐帧播放返回则按一次）。

若要	按
改变播放方向 *	播放过程中按 （逐帧）。
慢速播放 **	播放过程中按 （慢速）。 若要反转方向 1 按 （逐帧）。 2 （慢速）
快 2 倍播放（倍速）	播放过程中按 （倍速）。 若要反转方向 1 按 （逐帧）。 2 （倍速）。
逐帧播放	播放暂停中按 （逐帧）。 若要反转方向，在逐帧播放过程中再按一次 （逐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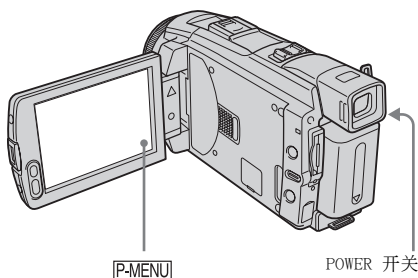
* 屏幕的顶部、底部或中间可能会出现水平线。这并非故障。

** 从 DV 接口输出的图像无法在慢速模式中平稳播放。

- 4 按 ，然后按 。

用添加效果观看录像 - 数码效果

查看录制的图像时可以应用 [动画上叠加静像]、[固定时间的静像连拍]、[动画替换静像较亮区] 和 [拖曳] 效果。每种效果的详细说明，请参阅第 42 页。



若要取消数码效果

按照第 2 至第 4 步执行操作，然后在第 5 步中选择 [关]。

● 附注

- 您无法对外部输入的图像添加效果。另外，您也无法通过  DV 接口输出经过数码效果编辑的图像。

💡 提示

- 您无法用您的摄像机将经过特殊效果编辑的图像录制到录像带中，但您可以将它们复制到“Memory Stick Duo”（第 92 页）或另外的录像带上（第 90 页）。

1 反复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PLAY/EDIT 模式。

2 当正显示您想要添加效果的图像时按 。

3 按 [MENU]。

4 选择 （照片软件），按  /  选择 [数码效果]，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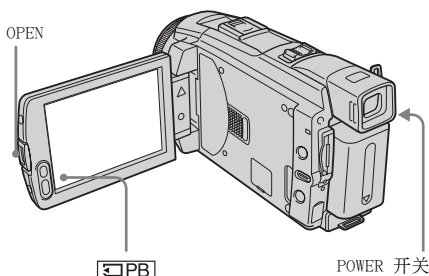
5 选择一种效果，然后按 （减少）/ （增加）调节效果。

6 按两次 ，然后按 。
 出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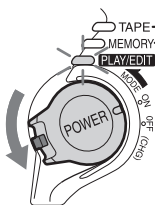
观看“Memory Stick Duo”上的录像

您可以在屏幕上每次观看一个图像。当您有很多图像时，您可以列出这些图像方便地搜索一遍。确保将已拍摄的“Memory Stick Duo”插入摄像机。

如果想要在电视机上播放所拍摄的图像，请参阅第 5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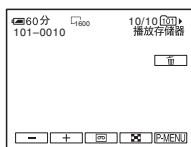


- 1 按 OPEN 打开液晶显示屏。
- 2 反复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PLAY/EDIT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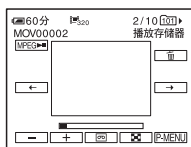
按住绿色按钮不放滑动 POWER 开关。

- 3 按 (PB)。
- 屏幕上出现最新拍摄的图像。



- 4 按 (上一个) / (下一个) 选择图像。

画面举例（动画）：



当观看动画时，请在所选动画显示在屏幕上后按 (MPEG)。

若要调节动画的音量

- 1 按 (P-MENU)。
- 2 按 [音量]。

如果显示屏中未显示此项目，则按 / 。如果无法找到此项目，按 [MENU]，然后从 (基本设定) 菜单进行选择。

- 3 按 (减小) / (增加) 调节音量，然后按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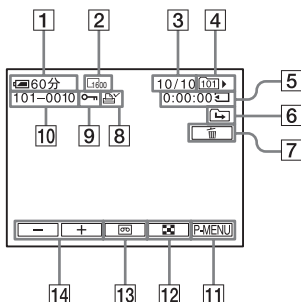
若要停止或暂停动画播放

按 (MPEG)。再按一次则重新开始播放。

若要删除图像

请参阅“删除录制的图像”（第 102 页）。

“Memory Stick Duo”播放时所显示的指示



- 1 剩余电池
- 2 图像尺寸
- 3 图像编号 / 当前播放文件夹中所录制图像的总数
- 4 播放文件夹
- 5 播放时间（仅针对动画）
- 6 上一个 / 下一个文件夹图标
当显示当前文件夹的第一个或最后一个图像，且同一“Memory Stick Duo”中有多个文件夹时，将出现下列指示。
 左箭头：按 移动到前一个文件夹。
 右箭头：按 移动到下一个文件夹。
 双箭头：按 移动到前一个或下一个文件夹。
- 7 图像删除按钮
- 8 打印标记（仅针对静止图像）（第 104 页）
- 9 图像保护标记（第 103 页）
- 10 数据文件名称
- 11 个人菜单按钮
- 12 索引画面显示按钮
- 13 录像带播放选择按钮
- 14 图像选择按钮

● 附注

- 屏幕上可能不显示在电脑上建立的文件夹、更名的文件夹和修改过的图像。
- 在“Memory Stick Duo”上播放动画时，只能使用个人菜单上有快捷方式的菜单项目。若要使用其它菜单项目，则将它们添加到个人菜单。

💡 提示

- 一旦在文件夹内录制了图像，则该文件夹将被设定为默认播放文件夹。您可以在菜单中选择播放用文件夹（第 70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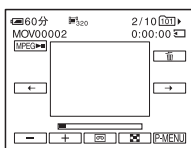
在各种模式中播放“Memory Stick Duo”

使用“观看“Memory Stick Duo”上的录像”（第 50 页）中第 4 步的屏幕，可进行下列操作。

若要搜索动画中的一个场景

为了能从特定的场景开始播放，您可以将动画最多分割成60个场景。将动画分割成场景的数量将视动画的长度而定。

- 1 按 （上一个）/（下一个）选择要开始播放的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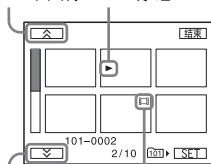
- 2 按 。

若要同时显示 6 个图像 (包括动画)

- 索引画面

按 。

上 6 个图像  标记 *



下 6 个图像 动画图标

* 切换到索引画面之前所显示的图像。

若要返回单个图像显示模式，则按一下想要显示的图像。

若要在索引画面中观看其它文件夹中的图像

1 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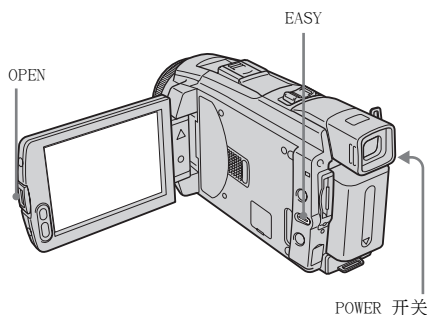
2 按 。

3 按 [播放用文件夹]。

4 用  /  选择文件夹，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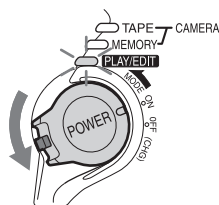
轻松播放 - Easy Handycam

通过仅提供基本的播放功能，即使您是初次使用者，Easy Handycam 操作也会使播放变得很方便。另外，屏幕字体尺寸将增大以便于观看。确保将已拍摄的录像带或已拍摄的“Memory Stick Duo”插入摄像机。



1 按 OPEN 打开液晶显示屏。

2 反复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PLAY/EDIT 模式。



按住绿色按钮不放滑动 POWER 开关。

3 按 EASY。

EASY 呈蓝灯亮起。

4 播放图像。

当播放录像带时

可以操作下列按钮。

▶▶ (播放/暂停) / ▶▶▶ (快进) /
□ (停止) / ◀◀ (倒带)

您可以在遥控器上执行这些操作和
SLOW ▶▶。

当播放 “Memory Stick Duo” 时

按 [PB]。

可以操作下列按钮。

◀ (上一个) / ▶ (下一个) /

[MPEG-II] (播放/暂停动画) / [删除] (删除)

您可以用遥控器控制播放。

若要取消 Easy Handycam 操作

再次按 EASY。

⚡ 附注

- 通过 USB 电缆与另一个设备进行通讯的过程中，您不能开启或关闭 Easy Handycam 操作。

充分利用 Easy Handycam 操作

3 选择需要的设定。

对于 [日期和时钟设定]

1 用 ▲/▼ 设定 [年] (年)，然后按 [OK]。

2 按照与 [年] (年) 相同的操作方法设定 [月] (月)、[日] (日)、小时和分钟，然后按 [OK]。

对于 [LANGUAGE]

用 ▲/▼ 选择所需的语言，然后按 [OK]。

对于 [提示音]

请参阅第 83 页。

对于 [音量]

按 ◀ (减小) / ▶ (增加) 调节音量，然后按 [OK]。

对于 [数据代码]

在播放过程中，可以查看日期/时间数据。

按 [日期/时间]，然后按 [OK]。

对于 [全部删除]

可以删除 “Memory Stick Duo” 上的全部图像。

按 [是]。

💡 提示

- 在 Easy Handycam 操作过程中，您也可以执行下列工作：
 - “在电视机上播放图像” (第 56 页)
 - “复制到另一盘录像带” (第 90 页)

1 按 [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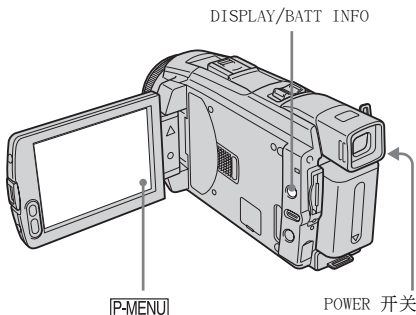
可使用的菜单项目显示在屏幕上。



2 按想要的项目。

各种播放功能

您可以将所拍摄图像中的小被摄物放大显示在屏幕中。您也可以显示拍摄日期和有拍摄图像的文件夹的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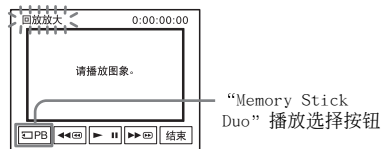
放大图像 - 录像带播放时放大 / 存储器播放时放大

您可以放大录制在录像带中的动画或保存在“Memory Stick Duo”中的静止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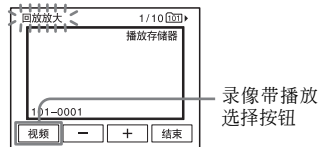
- 1 反复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PLAY/EDIT 模式。
- 2 按 [P-MENU]。
- 3 按 [MENU]。

- 4 选择 (照片软件)，按 / ，选择 [回放放大]，然后按 。

录像带回放放大画面



存储器回放放大画面



- 5 播放静止图像或动画，并在显示的画面内按您想要放大的点。

图像约被放大为原大小的两倍，并以您在屏幕上所按的位置为中心。当您按另一个位置，则您所按的位置将成为中心。

- 6 使用电动变焦杆调节放大率。

放大率可以选择原大小的 1.1 至 5 倍。
按 W 减小放大率，按 T 则增加放大率。

若要取消此项操作

按 [结束]。

⚠ 附注

- 无法放大外部输入的图像。另外，您也无法通过 DV 接口输出放大的图像。

💡 提示

- 如果您在回放放大操作过程中按 DISPLAY/BATT INFO，则画面将消失。

显示屏幕指示

您可以在屏幕上选择显示时间代码、录像带计数器和其它信息。

按 DISPLAY/BATT INFO。

当您按此按钮时指示开启或关闭。

提示

- 当您在电视机上播放时可以显示屏幕指示。选择  (基本设定) 菜单、[显示]，然后选择 [视频输出 / 液晶显示屏] (第 83 页)。

显示日期 / 时间和摄像机设定数据 - 数据代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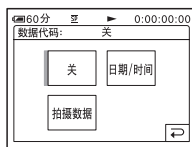
在播放过程中，您可以查看在录像带或“Memory Stick Duo”上进行拍摄时自动录制的日期 / 时间数据和摄像机设定数据 ([拍摄数据])。

1 反复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PLAY/EDIT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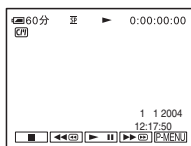
2 在播放或播放暂停过程中按 。

3 按 [数据代码]。

如果显示屏中未显示此项目，则按 。如果无法找到此项目，按 [MENU]，然后从  (基本设定) 菜单中进行选择。



4 选择 [拍摄数据] 或 [日期/时间]，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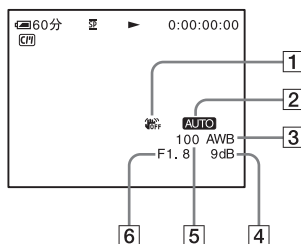
若要隐藏日期 / 时间或摄像机设定数据

按照第 2 和第 3 步执行操作，然后在第 4 步中选择 [关]。

摄像机设定数据显示

在日期/时间数据显示中，日期和时间显示在相同的区域。

如果拍摄图像时未设定时钟，则将显示 [---:---] 和 [---:---]。



1 SteadyShot 关 *

2 曝光 *

3 白平衡 *

4 增益 *

5 快门速度

6 光圈值

* 仅在录像带播放过程中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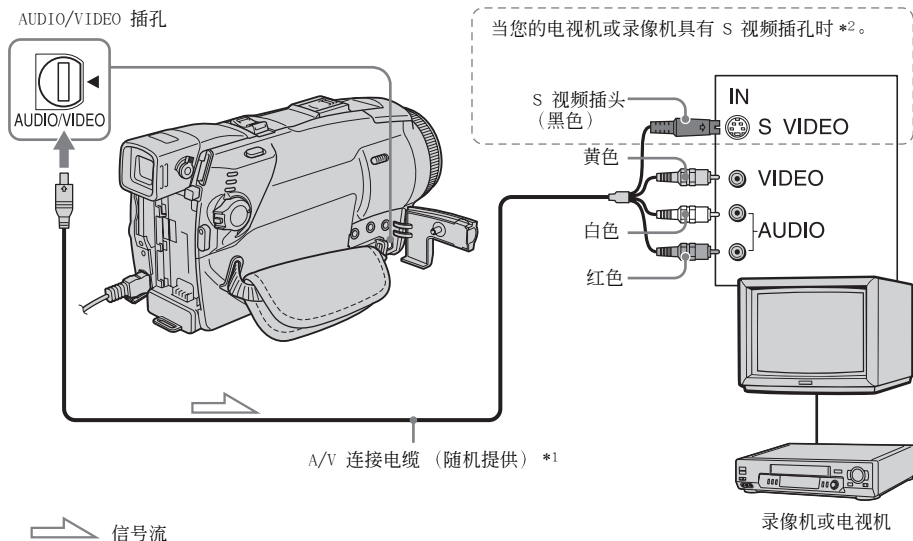
附加

- 当播放“Memory Stick Duo”上的动画时，摄像机设定数据将不显示。

提示

- 当进行“Memory Stick Duo”播放时，将显示曝光调整值 (OEV)。
- 将出现在用闪光灯拍摄的图像上。

在电视机上播放 图像



*1随机提供的 A/V 连接电缆有一个用于视频连接的视频插头和一个 S 视频插头。

*2此种连接将产生更高质量的 DV 格式图像。当连接装置有 S 视频插孔时，请使用 S 视频插头连接至该插孔，而不要使用黄色的视频插头。如果仅仅连接 S 视频插头，则将没有音频输出。

当您的电视机连接在录像机上

使用 A/V 连接电缆将您的摄像机连接到录像机上的 LINE IN 输入端。将录像机上的输入选择器设定至 LINE。

如下图所示，使用随机提供的 A/V 连接电缆将摄像机连接到电视机。
将随机提供的交流转接器连接到电源插座作为电源（第 14 页）。
也可以参阅所连接设备的使用说明书。
若要拷贝到另一盘录像带，请参阅第 90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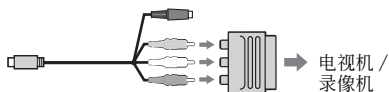
如果您的电视机为单声道（当您的电视机只有一个音频输入插孔）

将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插头连接到视频输入插孔，白色或红色插头连接到电视机或录像机的音频输入插孔。

当您想以单声道模式播放声音，请使用连接电缆（选购件）以达到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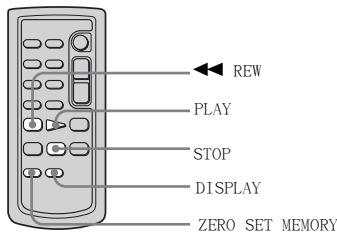
如果您的电视机 / 录像机有 21 针连接器（EUROCONNECTOR）

请使用随您的摄像机提供的 21 针转接器（仅对于底部表面印有 CE 标记的机型）。该转接器专门为输出使用设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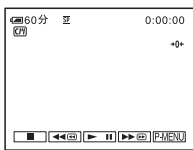


查找录像带上的一个场景进行播放

快速搜索想要的场景 - 零点设定记忆



1 在播放过程中，在稍后想要查找的位置上按遥控器上的 ZERO SET MEMORY。录像带计数器被重设至 “0:00:00” 且 +0+ 在屏幕上出现。



如果未显示录像带计数器，请按遥控器上的 DISPLAY。

2 当您想要停止播放时按 STOP。

3 按 ◀◀ REW。

当录像带计数器达到 “0:00:00” 时录像带自动停止。

4 按 PLA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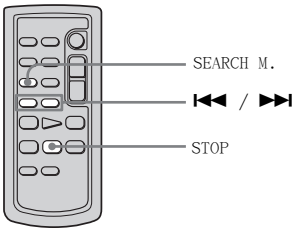
播放将从录像带计数器上标明 “0:00:00” 的位置开始。

若要取消此项操作
再按遥控器上的 ZERO SET MEMORY。

- 附注
- 时间代码和录像带计数器之间可能有几秒钟的偏差。
 - 如果录像带中所拍摄部分之间有空白段，则零点设定记忆功能将无法正确执行。

使用 Cassette Memory 搜索场景 - 标题搜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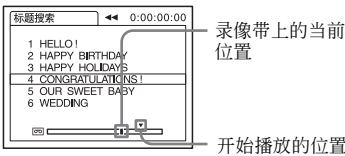
您可以查找添加标题的场景（第 77 页）。



1 反复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PLAY/EDIT 模式。

2 反复按遥控器上的 SEARCH M. 以选择 [标题搜索]。

3 按遥控器上的 ◀◀ (上一个) / ▶▶ (下一个) 选择您想要播放的标题。
从所选择的标题自动开始播放。



若要取消此项操作
按遥控器上的 STO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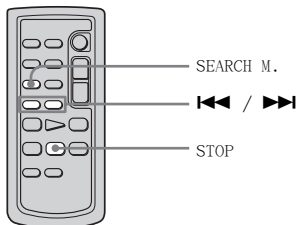
播放

❶ 附注

- 如果  (编辑和播放) 菜单中的  录像带内存搜索] 设为 [关] (默认情况下设为 [开])，则不能使用标题搜索功能 (第 77 页)。
- 如果录像带中所拍摄部分之间有空白段，则标题搜索功能将无法正确执行。

以拍摄日期搜索场景 - 日期搜索

如果您使用具有 Cassette Memory 的卡带，则您可以以拍摄日期查找场景 (在默认情况下， 录像带内存搜索] 设定为 [开])。如果您所使用的卡带没有 Cassette Memory 功能，则您可以查找拍摄日期发生变化的位置。



1 反复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PLAY/EDIT 模式。

2 反复按遥控器上的 SEARCH M. 以选择 [日期搜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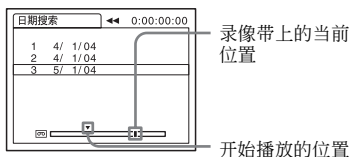
3 按遥控器上的  (上一个) /  (下一个) 选择拍摄日期。

如果卡带具有 Cassette Memory，则可以选择卡带自身的拍摄日期。

如果卡带没有 Cassette Memory，则可以选择录像带当前位置的前一日期或后一日期。从日期发生改变的位置自动开始播放。

画面举例

(卡带具有 Cassette Memory 时)：



若要取消此项操作

按遥控器上的 STO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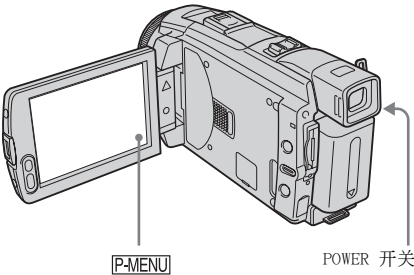
❶ 附注

- 如果某一天的拍摄少于 2 分钟，则摄像机可能无法精确找到拍摄日期发生改变的位置。
- 如果录像带中所拍摄部分之间有空白段，则日期搜索功能将无法正确执行。
- 您可以录制的日期/时间数据最多为 6 天。如果在录像带上进行拍摄超过 7 天，则勿使用 Cassette Memory。若要关闭 Cassette Memory，请依次选择  (编辑和播放) 菜单， 录像带内存搜索]，然后选择 [关] (第 77 页)。

使用菜单

选择菜单项目

您可以使用屏幕上显示的菜单项目更改各项设定或进行详细的调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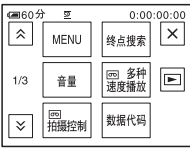


1 打开电源（第 1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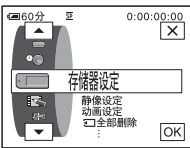
2 按 [P-MENU]。

出现个人菜单。经常使用的项目以快捷方式显示。

例如：PLAY/EDIT 模式的个人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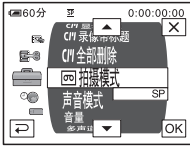


3 按 [MENU] 显示菜单索引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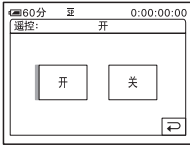
4 用 [↑]/[↓] 选择所需菜单的图标，然后按 [OK]。

- 照相机设定（第 61 页）
- 存储器设定（第 67 页）
- 照片软件（第 71 页）
- 编辑和播放（第 76 页）
- 基本设定（第 80 页）
- 时间 / 语言设定（第 8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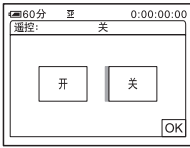
5 用 [↑]/[↓] 选择所需的项目，然后按 [OK]。

您也可以直接按此项目进行选择。
您可以滚动画面以查看全部项目。
可使用的项目将视您摄像机的电源模式而各不相同。
无法使用的项目将变灰显示。



6 选择需要的设定。

[↶] 变为 [OK]。如果您决定不改变设定，按 [↶] 返回先前的屏幕。



7 按 [OK]，然后按 [X] 隐藏菜单画面。

您也可以按 [↶]（返回）每次向前返回一个画面。

若要使用个人菜单的快捷方式

可使用的项目将视您摄像机的电源模式而各不相同。

无法使用的项目将变灰显示。

您可以自定义快捷方式（第 86 页）。

- 1 按  **P-MENU**。
- 2 按想要的项目。
- 3 选择想要的设定，然后按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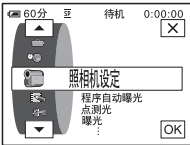
提示

- 当选择 **PLAY/EDIT** 模式时，按第 2 步（第 59 页）后显示在屏幕上的 ，则出现视频操作屏幕。按  返回到先前的屏幕。
- 如果您经常使用的项目以快捷方式出现在个人菜单上，则使用将很方便。若要自定义个人菜单，请参阅第 86 页。

使用 (照相机设定) 菜单 - 程序自动曝光 / 白平衡 /16:9 宽银幕等

您可以选择以下照相机设定菜单中列出的项目。若要选择项目，请参阅“选择菜单项目”（第 59 页）。
默认设定以 ▶ 作为标记。当选择该设置时，括弧中的指示出现。您所能调节的设定

将视您摄像机的电源模式而各不相同。屏幕上显示当前可以操作的项目。无法使用的项目将变灰显示。



程序自动曝光

通过选择以下设定，您能在要求您有各种技巧的情况下方便地拍摄图像。

▷ 自动设定	当不使用 PROGRAM AE 时选择此项。	
聚光灯 * (聚光灯) (🔦)	当人物被强烈的灯光照射，例如在剧场或婚礼上，为防止人的脸部过度发白而选择此项。	
人像 (柔和肖像) (👤)	在制作柔和背景的同时为突出人物和花朵等物体时选择此项。	
体育课 * (体育课) (🏃)	当拍摄网球或高尔夫等快速运动物体时，为使摇晃达到最小，选择此项。	
海滩和滑雪场 * (海滩和滑雪场) (🏖️)	在强烈的光线或反射光中，例如在盛夏的海滨或在滑雪场，为了防止人的脸部出现阴影而选择此项。	
日落和月光 ** (日落和月光) (🌅)	为了留住诸如日落、各种夜景、焰火和霓虹灯等景况的气氛而选择此项。	
风景 ** (风景) (🏞️)	当拍摄山脉等远距离物体时选择此项。此项设定也可防止摄像机对焦在摄像机与被摄物之间窗口的玻璃或金属网格上。	

* 您的摄像机被调节为只对焦于中远距离的物体上。
** 您的摄像机被调节为只对焦于远距离物体上。

 附注

- 当 POWER 开关设为 CAMERA-MEMORY 时 [体育课] （体育课）不起作用。

点测光

有关详情，请参阅第 36 页。

曝光

有关详情，请参阅第 36 页。

白平衡

您可以将色彩平衡调节至拍摄环境的亮度。

▷ 自动设定	当您想要自动调节白平衡进行拍摄时选择此项。
室外 ()	• 当拍摄日落 / 日出、普通夜景、霓虹灯广告或焰火时选择此项。 • 在日光灯照明下选择此项。
室内 ()	• 当在宴会场合或照明情况快速改变的摄像棚内拍摄时选择此项。 • 当在摄像棚中的摄像灯下、钠灯、水银灯或暖白色荧光灯下时选择此项。
单键结合 ()	当在希望根据环境光线调整白平衡进行摄像时选择此项。 1 选择 [单键结合]。 2 定格如纸张之类的白色对象，以便在与待拍摄目标相同的光照条件下取景。 3 按 []。  快速闪烁。 当调整过白平衡并在存储器中存储后，指示停止闪烁。  附注 • 当  快速闪烁时切勿晃动摄像机。 • 当  缓慢闪烁时，则白平衡未设定好，或不能设定。 • 如果在按了 [OK] 之后  仍然闪烁，请将 [白平衡] 设为 [自动设定]。

 附注

- 白平衡不能与 NightShot plus 或 Super NightShot plus 功能一起使用。
- 当摄像机断开电源连接超过 5 分钟后，此设定将返回至 [自动设定]。

- 💡 提示
- 出现以下情况时，为了在 [白平衡] 设为 [自动设定] 时能得到更好的色彩平衡调整，请在将 POWER 开关设为 CAMERA-TAPE 后，将摄像机对准附近的白色物体约 10 秒钟：
 - 取出电池组进行更换时。
 - 当使用固定曝光时将摄像机从室内拿到室外，或将摄像机从室外拿到室内。
 - 出现以下情况时重新执行 [单键结合] 步骤：
 - 当 [白平衡] 设为 [单键结合] 时更改了 [程序自动曝光] 设置。
 - 您将摄像机从室内拿到了室外，或相反。
 - 在白色或冷白色荧光灯下，将 [白平衡] 设为 [自动设定] 或 [单键结合]。

锐度

您可以用  /  调节图像轮廓的锐度。当锐度不是默认设定时， 出现。



自动开启电子快门

▷ 开	选择此项以自动启动电子快门，从而在明亮条件下进行拍摄时自动调节快门速度。
关	当不使用电子快门进行拍摄时选择此项。

定点对焦

有关详情，请参阅第 39 页。

扩展聚焦

当您以手动对焦形式在 “Memory Stick Duo” 上进行拍摄时，您可以将图像的中心放大到原大小的两倍，以看清对焦是否调节正确（第 39 页）。

▷ 关	选择此项以关闭扩展聚焦。
开	选择此项以启动扩展聚焦。

闪光灯设置

请注意这些设定对于不支持下列设定的外部闪光灯不起作用。

闪光度

用外部闪光灯（选购件）进行拍摄时，您可以选择适当的闪光灯设定。

高（  +）	选择此项使闪光等级高于标准设定。
▷ 标准（  ）	标准设定。
低（  -）	选择此项使闪光等级低于标准设定。

 附注

- 当摄像机断开电源连接超过 5 分钟后，此设定将返回至 [标准]。

防红眼

▷ 关	选择此项以禁用防红眼功能。
开（  ）	选择此项以便在拍摄前启动闪光灯，防止红眼（第 30 页）。

SUPER NSPLUS

有关详情，请参阅第 37 页。

红外线夜摄灯

当使用 NightShot plus 功能进行拍摄时，通过使用 NightShot 灯发射出红外光线（不可见光），您可以拍摄更清晰的图像。

▷ 开	选择此项以使用 NightShot 灯（第 38 页）。
关	选择此项以禁用 NightShot 灯（第 3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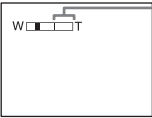
COLOR SLOW S

有关详情，请参阅第 38 页。

自拍

有关详情，请参阅第 27、31 页。

在录像带拍摄中，当您想要进行 10 倍以上的变焦时，您可以选择最高变焦等级。请注意，当您使用数码变焦时，图像的质量会有所下降。当拍摄小鸟等远距离物体的放大图像时，此功能非常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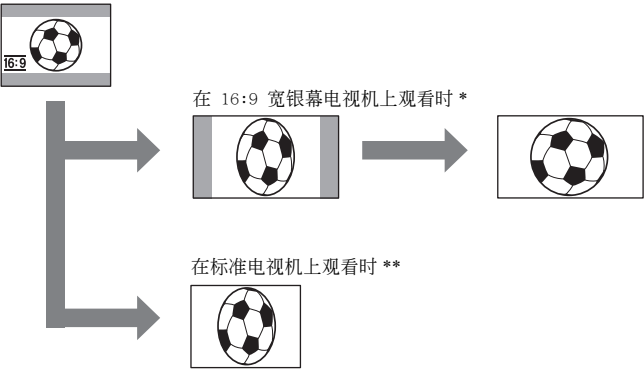
显示条的右侧表示数码变焦区域。
当选择变焦等级时显示变焦区域。

▷ 关	选择此项以禁用数码变焦。光学变焦最大为 10 倍。
20 ×	选择此项以启用数码变焦。10 倍至 20 倍的变焦以数字形式进行。
120 ×	选择此项以启用数码变焦。10 倍至 120 倍的变焦以数字形式进行。

16:9 宽银幕

您可以在录像带上拍摄 16:9 宽银幕图像，并在 16:9 宽银幕电视机（[16:9 宽银幕] 模式）上观看。
如果此功能设为 [开]，则在您将电动变焦杆移至 “W” 一侧时，摄像机将提供比 [关] 时更宽的角度。
另请参阅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在液晶显示屏 / 取景器上观看时



* 当宽银幕电视机切换到全屏模式时，图像将以全屏显示。
** 以 4:3 模式播放。当您在宽银幕模式中播放图像时，所显示的图像将与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中显示的一样。

▷ 关	标准设定（拍摄在 4:3 电视机上播放的图像）。所拍摄的图像不是宽银幕。
开 (<u>16:9</u>)	选择此项以拍摄在 16:9 宽银幕电视机上播放的图像。

STEADYSHOT

您可以选择此功能以弥补摄像机的摇晃。

▷ 开	标准设定（启用 SteadyShot 功能）。
关（ )	选择此项以禁用 SteadyShot 功能。 使用三脚架拍摄固定物体时选择此项，或者当使用转换镜头（选购件）时选择此项。将产生自然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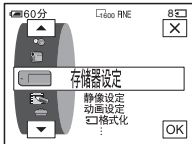
逐行记录

有关详情，请参阅第 27 页。

使用 (存储器设定) 菜单 - 连续拍摄 / 图像质量 / 图像尺寸 / 全部删除 / 新文件夹等

您可以选择以下存储器设定菜单中列出的项目。若要选择项目，请参阅“选择菜单项目”（第 59 页）。

默认设定以  作为标记。当选择该设置时，括弧中的指示出现。您所能调节的设定将视您摄像机的电源模式而各不相同。屏幕上显示当前可以操作的项目。无法使用的项目将变灰显示。



静像设定

■ 连续拍摄

您可以接连拍摄几个静止图像。您所能拍摄图像的数量将随图像的大小和所使用的“Memory Stick Duo”中的有效空间而改变。

1 选择 [标准]，[高速连拍] 或 [连续分级曝光]，然后按 。

 关	当不连续拍摄时选择此项。
标准 ()	选择此项，以约 0.5 秒的时间间隔连续拍摄 4 (1600 × 1200 图像尺寸) 至 25 (640 × 480 图像尺寸) 个图像。
高速连拍 ()	选择此项，以约 0.08 秒的时间间隔最多连续拍摄 32 个图像 (640 × 480 图像尺寸)。
连续分级曝光 (BRK)	选择此项，以约 0.5 秒的时间间隔，不同的曝光连续拍摄 3 个图像。您可以比较这 3 个图像，然后选择以最佳曝光拍摄的一个图像。

2 按 。

3 完全按下 PHOTO。

在 [标准] 或 [高速连拍] 设定中，只要您完全按下 PHOTO，就将拍摄最大的图像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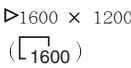
⚡ 附注

- 在连续拍摄图像时，闪光灯（内置或选购件）功能将无效。
- 在自拍模式中，或使用遥控器进行操作时，将拍摄最多数量的图像。
- 当“Memory Stick Duo”中只剩下少于三个图像所需要的空间时，[连续分级曝光] 功能将无效。
- 如果很难在液晶显示屏上看清以 [连续分级曝光] 模式拍摄的图像之间的差异，请将摄像机连接到电视机或电脑。
- 当选择 [高速连拍] 时，图像可能闪烁或变色。

■ 图像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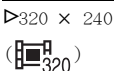
 精细 (FINE)	选择此项以精细图像质量拍摄静止图像（压缩至 1/4 左右）。
标准 (STD)	选择此项以标准图像质量拍摄静止图像（压缩至 1/10 左右）。

■ 图像尺寸

 1600 × 1200 ()	选择此项以拍摄在大屏幕上播放的静止图像。只能在 CAMERA-MEMORY 模式中才能选择此设定。
640 × 480 ()	选择此项以拍摄许多静止图像，或拍摄在小屏幕上播放的图像。

动画设定

□ 图像尺寸

 320 × 240 ()	选择此项以拍摄在大屏幕上播放的动画，或拍摄更清晰的图像。
160 × 112 ()	选择此项以进行更长时间的拍摄。

□ 存储器剩余容量

▷ 自动设定	选择此项，在以下情况中显示 “Memory Stick Duo” 的剩余容量。 • 当 POWER 开关切换到 CAMERA-MEMORY 模式时插入 “Memory Stick Duo” 后（显示约 5 秒钟）。 • 选择 CAMERA-MEMORY 模式后，在 “Memory Stick Duo” 剩余容量少于 2 分钟时。 • 在动画的开头或结尾位置（显示约 5 秒钟）。
开	选择此项以始终显示 “Memory Stick Duo” 的剩余容量。

☐ 全部删除

您可以删除 “Memory Stick Duo” 中所有未写保护的图像。若要依次删除图像，请参阅第 102 页。

1 选择 [全部文件] 或 [当前文件夹]。

全部文件	选择此项删除 “Memory Stick Duo” 上的全部图像。
当前文件夹	选择此项删除所选播放文件夹上的全部图像。

2 按两次 [是]。

若要取消删除全部图像，请选择 [否]。

3 按 [X]。

⚡ 附注

- 即使您删除了文件夹中的全部图像，此文件夹也不会被删除。
- 显示 [ 正在删除全部数据 ...] 时，切勿进行下列任何操作：
 - 移动 POWER 开关选择其它电源模式。
 - 操作任何按钮。
 - 退出 “Memory Stick Duo”。

随机提供或新购买的“Memory Stick Duo”在出厂时已经格式化，因此不再需要格式化。

有关“Memory Stick Duo”的详细说明，请参阅第 122 页。

1 按两次 [是]。

若要取消格式化，则选择 [否]。

2 按 [X]。

🔌 附注

- 显示 [☐ 格式化中 ...] 时，切勿进行下列任何操作：
 - 移动 POWER 开关选择其它电源模式。
 - 操作任何按钮。
 - 退出“Memory Stick Duo”。
- 格式化将清除“Memory Stick Duo”中受保护的图像数据和最新建立的文件夹。

文件编号

▷ 序列号	选择此项，即使更换了另外的“Memory Stick Duo”，也将按顺序指定文件编号。如果创建一个新的文件夹或更换了另一个拍摄用文件夹，则文件编号将重置。
复位	选择此项，则每次更换“Memory Stick Duo”，文件编号将重置为 0001。

新文件夹

您可以在“Memory Stick Duo”中创建一个新的文件夹（102MSDCF 至 999MSDCF）。当文件夹存满时（最多保存 9999 个图像），将自动创建一个新的文件夹。

1 按 [是]。

最新创建的文件夹将按顺序接着最后一个文件夹号码进行编号。

若要取消创建，则选择 [否]。

2 按 [X]。

🔌 附注

- 您无法使用本摄像机删除已创建的文件夹。您将只能对“Memory Stick Duo”进行格式化（第 69 页），或使用电脑进行删除。
- 随着“Memory Stick Duo”中文件夹数量的增加，在“Memory Stick Duo”中能录制的图像数量将减少。

拍摄用文件夹

在默认设定中，图像储存在 101MSDCF 文件夹中。您可以选择文件夹储存您的图像。从 [新文件夹] 菜单创建新的文件夹，然后用 / 选择拍摄将使用的文件夹并按 。

如果您有很多图像，只要您将这些图像分类放进各文件夹中，就能很容易搜索到想要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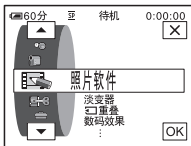
播放用文件夹

用 / 选择播放用文件夹，然后按 。

使用 (照片软件) 菜单 - 图像特技效果 / 幻灯片显示 / 逐帧拍摄 / 间隔拍摄静音等

您可以选择以下照片软件菜单中列出的项目。若要选择项目，请参阅“选择菜单项目”(第 59 页)。

默认设定以  作为标记。当选择该设置时，括弧中的指示出现。您所能调节的设定将视您摄像机的电源模式而各不相同。屏幕上显示当前可以操作的项目。无法使用的项目将变灰显示。



淡变器

有关详情，请参阅第 40 页。

重叠

有关详情，请参阅第 41 页。

数码效果

有关详情，请参阅第 42、49 页。

图像特技效果

在录像带拍摄之前或之后，您可以对图像添加特定的效果（例如覆以薄膜）。选择效果时  出现。

 关 当不使用图像特技效果设定时选择此项。

色彩和亮度反转 选择此项，图像的颜色和亮度被颠倒录制 / 播放。



深褐色图像 选择此项以深褐色拍摄 / 播放图像。

黑白 选择此项以拍摄 / 播放单色调图像（黑白）。

素描效果 选择此项拍摄 / 播放图像，使图像看似具有强烈对比度的插图。



卡通片效果 选择此项拍摄看似黯淡的蜡笔画图像。（播放时此效果无效。）



马赛克

选择此项拍摄有马赛克图案的图像。
(播放时此效果无效。)



附注

- 您无法对外部输入的图像添加效果。另外，您也无法通过 DV 接口输出经过图像效果编辑的图像。

提示

- 您可以将经过图像效果编辑的图像拷贝到“Memory Stick Duo”（第 92 页）或另一盘录像带中（第 90 页）。

叠加存储器中的静像

有关详情，请参阅第 43 页。

回放放大

有关详情，请参阅第 54 页。

幻灯片显示

您可以按顺序播放储存在“Memory Stick Duo”（或所选的播放用文件夹）中的图像（幻灯片放映）。

- 1 按 **[SET]**。
- 2 按 **[播放用文件夹]**。
- 3 选择 **[全部文件]** 或 **[当前文件夹]**，然后按 **[OK]**。

▷ 全部文件 (**[all]**) 选择此项进行幻灯片放映，以播放“Memory Stick Duo”中的全部图像。

当前文件夹 (**[F1]**) 选择此项进行幻灯片放映，以播放 **[播放用文件夹]** (第 70 页) 中选定的当前播放用文件夹中的全部图像。

- 4 按 **[重复]**。
- 5 按 **[开]** 或 **[关]**，然后按 **[OK]**。

▷ 开 (**[C]**) 选择此项以重复放映幻灯片。

关 选择此项，仅进行一次幻灯片放映。

- 6 按 **[结束]**。
- 7 按 **[开始]**。

摄像机按顺序播放录制在“Memory Stick Duo”中的图像。
若要取消幻灯片放映，则按 **[结束]**。若要暂停，则按 **[暂停]**。

提示

- 通过在按 **[开始]** 之前按 **[−]/[+]**，您可以选择放映幻灯片的第一个图像。
- 如果以幻灯片形式播放动画，则可以通过按 **[Q−]** (减小) / **[Q+]** (增加) 来调节音量。

逐帧拍摄

您可以交替着先进行逐帧拍摄，然后稍稍移动物体，以拍摄出具有停顿动画效果的图像。请使用遥控器操作摄像机，以防止摄像机移动。

▷ 关 选择此项以标准拍摄模式进行拍摄。

开 () 选择此项以使用逐帧拍摄功能拍摄图像。

1 选择 [开]，然后按 。

2 按 。

3 按 REC START/STOP。

拍摄图像（约 5 帧），然后摄像机进入等待模式。

4 移动被摄物，然后重复操作第 3 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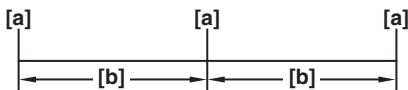
⚡ 附注

- 当连续使用逐帧拍摄，录像带的剩余时间将无法正确指示。
- 最后的场景将比其它场景长。

平稳间隔录像

在观察云的运动或太阳光线变化时，此功能很有用。您的摄像机将在一个选择的间隔时间内拍摄一帧图像并将图像保存在存储器内直至保存几帧图像。之后，这些图像一次性录制到录像带上。这些图像在播放时看上去是平滑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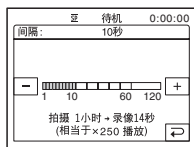
在此操作中，请使用随机提供的交流适配器将摄像机连接到电源插座。



a：拍摄时间

b：间隔

1 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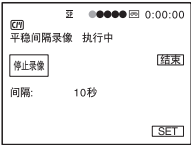


2 按  /  选择所需的间隔，然后按 。

您可以将间隔选择为 1 至 120 秒。

3 按 [录像开始]。

拍摄开始且 ● 变为红色。摄像机拍摄完几帧图像后，按间隔时间执行 END SEARCH 功能，然后将这些图像录制到录像带上。



若要中断平稳间隔录像，按 [停止录像]。若要恢复录像，则按 [录像开始]。

若要取消平稳间隔录像，按 [停止录像]，然后按 [结束]。

当屏幕上显示有信息时，请勿关闭电源或断开电源连接。

● 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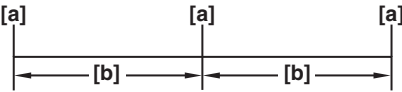
- 摄像机在平稳间隔录像的第一次和最后一次拍摄时将拍摄几帧图像。
- 平稳间隔录像功能不能与存储器重叠功能一起使用。
- 从拍摄开始起约 12 小时后，平稳间隔录像停止。
- 不录制声音。
- 如果电池或录像带用完，则最后几帧图像可能无法录制。
- 间隔时间可能有差异。

💡 提示

- 如果您手动调节对焦，即使光线有变化，您可能也可以拍摄清晰的图像（第 39 页）。
- 在拍摄中，您可以取消提示音（第 83 页）。

间隔拍摄静像

在观察云的运动或太阳光线变化时，此功能很有用。您的摄像机将以选定的间隔每次拍摄一个静像并将静像录制在 “Memory Stick Duo” 上。



a：拍摄时间

b：间隔

1 按 [SET]。

2 选择您想要的间隔时间（1 分钟，5 分钟，10 分钟），然后按 [OK]。

3 按 [开]，然后按 [OK]。

▷ 关	若要停止间隔拍摄
开 (📷📺)	将静止图像以所选时间间隔拍摄在 “Memory Stick Duo” 中。

4 按 [X]。

📷📺 闪烁。

5 完全按下 PHOTO。

📷📺 停止闪烁，间隔照片拍摄开始。

若要取消间隔照片拍摄，请在第 3 步中选择 [关]。

演示模式

当您将卡带和“Memory Stick Duo”从摄像机中取出，并选择 CAMERA-TAPE 模式，您可以在约 10 分钟后看到演示画面。

▷ 开	选择此项可在第一次使用本摄像机等类似情况下看到可使用功能的概况。
-----	----------------------------------

关	当不准备使用演示模式时选择此项。
---	------------------

附注

- 当 NIGHTSHOT PLUS 开关设为 ON 时无法观看演示。

提示

- 在诸如以下描述的那些情形中，演示模式将被中止。
 - 在演示过程中按屏幕。（10 分钟后演示会重新开始。）
 - 当插入卡带或“Memory Stick Duo”时。
 - 当选择 CAMERA-TAPE 以外的模式时。
- 当摄像机以电池组供电时，如果将 [自动关机] 设为 [5 分钟后]，则电源将在约 5 分钟后断开（第 8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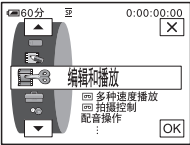
打印

有关详情，请参阅第 105 页。

使用 (编辑和播放) 菜单 - 标题 / 录像带标题等

您可以选择以下编辑和播放菜单中列出的项目。若要选择项目，请参阅“选择菜单项目”（第 59 页）。

默认设定以  作为标记。您所能调节的设定视您摄像机的电源模式而定。屏幕上显示当前可以操作的项目。无法使用的项目将变灰显示。



多种速度播放

有关详情，请参阅第 48 页。

拍摄控制

在录像带上录像。
有关详情，请参阅第 90、93 页。

配音操作

有关详情，请参阅第 101 页。

节目编辑

其它设备	选择此项制作节目，并在录像机上将所选场景复制到录像带上（第 94 页）。
MEMORY STICK	选择此项制作节目，并将所选场景复制到“Memory Stick Duo”中（第 97 页）。

录像操作

在“Memory Stick Duo”上录像
有关详情，请参阅第 90、92 页。

刻录 DVD

如果您的摄像机连接在 Sony VAIO 系列个人电脑上，则可以使用此命令很方便地将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刻录到 DVD 上（直接访问“Click to DVD”）。详细说明请参阅随机提供的“电脑应用程序指南”。

刻录 VCD

如果您的摄像机连接在个人电脑上，则可以使用此命令很方便地将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刻录到 CD-R 上（直接存取 Video CD 刻录）。详细说明请参阅随机提供的“电脑应用程序指南”。

终点搜索

执行	选择此项以启用 END SEARCH 功能。最新拍摄的图像播放 5 秒钟左右，然后自动停止。
取消	选择此项以停止 END SEARCH 功能。

III 录像带内存搜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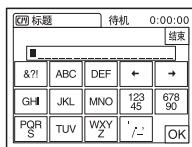
▷ 开	当您想用 Cassette Memory（第 57、58 页）搜索某个场景、标题等时选择此项。
关	不使用 Cassette Memory 搜索时选择此项。

III 标题

使用本摄像机添加的任何标题只能在具有字幕拍录装置功能的 Mini DV 卡式录像带设备上观看。如果您添加了标题，您将可以用标题搜索功能搜索此标题。您在具有 Cassette Memory 的卡带上最多能叠加约 20 个标题（每个标题约 5 个字母）。但请注意，如果录制了其它数据（6 个日期 / 时间数据 / 1 个卡带标记），则只能录制 11 个标题。

1 从显示的标题（2 个您已建立的原始标题和保存在摄像机中的预设标题）中选择一个您需要的标题。您可以按下列过程创建原始标题（最多 2 种类型的标题，每个标题最多 20 个字符）。

- 1** 用 / 选择 [自定义 1""] 或 [自定义 2""]，然后按 。
- 2** 重复按某按钮，以选择该按钮上所需要的字符。



若要清除某个字符：按 。

若要插入空格：按 。

- 3** 按 移动 以选择下一个字符，然后以相同的方式输入该字符。
- 4** 完成所有字符输入后，按 。

- 2 按 **[OK]**。
- 3 根据需要按 **[颜色]** (颜色)、**[上]/[下]** (位置)、**[尺寸]** 以选择您想要的颜色、位置或尺寸。
 颜色
 白色 → 黄色 → 紫色 → 红色 → 青色 → 绿色 → 蓝色
 位置
 有 8 至 9 种选择。
 尺寸
 小 ↔ 大
 (当输入的字符超过 13 个时, 则只能选择小。)

- 4 按 **[OK]**。
- 5 按 **[保存]**。

在播放、播放暂停或拍摄过程中

[标题保存] 在屏幕上显示约 5 秒钟, 然后标题被设定。

在拍摄等待过程中

[标题] 出现。按 **REC START/STOP** 开始录制时, **[标题保存]** 在屏幕上显示约 5 秒钟, 然后标题被设定。

🔧 附注

- 当用其它视频设备搜索录像时, 您添加标题的位置可以被作为索引信号检测出来。
- 当您使用摄像机时以电池组供电且在 5 分钟内不作操作, 则摄像机按默认设定自动关闭电源。如果输入字符的时间要超过 5 分钟, 请将 **[基本设定]** 菜单中的 **[自动关机]** 设为 **[无]** (第 84 页)。电源将不会关闭。即使电源关闭, 您所输入的字符仍然保留在存储器中。重新打开电源, 然后从第 1 步重新开始继续添加标题。

💡 提示

- 若要更改已创建的标题, 请在第 1 步中选择该标题, 然后按 **[OK]**。接着重新选择字符。

[C11] 删除标题

- 1 用 **[上]/[下]** 选择您想要删除的标题, 然后按 **[OK]**。
- 2 确认此标题是您想要删除的标题, 然后按 **[是]**。
若要取消此操作, 则按 **[否]**。
- 3 按 **[X]**。

[C11] 显示标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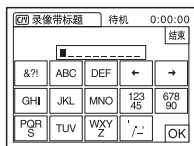
在播放图像时您可以观看标题。

▷ 开	选择此项, 则当出现添加了标题的场景时将显示该标题。
关	当不想显示标题时选择此项。

录像带标题

您可以对 Cassette Memory 卡带进行标注（最多 10 个字母）。
当选择 CAMERA-TAPE 模式并插入卡带，或当您选择 PLAY/EDIT 模式时，此标记将显示 5 秒钟左右。如果卡带添加了标题，则最多可以同时显示 4 个标题。

- 1** 重复按某按钮，以选择该按钮上所需要的字符。



若要清除某个字符：按 。

若要插入空格：按 。

- 2 按  移动  以选择下一个字符，然后以相同的方式输入该字符。
- 3 完成所有字符输入后，按 。
- 4 按 。

 提示

- 若要删除已经建立的标记，请反复按  以删除字符，然后按 。
- 若要更改已建立的标记，请将卡带插入摄像机，并从第 1 步开始完成所有操作步骤。

全部删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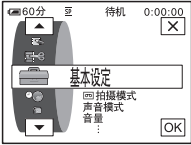
您可以同时清除储存在 Cassette Memory 中的日期、标题和卡带标记等所有数据。

- 按两次 [是]。
若要取消删除全部数据，请选择 [否]。
- 按 。

使用 (基本设定) 菜单 - 拍摄模式 / 多声道 / 混音 / USB-CAMERA 等

您可以选择以下基本设定菜单中列出的项目。若要选择这些项目，请参阅“选择菜单项目”（第 59 页）。

默认设定以  作为标记。当选择该设置时，括弧中的指示出现。您所能调节的设定将视您摄像机的电源模式而各不相同。屏幕上显示当前可以操作的项目。无法使用的项目将变灰显示。



 拍摄模式

▷SP ()	选择此项，以 SP（标准播放）模式在卡带上拍摄。
LP ()	选择此项，使拍摄时间增加到 SP 模式（长时间播放）的 1.5 倍。建议使用 Sony Excellence/Master 微型 DV 卡带，以发挥本摄像机的最大能力。

-  附注
- 您不能在以 LP 模式录制的录像带上添加声音。
 - 如果您以 LP 模式进行录制，则在其它摄像机或录像机上播放此录像带时可能会出现马赛克般的干扰或可能产生声音中断现象。
 - 如果在一盘录像带上以 SP 模式和 LP 模式进行混合拍摄，则播放图像可能变形，或者场景之间的时间代码可能无法正确写入。

声音模式

▷12BIT	选择此项以 12 位模式录制（2 声道立体声）。
16BIT ()	选择此项以 16 位模式录制（1 声道高质量立体声）。

音量

有关详情，请参阅第 47、50 页。

多声道

您可以选择如何播放以立体声模式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声音。

▷ 立体声	选择此项以播放立体声录像带或带有主副声音的双声轨录像带。
1	选择此项以播放具有左声道的立体声录像带，或具有主音的双声轨录像带。
2	选择此项以播放具有右声道的立体声录像带，或具有副音的双声轨录像带。

⚡ 附注

- 本摄像机可以播放双声轨卡带。但是，本摄像机无法录制双声轨声音。
- 当摄像机断开电源连接超过 5 分钟后，此设定将返回至 [立体声]。

混音

您可以调节录像带上原录制声音（ST1）和后来添加声音（ST2）之间的声音平衡（第 102 页）。

⚡ 附注

- 无法调节以 16 位音频模式录制的声音。
- 当摄像机断开电源连接超过 5 分钟后，则只能听到原录制的声音。

液晶显示屏 / 取景器设定

此设定对所拍摄的图像没有影响。

液晶显示屏亮度

有关详情，请参阅第 18 页。

液晶显示屏背景亮度

您可以调节液晶显示屏背景光的亮度。

▷ 标准	标准亮度。
变亮	选择此项使液晶显示屏变亮。

⚡ 附注

- 当您摄像机连接到外部电源，则 [变亮] 将被自动选择。
- 当选择了 [变亮]，在拍摄中电池的使用时间将减少 10% 左右。

液晶显示屏色彩

按  /  调节液晶显示屏的颜色。



取景器背景亮度

您可以调节取景器的亮度。

▷ 标准	标准亮度。
变亮	使取景器屏幕变亮。

⚡ 附注

- 当您摄像机连接到外部电源，则 [变亮] 将被自动选择。
- 当选择了 [变亮]，在拍摄中电池的使用时间将减少 10% 左右。

音频 / 视频 → 数码输出

您可以将数字设备和模拟设备连接到本摄像机，并将从所连接设备传来的信号转换成本摄像机上所适合的信号。

▷ 关	当不使用数码转换功能时选择此项。
开 (A/V•DV)	使用本摄像机以数字格式输出模拟图像和声音。 输入摄像机 AUDIO/VIDEO 插孔的模拟信号将被转换，并通过本摄像机的  DV 接口输出。 详细说明，请参阅“电脑应用程序指南”。

视频输入

用随机提供的 A/V 连接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另一个设备时，请设定将用于连接的插头类型。

▷ 视频	选择此项输入视频信号。
S 视频	选择此项输入 S 视频信号。

USB-CAMERA

您可以将 USB 电缆（随机提供）连接到本摄像机，在电脑上观看显示在摄像机屏幕上的图像（USB 影像流）。详细说明，请参阅“电脑应用程序指南”。

▷ 关	选择此项以禁用 USB 影像流功能。
USB 影像流	选择此项以启用 USB 影像流功能。

USB-PLY/EDT

您可以将 USB 电缆（随机提供）连接到本摄像机，在电脑上观看装在摄像机中的录像带或“Memory Stick Duo”上的图像。详细说明，请参阅“电脑应用程序指南”。

▷ 标准-USB	选择此项以观看“Memory Stick Duo”上的图像。
PictBridge	选择此项以连接 PictBridge 兼容打印机（第 105 页）。
USB 影像流	选择此项以观看录像带上的图像。

数据代码

▷ 关	选择此项，在播放过程中不显示日期、时间和摄像机设定。
日期 / 时间	选择此项，在播放过程中显示日期和时间（第 55 页）。
拍摄数据	选择此项，在播放过程中显示摄像机设定数据（第 55 页）。

📺 剩余时间

▷ 自动设定	选择此项，显示剩余录像带指示约 8 秒钟： - 在插入卡带并选择 CAMERA-TAPE 模式后，摄像机将计算录像带的剩余量。 - 当按  (播放 / 暂停) 时。
开	选择此项以始终显示录像带剩余指示。

遥控

▷ 开	当使用随摄像机提供的遥控器时选择此项。
关	选择此项禁用遥控器，以防止本摄像机对其它录像机遥控装置所发送的指令产生反应。

🔧 附注

- 当摄像机断开电源连接超过 5 分钟后，此设定将返回至 [开]。

摄像指示灯

▷ 开	选择此项，在拍摄过程中打开摄像机前面的拍摄指示灯。
关	在以下拍摄条件下选择此设定。在拍摄过程中拍摄指示灯将不亮。 - 当您不想让拍摄对象对拍摄感到紧张。 - 当您靠近被摄物进行拍摄。 - 当被摄物反射拍摄指示灯光线。

提示音

▷ 旋律	选择此项，在开始 / 停止拍摄时，在操作触摸屏时，或者在摄像机发生异常情况时发出悦耳的旋律。
标准	选择此项时发出提示音而不发出旋律。
关	选择此项以取消旋律、提示音、快门音或触摸屏操作确认提示音。

显示

▷ 液晶显示屏	选择此项，在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中出现时间代码等显示。
视频输出 / 液晶显示屏	选择此项，在电视机屏幕、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中出现时间代码等显示信息。

🔧 附注

- 当选择了 [视频输出 / 液晶显示屏]，如果按 DISPLAY/BATT INFO，无法将信号输入摄像机。

菜单操作方向

您可以选择当按  或  时，液晶显示屏上菜单项目的转动方向（向上或向下）。

▷ 正确方向	选择此项后，按  则菜单向下转动。
反向	选择此项后，按  则菜单向上转动。

自动关机

▷5 分钟后	选择此项则开启自动关机功能。如果您在 5 分钟左右时间内不操作摄像机，则摄像机将自动关机以防止电池消耗。
无	选择此项则关闭自动关机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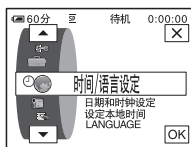
 附注

- 当将摄像机连接至电源插座时，[自动关机] 自动设为 [无]。

使用 (时间 / 语言设定) 菜单 - 日期和时钟设定 / 设定本地时间等

您可以选择以下时间 / 语言设定菜单中列出的项目。若要选择项目，请参阅“选择菜单项目”（第 59 页）。

您所能调节的设定将视您摄像机的电源模式而各不相同。屏幕上显示当前可以操作的项目。无法使用的项目将变灰显示。



日期和时钟设定

您可以设定日期和时间（第 19 页）。

设定本地时间

当在海外使用摄像机时，您可以调节时差。按 $\boxed{-}$ / $\boxed{+}$ 设定时差，时钟将按照时差调整。如果您将时差设定为 0，则时钟返回原来设定的时间。

LANGUAGE

您可以选择或更改屏幕显示所使用的语言（第 22 页）。您可以从下列语言中选择：英语、简化英语、繁体中文、简体中文、法语、西班牙语、葡萄牙语、德语、荷兰语、意大利语、希腊语、俄语、阿拉伯语或波斯语。

自定义个人菜单

您可以将频繁使用的菜单项目添加至个人菜单，或用您喜爱的次序对它们进行分类（自定义）。您可以为摄像机各个电源模式自定义个人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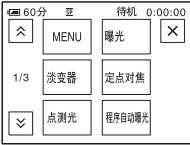
添加菜单 – 增加

您可以将经常使用的菜单项目添加到个人菜单，以便更方便和快速地访问。

⚡ 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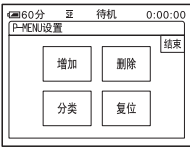
- CAMERA-TAPE、CAMERA-MEMORY 和 PLAY/EDIT 每个模式最多能添加 28 个菜单项目。如果您想添加更多的项目，则必须在添加新菜单项目之前删除不太重要的菜单项目（第 87 页）。

1 按 [P-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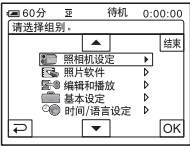


2 按 [P-MENU 设置]。

如果显示屏中未显示想要的菜单，则按 [↗]/[↘] 直至显示该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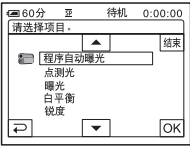


3 按 [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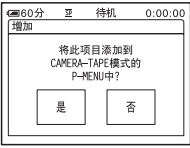


4 按 [↗]/[↘] 选择菜单组别，然后按 [OK]。

可使用的项目将视您的摄像机的电源模式而各不相同。
只显示可用的项目。



5 按 [↗]/[↘] 选择菜单项目，然后按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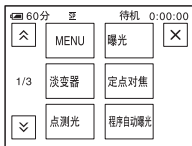
6 按 [是]。

菜单添加在列表的最后。

7 按 [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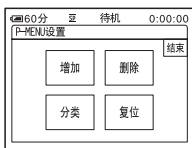
删除菜单 - 删除

1 按 [P-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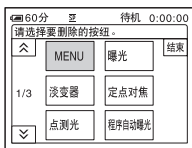


2 按 [P-MENU 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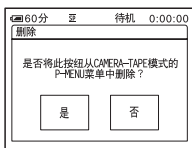
如果显示屏中未显示想要的菜单，则按 / 直至显示该菜单。



3 按 [删除]。



4 按想要删除的菜单。



5 按 [是]。

所选择的菜单被从个人菜单中删除。

6 按 。

⚡ 附注

- 不能删除 [MENU] 和 [P-MENU 设置]。

排列个人菜单中显示的菜单顺序 - 分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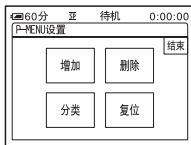
您可以按照想要的顺序排列加入个人菜单的菜单顺序。

1 按 [P-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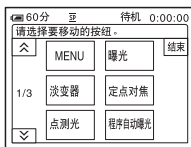


2 按 [P-MENU 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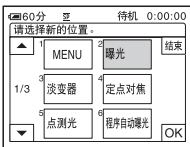
如果显示屏中未显示菜单，则按 / 直至显示想要的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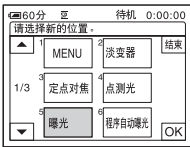
3 按 [分类]。



4 按您想要移动的菜单项目。



5 按 / 将菜单项目移动至想要的位置。



6 按 .

若要分类更多项目，请重复第 4 至第 6 步。

7 按 [结束]。

8 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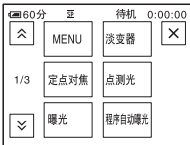
● 附注

- 不能移动 [P-MENU 设置]。

初始化设定值 - 复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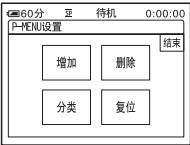
增加或删除菜单后，您可以将个人菜单复位至默认设定。

1 按 [P-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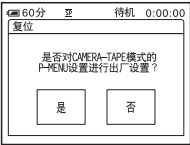


2 按 [P-MENU 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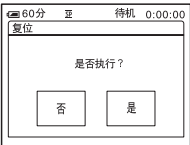
如果显示屏中未显示想要的菜单，则按 / 直至显示该菜单。



3 按 [复位]。



4 按 [是]。



5 按 [是]。

个人菜单设定返回默认设定。
若要取消复位，则按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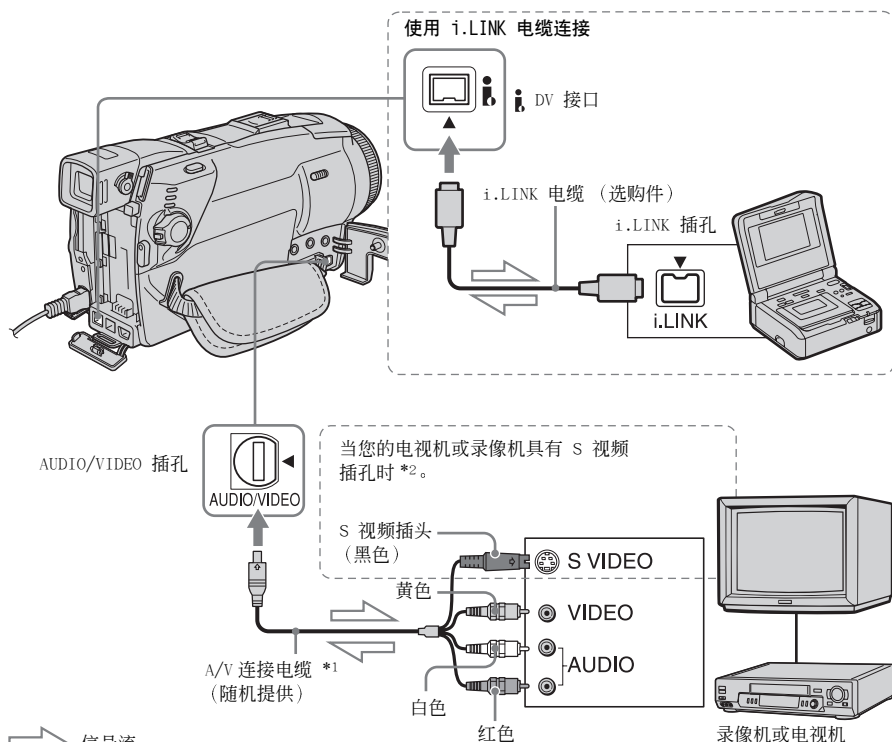
6 按 .

连接到录像机或电视机

您可以将图像从录像机或电视机录制到插入录像机的录像带或“Memory Stick Duo”中（第 90 页）。您也可以在其他录像设备上制作本摄像机录制的图像的拷贝（第 90 页）。

如下图所示将本摄像机连接到电视机或录像机。

在此操作中，请使用随机提供的交流适配器将摄像机连接到电源插座。



*1随机提供的 A/V 连接电缆有一个用于视频连接的视频插头和一个 S 视频插头。

*2此种连接将产生更高质量的 DV 格式图像。当连接装置有 S 视频插孔时，请使用 S 视频插头连接至该插孔，而不要使用黄色的视频插头。如果仅仅连接 S 视频插头，则将没有音频输出。

● 附注

- 用 A/V 连接电缆（随机提供）将本摄像机连接到其它设备。连接之前，请确保将 [基本设定] 菜单中的 [显示] 设定值设为 [液晶显示屏]（默认设定）（第 83 页）。
- 将 A/V 连接电缆连接到提供复制图像来源的设备的插孔，或另一台从本摄像机复制图像的设备的插孔。

- 如果将本摄像机连接到单声道设备，请将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插头连接录像机或电视机上的视频插孔，红色（右声道）或白色（左声道）插头连接音频插孔。

若要使用 i.LINK 电缆进行连接

使用 i.LINK 电缆（选配件）通过 i DV 接口将摄像机连接到其它设备。视频和声音信号以数字方式传输，从而产生高质量图像。请注意，不能分别录制图像和声音。详细说明，请参阅第 125 页。

复制到另一盘录像带

您可以将本摄像机上播放的图像复制和剪辑到其它录像设备（如录像机）。

1 将录像机作为录像设备连接到本摄像机（第 89 页）。

2 做好录像机的录像准备。

- 插入用于录像的卡带。
- 如果录像机有输入选择器，请将其设定在输入模式。

3 做好本摄像机的播放准备。

- 插入已录制的卡带。
- 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PLAY/EDIT 模式。

4 在摄像机上开始播放，并在录像机上开始录制。

详细说明，请参阅随录像机提供的操作说明书。

5 当复制完成时，停止摄像机和录像机。

● 附注

- 如果通过  DV 接口将摄像机连接到录像机，则您无法录制标题、指示、Cassette Memory 信息和“Memory Stick Duo”索引画面中输入的字。
- 用 A/V 连接电缆进行复制时，按 DISPLAY/BATT INFO 隐藏时间代码等指示（第 55 页）。否则指示将录制在录像带中。
- 若要录制日期/时间和摄像机设定数据，请将它们显示于显示屏上（第 55 页）。
- 用图像特技效果（[图像特技效果] 第 71 页），数码效果（第 42、49 页）或回放放大（第 54 页）编辑过的图像不能通过  DV 接口输出。
- 如果使用 i.LINK 电缆进行连接，在录制到录像机过程中，当摄像机上暂停图像时，所录制的图像将变得粗糙。

从录像机或电视机录制图像

您可以将图像或电视节目从录像机或电视机录制或剪辑到插入摄像机的录像带或“Memory Stick Duo”中。您也可以将场景作为静止图像录制在“Memory Stick Duo”中。

插入用于录像的卡带或“Memory Stick Duo”。如果已经连接了 A/V 连接电缆，则可以在 （基本设定）菜单中的 [视频输入] 选择输入信号（第 82 页）。

● 附注

- 本摄像机只能录制 PAL 格式的讯号。例如法国视频信号或电视节目（SECAM）不能正确录制。有关电视彩色制式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20 页。
- 如果使用 21 针适配器输入 PAL 格式讯号，则需要一个双向的 21 针适配器（选购件）。

拍摄动画

1 将电视机或录像机连接到本摄像机（第 89 页）。

2 如果从录像机录像，请插入卡带。

3 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PLAY/EDIT 模式。

4 操作摄像机以录制动画。

在录像带上录像

1 按 。

2 按带有  图标的 [ 拍摄控制]。如果显示屏中未显示此项目，则按  / 。如果无法找到此项目，按 [MENU]，然后从 （编辑和播放）菜单进行选择（第 76 页）。

3 按 [录像暂停]。

在“Memory Stick Duo”上录像

- 1 按 。
- 2 按 。
- 3 选择  (编辑和播放) 菜单，然后选择带有  图标的  录像操作]。

5 在录像机上开始播放卡带，或选择一个电视节目。

在所连接设备上播放的图像出现在摄像机的液晶显示屏中。

6 在想要开始录像的位置按 [录像开始]。

7 停止录像。

在录像带上录像

按  (停止) 或 [录像暂停]。

在“Memory Stick Duo”上录像

按 [停止录像]。

8 按 ，然后按 。

💡 提示

- 如果通过 i.LINK 电缆连接本摄像机和其它设备，则将出现 DV IN 指示。(电视机上也可能出现此指示。)
- 当在“Memory Stick Duo”上录制动画，您可以跳过第 4 步并在第 6 步按 REC START/STOP。

拍摄静止图像

1 执行“拍摄动画”(第 90 页)中的第 1 步至第 3 步。

2 播放视频，或接收您想录制的电视节目。

录像机或电视机上的图像出现在摄像机的显示屏上。

3 在想要录制的场景轻按 PHOTO。检查图像，然后完全按下。

图像在您完全按下 PHOTO 后才会被录制下来。如果您不想录制该场景，则释放该按钮，然后按上述方法选择其它场景。

将录像带上的图像复制到“Memory Stick Du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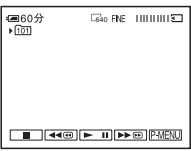
您可以在“Memory Stick Duo”上录制动画（声音以单声道录制）或静止图像（图像尺寸固定在 [640 × 480]）。确保将已拍摄的录像带和“Memory Stick Duo”插入摄像机。

1 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PLAY/EDIT 模式。

2 搜索并录制想要录制的场景。

当录制静止图像

- 1** 按 [播放]（播放）播放录像带。
- 2** 在想要录制的场景轻按 PHOTO。检查图像，然后完全按下。



当录制动画

- 1** 按 [P-MENU]。
- 2** 按 [MENU]。
- 3** 选择 [编辑和播放] 菜单，然后选择带有 [录像带] 图标的 [录像操作]。
- 4** 按 [播放]（播放）播放录像带。



- 5** 在想要开始录像的位置按 [录像开始]。
- 6** 在想要停止录像的位置按 [停止录像]。

- 7** 按 [停止]（停止）停止录像带播放。
- 8** 按 [返回]，然后按 [X]。

- 附注**
- 录制在录像带上的数据代码和标题无法录制到“Memory Stick Duo”中。图像录制到“Memory Stick Duo”中的时间和日期将被记录。
 - 声音以 32 kHz 单声道录制。
- 💡 提示**
- 您也可以在录像带播放过程中按 REC START/STOP 录制动画。
 - 有关动画的录制时间，请参阅第 25 页。

将“Memory Stick Duo”中的静像复制到录像带上

您可以将静止图像录制在录像带上。
确保含有图像的“Memory Stick Duo”和录像带已经插入摄像机。

● 附注

- 您无法复制索引画面。
- 您可能无法在您的摄像机上复制在电脑上修改过的或用其它摄像机拍摄的图像。
- 不能将 MPEG 动画复制到录像带上。

1 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PLAY/EDIT 模式。

2 按  (倒带) 或  (快进) 搜索您想开始复制的位置，然后按  (停止)。

3 按 。

4 按  (上一个) /  (下一个) 选择要复制的图像。

5 按 。

6 按带有  图标的  [拍摄控制]。
如果显示屏中未显示此项目，则按  / 。如果无法找到此项目，按 [MENU]，然后从  (编辑和播放) 菜单进行选择。

7 按 [录像暂停]。

8 按 [录像开始]。
所选择的图像复制到录像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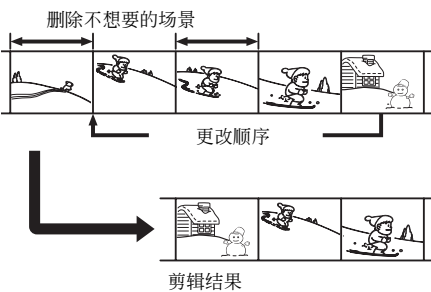
9 当您想停止录像时按  (停止) 或 [录像暂停]。
若要复制其它静像，按  /  选择图像，然后重复第 7 至第 9 步。

10 按 ，然后按 。

从录像带上复制选择的场景 - 数字节目编辑

您最多可以选择 20 个场景（节目），并将这些场景按照您希望的顺序录制到其它录像设备，例如录像机或已插入本摄像机的“Memory Stick Duo”。

如果您录在“Memory Stick Duo”中，请跳过步骤 1 和步骤 2，从“录制所选择的场景作为节目”（第 97 页）开始。



步骤 1 ：做好摄像机和录像机的操作准备

如果您第一次进行数字节目剪辑，并且是录制到录像机中的录像带上，请按照下列步骤操作。如果您之前已经按照以下步骤设定了录像机，则可以跳过这些设定。

- 附注
- 您无法在不支持「遥控设定」代码功能的录像机上进行数字节目剪辑。
 - 数字节目剪辑的操作信号无法通过 LANC 插孔传输。

1 将录像机作为录像设备连接到本摄像机（第 89 页）。

A/V 连接电缆和 i.LINK 电缆都能用来进行连接。用 i.LINK 连接时复制过程较为简便。

2 准备好录像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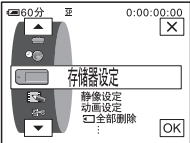
- 插入用于录像的卡带。
- 如果录像机有输入选择器，请将其设定至输入模式。

3 准备好摄像机（播放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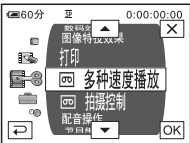
- 插入用于剪辑的卡带。
- 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PLAY/EDIT 模式。

4 按 [P-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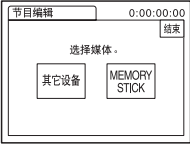
5 按 [MENU]。



6 按 选择 （编辑和播放），然后按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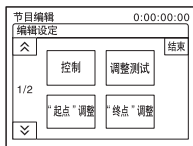
7 按 选择 [节目编辑]，然后按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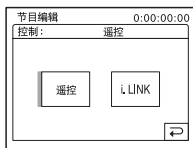
8 按 [其它设备]。



9 按 [编辑设定]。



10 按 [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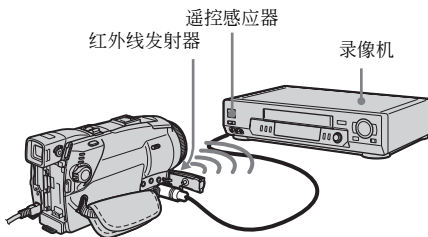
11 选择 [遥控] 或 [i.LINK]。

当使用 A/V 连接电缆进行连接
按 [遥控]，然后按 **[OK]**。按“若要设定 [遥控设定] 代码”（第 95 页）中说明的步骤进行。

当使用 i.LINK 电缆进行连接
按 [i.LINK]，然后按 **[OK]**。转到“步骤 2：调节录像机同步”（第 96 页）。

若要设定 [遥控设定] 代码

当使用 A/V 连接电缆进行连接，则需要检查 [遥控设定] 代码信号，以了解录像机是否能由本摄像机来操作（红外线发射器）。



- 1 按 **[√]**，然后按 [遥控设定]。
- 2 用 **[-] / [+]** 选择您录像机的 [遥控设定] 代码，然后按 **[OK]**。

有关录像机的 [遥控设定] 代码，请参阅“[遥控设定] 代码列表”（第 96 页）。若对于您录像机的制造商列出了多个代码，请尝试一下每个代码并找出最合适的代码。

- 3 按 [暂停模式]。
- 4 选择模式以取消录像机上的录像暂停，然后按 **[OK]**。

有关操作的详细说明，请参阅随录像机提供的操作说明书。

- 5 将摄像机的红外线发射器对准录像机上的遥控感应器，相距约 30 cm，不能有障碍物。
- 6 将卡带插入录像机，并将录像机设定为录像暂停。
- 7 按 [遥控测试]。
- 8 按 [执行]。

当设定正确时，录像机将开始录像。当 [遥控设定] 代码测试完成后出现 [完成]。

接着操作“步骤 2：调节录像机同步”（第 96 页）。

如果无法开始录像，请选择另一个 [遥控设定] 代码并重新再试。

[遥控设定] 代码列表

以下 [遥控设定] 代码作为默认设定记录在本摄像机上。(默认设定为 “3”。)

制造厂商	[遥控设定] 代码
Sony	1、2、3、4、5、6
Aiwa	47、53、54
Akai	50、62、74
Alba	73
Amstrad	73
Baird	30、36
Blaupunkt	11、83
Bush	74
CGM	36、47、83
Clatronic	73
Daewoo	26
Ferguson	76、83
Fisher	73
Funai	80
Goldstar	47
Goodmans	26、84
Grundig	9、83
Hitachi	42、56
ITT/Nokia Instant	36
JVC	11、12、15、21
Kendo	47
Loewe	16、47、84
Luxor	89
Mark	26*
Matsui	47、58*、60
Mitsubishi	28、29
Nokia	36、89
Nokia Oceanic	89
Nordmende	76
Okano	60、62、63
Orion	58*、70
Panasonic	16、78
Philips	83、84、86
Phonola	83、84
Roadstar	47

制造厂商	[遥控设定] 代码
SABA	21、76、91
Salora	89
Samsung	22、32、52、93、94
Sanyo	36
Schneider	10、83、84
SEG	73
Seleco	47、74
Sharp	89
Siemens	10、36
Tandberg	26
Telefunken	91、92
Thomson	76、100
Thorn	36、47
Toshiba	40、93
Universum	47、70、84、92
W. W. House	47
Watoson	58、83

* 电视机 / 录像机组件

步骤 2 调节录像机同步

如果您第一次进行数字节目剪辑，并且是录制到录像机中的录像带上，请按照下列步骤操作。如果您之前已经按照以下步骤设定了录像机，则可以跳过这些设定。您可以调整摄像机和录像机的同步，以避免没有录到场景的开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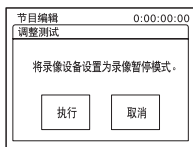
1 从摄像机中取出卡带。准备笔和纸进行记录。

2 将录像机设定至录像暂停模式。
如果已在第 95 页上的第 11 步中选择了 [i.LINK]，则跳过此步骤。

⚙️ 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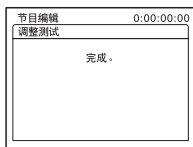
- 暂停之前先走带 10 秒钟左右。如果从录像带的开头开始录像，则可能无法录到开始场景。

3 按 ，然后按 [调整测试]。



4 按 [执行]。

录制含有 5 对用于调节同步的 [开始位置] 和 [结束位置] 指示的图像 (长约 50 秒)。录制结束后出现 [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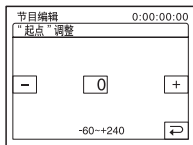


5 在录像机上倒带，然后以慢速模式播放。

出现 5 个 [开始位置] 的开启数字和 [结束位置] 的关闭数字。

6 记录每个 [“起点”调整] 的开启数值和每个 [“终点”调整] 的关闭数值，然后计算每个 [“起点”调整] 和 [“终点”调整] 的平均数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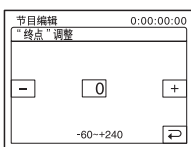
7 按 [“起点”调整]。



8 按 / 选择 [“起点”调整] 的平均数值，然后按 。

所计算出的录制开始位置被设定。

9 按 [“终点”调整]。



10 按 / 选择 [“终点”调整] 的平均数值，然后按 。

所计算出的录制停止位置被设定。

11 按两次 [结束]。

录制所选择的场景作为节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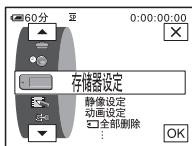
如果您第一次进行数字节目剪辑，并且是录制到录像机的录像带中，请预先完成步骤 1 和步骤 2 (第 94 页至第 96 页) 中所描述的操作。

1 准备卡带或 “Memory Stick Du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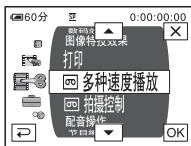
将要播放的录像带插入摄像机。如果录制在录像带上，请将用于录像的卡带插入录像机。如果录制在 “Memory Stick Duo” 中，请将 “Memory Stick Duo” 插入摄像机。

2 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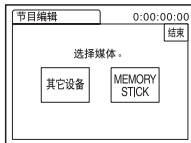
3 按 。



- 4 按 / 选择 (编辑和播放)，然后按 。



- 5 按 / 选择 [节目编辑]，然后按 。



- 6 按想要的项目。

当录制在录像机内的录像带上按 [其它设备]。



当录制在“Memory Stick Duo”中

- 1 按 [MEMORY STICK]。



- 2 反复按 [图像尺寸] 选择想要的图像尺寸。

- 7 在摄像机上搜索想要录制的第一个场景的开头，然后暂停播放。

您可以用 / (逐帧) 调整位置。

- 8 按 [插入标记]。

第一个节目的开始点被设定，节目标记的上方部分变为浅蓝色。

当录制到“Memory Stick Duo”时将出现 [图像尺寸]。



- 9 在摄像机上搜索想要录制的第一个场景的结尾，然后暂停播放。

您可以用 / (逐帧) 调整位置。

- 10 按 [结束标记]。

第一个节目的结束点被设定，节目标记的下方部分变为浅蓝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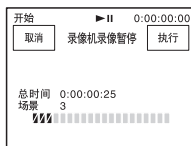


- 11 重复第 7 至第 10 步制作节目。

- 12 将录像机设定至录像暂停模式。

如果通过 i.LINK 电缆连接摄像机或录制在“Memory Stick Duo”中，则跳过此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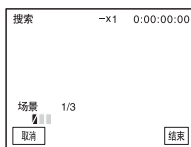
- 13 按 [开始]。



14 按 [执行]。

开始搜索第一个节目的开头，然后开始录制。

在搜索操作过程中 [搜索] 出现，在编辑操作过程中 [正在编辑] 出现。



一个节目录制完成后，节目标记从橙色变为浅蓝色。当录制了全部节目，节目剪辑操作自动停止。

若要取消录制，则按 [取消]。

若要结束数字节目编辑

按 [结束]。

若要储存节目但不用来录制

在第 11 步中按 [结束]。

该节目保存在存储器中，直至卡带被退出。

若要清除节目

- 1 按照“录制所选择的场景作为节目”（第 97 页）中的第 1 至第 6 步操作，然后按 [取消]。
- 2 按 [删除标记 1]，删除最后设定的节目。或者按 [全部删除] 删除所有节目。
- 3 按 [执行]。
节目被删除。
若要取消此操作，则按 [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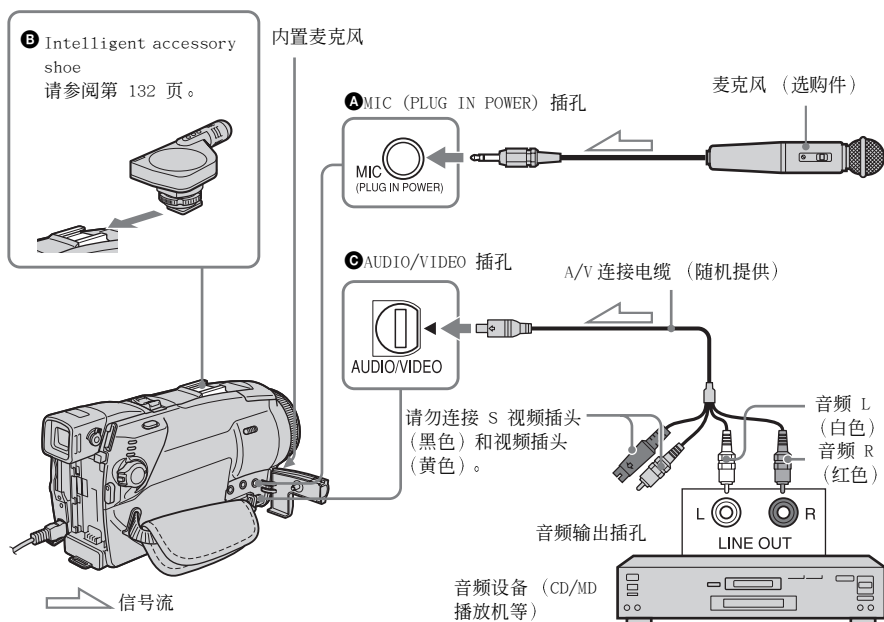
⚡ 附注

- 不能在录像带空白部分设定开始点或结束点。如果图像中有空白部分设定为节目，则总时间可能显示不正确。
- 如果使用 i.LINK 电缆连接无法正确操作设备，请在第 95 页的第 11 步中选择 [遥控]，然后设定 [遥控设定] 代码。

对已经录制的录像带 配音

您可以将另外的声音录制到录像带的原声上。您可以不清除原来的声音，将声音添加到已经以 12 位模式录制的录像带上。

做好录音准备



以下列方法之一录音。

- 使用内置麦克风 (无需连接)。
- 将麦克风 (选购件) 连接到 MIC 插孔。 (**A**)
- 将麦克风 (选购件) 连接到 Intelligent accessory shoe 插孔。 (**B**)
- 使用 A/V 连接电缆将音频设备连接到摄像机。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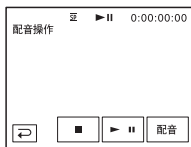
音频输入录音处于优先，其它顺序为 MIC 插孔 → Intelligent accessory shoe → AUDIO/VIDEO 插孔 → 内置麦克风。

⚡ 附注

- 下列情况下您无法配音：
 - 当录像带是以 16 位模式录制。
 - 当录像带是以 LP 模式录制。
 - 当摄像机通过 i.LINK 电缆连接。
 - 录像带的空白段上。
 - 当卡带的写保护片设定在 SAVE。
- 当您使用 AUDIO/VIDEO 插孔或内置麦克风进行配音时，图像将不从 S VIDEO 插孔或 AUDIO/VIDEO 插孔输出。请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中检查图像，用耳机检查声音。
- 当您使用外部麦克风 (选购件) 配音时，可以用 A/V 连接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视机，从而在电视机上检查图像和声音。但是，后面录制的声音不从喇叭输出。请使用耳机或电视机检查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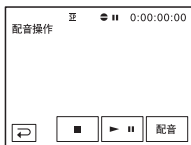
录音

- 1 将已录制的卡带插入摄像机。
- 2 反复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PLAY/EDIT 模式。
- 3 按  (播放 / 暂停) 播放录像带。
- 4 在想要开始录音的位置再按一次  (播放 / 暂停)。
播放暂停。
- 5 按 。
- 6 按 。
- 7 按  /  选择  (编辑和播放)，然后按 。
- 8 按  /  选择 [配音操作]，然后按 。



9 按 [配音]。

液晶显示屏上出现绿色的  标记。



10 按 (播放)，并同时开始播放想要录制的声音。

在录音过程中，液晶显示屏中仍保留有一个红色  标记。

在录像带播放过程中以立体声 2 (ST2) 录制新的声音。

11 当您想要停止录音时按 (停止)。

若要在其它场景上配音，请重复第 3 步和第 4 步选择场景，然后按 [配音]。

12 按 ，然后按 。

若要设定配音的结束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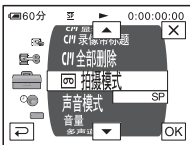
在播放过程中，在想要停止配音的场景处按遥控器上的 ZERO SET MEMORY。然后，操作第 4 至第 10 步。在所选择的场景处自动停止录音。

● 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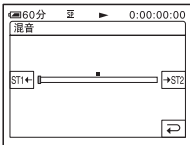
- 您只能在用本摄像机录制的录像带上录制另外的声音。如果在用其它摄像机 (包括其它 DCR-HC85E 摄像机在内) 录制的录像带上配音，声音质量可能恶化。

检查并调节录好的声音

- 1 播放“录音”(第 101 页)中已经录音的录像带。
- 2 按 [P-MENU]。
- 3 按 [MENU]。
- 4 按 [▲]/[▼] 选择  (基本设定)，然后按 [OK]。



- 5 按 [▲]/[▼] 选择 [混音]，然后按 [OK]。



- 6 按 [ST1←]/[→ST2] 调节原声 (ST1) 与随后录制声音 (ST2) 之间的平衡。然后按 [OK]。

在默认设定中将输出原声 (ST1)。
在更换电池组或断开其它电源连接之后，所调节的声音平衡将在 5 分钟后返回默认设定。

删除录制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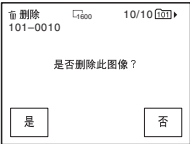
您可以删除保存在“Memory Stick Duo”中的全部图像或所选图像。

- 1 反复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PLAY/EDIT 模式。
- 2 按 。



- 3 按 [←] (上一个) / [→] (下一个) 选择要删除的图像。

- 4 按 。



- 5 按 [是]。
选择的图像被删除。
若要取消删除，则按 [否]。

若要一次删除全部图像
选择  (存储器设定) 菜单，然后按  全部删除 (第 68 页)。

若要删除索引画面中的图像

您可以显示 6 个图像，立刻就能搜索到要删除的图像。

- 1 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PLAY/EDIT 模式。
- 2 按 。
- 3 按 。
- 4 按 。
- 5 按  删除]。
- 6 按想要删除的图像。
 显示在将要删除的图像上。
 若要显示后面或前面 6 个图像，按  / 。
- 7 按 。
- 8 按 [是]。
 所选择的图像被删除。
 若要取消删除，则按 [否]。

● 附注

- 使用具有写保护片的“Memory Stick Duo”并且“Memory Stick Duo”处于写保护状态时（第 122 页），或者选定的图像有写保护时（第 103 页），不能删除图像。
- 一旦图像被删除，则无法再还原。务必在删除图像前进行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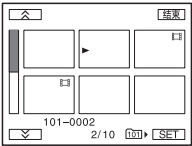
用特定信息标注已录制的图像 - 图像保护 / 打印标记

使用具有写保护片的“Memory Stick Duo”时，确保“Memory Stick Duo”上的写保护片未处于写保护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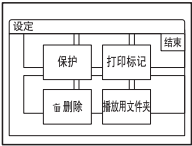
防止意外删除 - 图像保护

您可以选择图像并作标记，以防止被意外删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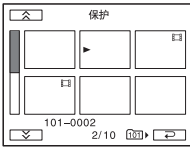
- 1 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PLAY/EDIT 模式。
- 2 按 。
- 3 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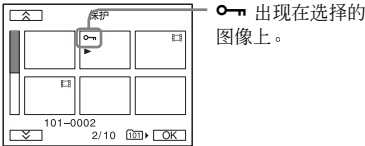
- 4 按 。



5 按 [保护]。



6 按想要保护的图像。



7 按 [OK]。

8 按 [结束]。

若要取消图像保护

按照第 1 至第 5 步执行操作，然后按一下该图像取消图像保护。

从图像上消失。

选择要打印的静止图像 - 打印标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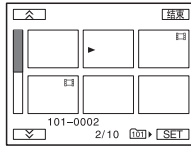
在摄像机上观看图像时，您可以对想要打印的图像作标记。（您无法指定打印数量。）

本摄像机使用 DPOF（Digital Print Order Format）标准进行图像的选择和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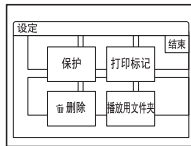
1 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PLAY/EDIT 模式。

2 按 [P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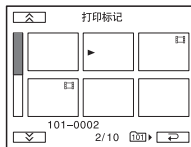
3 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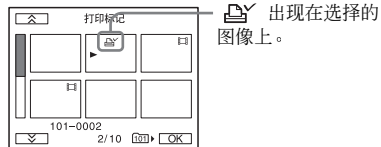
4 按 [SET]。



5 按 [打印标记]。



6 按随后想要打印的图像。



7 按 [OK]。

8 按 [结束]。

若要取消打印标记

按照第 1 至第 5 步执行操作，然后按一下该图像取消打印标记。

 从图像上消失。

🔍 附注

- 如果“Memory Stick Duo”已经含有在其它设备上设置打印标记的图像，请勿在本摄像机上对图像做标记。这会改变在其它设备上设置的打印标记信息。

打印已录制的图像 (PictBridge 兼容 打印机)

即使您无电脑，您也可以方便地使用 PictBridge 兼容打印机打印录制在您摄像机上的静止图像。您只需在本摄像机的菜单设定画面中设定好连接，然后用 USB 电缆连接您的摄像机和打印机。



💡 提示

- PictBridge 是 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 (CIPA) 创建的行业标准。通过将打印机直接连接到数码摄像机或数码照相机（不管是何种品牌），您在没有电脑的情况下均可以打印静止图像。

将摄像机连接至打印机

🔍 附注

- 将随机提供的交流适配器连接到电源插座作为电源。

1 将保存有静止图像的“Memory Stick Duo”插入摄像机。

2 在打印机中放入打印纸，然后打开电源。

3 反复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 PLAY/EDIT 模式。

4 按 。

5 按 。

6 选择  (基本设定), 按  / 
和  选择 [USB-PLY/ED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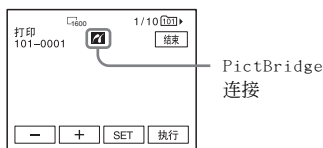
7 选择 [PictBridge], 然后按 。

8 按 。

9 用随机提供的 USB 电缆连接本摄像机的 USB 插孔 (第 133 页) 和打印机。
打印机 USB 插孔的位置根据不同的机型会有所不同。有关操作的详细说明, 请参阅随打印机提供的操作说明书。

10 选择  (照片软件), 按  / 
和  选择 [打印]。

摄像机和打印机之间的连接完成后,
 会出现在显示屏上。



储存在“Memory Stick Duo”中的某个图像会显示出来。

● 附注

- 如果打印机机型为非 PictBridge 兼容型, 则不能保证其正常操作。
- 如果菜单设定中的 [USB-PLY/EDT] 未设定至 [PictBridge], 则您将无法连接摄像机和打印机。请按照显示屏上显示的说明操作。

打印

1 按  (上一个图像) /  (下一个图像) 选择要打印的图像。

2 按  , 然后按 [打印份数]。

3 按  /  选择打印份数, 然后按 。
您可以设定最多打印 20 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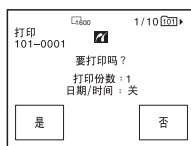
4 按 [结束]。

若要在图像上打印日期

- 1 按  , 然后按 [日期/时间]。
 - 2 选择 [日期] 或 [日/时间], 然后选择 。
- 默认设定为 [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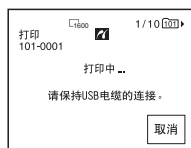
5 按 [执行]。

出现确认画面。



6 按 [是]。

打印完成后, [打印中...] 消失, 图像选择画面再次出现。



若要打印另一个图像

重复步骤 1 至 6。

若要停止打印

在打印过程中按 [取消]。

若要结束打印

按 [结束]，然后从摄像机和打印机上断开 USB 电缆的连接。

⚡ 附注

- 当显示屏上显示  时，请勿尝试下列操作。操作可能无法正确进行。
 - 滑动 POWER 开关选择其它电源模式
 - 从摄像机或打印机上断开 USB 电缆的连接
 - 从摄像机中取出 “Memory Stick Duo”
- 如果打印机停止工作，请断开 USB 电缆的连接并从开头重新开始操作。
- 有些打印机机型可能不支持日期打印功能。有关详情，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 对于不是用您的摄像机录制的图像，则不能保证图像打印能正常进行。

如果液晶显示屏上或取景器中显示“C:□□:□□”，则启动了自检显示功能。有关详情，请参阅第 116 页。

故障诊断

如果在使用摄像机时遇到任何问题，请使用下表排除故障。如果问题仍然存在，请断开电源并联络 Sony 经销商。

综合操作

症状	原因和 / 或纠正操作
电源无法打开。	• 电池组电量耗尽，电量低，或未装入摄像机。 → 将已经充电的电池组装入摄像机。（第 14 页） → 使用交流适配器连接到电源插座。（第 17 页）
即使将电源设定为开启，摄像机也无法操作。	→ 从电源插座拔掉交流适配器或取出电池组，约 1 分钟后重新连接。如果各项功能仍然无法工作，请用尖的物体按 RESET 按钮。（如果您按 RESET 按钮，包括时钟设定在内的全部设定被重置，个人菜单项目除外。）
当 POWER 开关设为 OFF (CHG) 或 PLAY/EDIT 模式中使用摄像机时听到喀嗒声。	• 这是由于本摄像机中的某些镜头功能使用线性结构方式。这并非故障。
随机提供的遥控器不起作用。	→ 将 （基本设定）菜单中的「遥控」设为「开」。（第 83 页） → 将电池的 + - 极与 + - 标记对应，然后插入电池座。如果仍然无法解决问题，则电池可能已经失效，请插入新的电池。（第 135 页） → 移开遥控器与遥控感应器之间的任何障碍物。
摄像机发热。	• 这是由于电源已经开启较长时间。这并非故障。

电池 / 电源

症状	原因和 / 或纠正操作
当电池组正在充电时，CHG（充电）指示灯不亮。	→ 将电池组正确装入摄像机。如果指示灯仍不亮，则表示未从电源插座供电。 • 电池充电已经完成。（第 14 页）
当电池组正在充电时，CHG（充电）指示灯闪烁。	→ 将电池组正确装入摄像机。如果问题仍然存在，请从电源插座中拔掉交流适配器的插头，然后联络 Sony 经销商。电池组可能损坏。（第 14 页）
电池组快速放电。	• 环境温度太低，或电池组未充足电。这并非故障。 → 请再对电池完全充电。如果问题仍然存在，请换上新的电池组。电池组可能损坏。（第 14、124 页）

症状	原因和 / 或纠正操作
电池剩余时间指示未能指示正确时间。	• 环境温度太高或太低，或电池组未充足电。这并非故障。 →请再对电池完全充电。如果问题仍然存在，请换上新的电池组。电池组可能损坏。(第 14、124 页)
即使电池剩余指示显示出还有足够的电池组能量进行操作，但电源却经常关闭。	• 电池剩余时间指示出现问题，或电池组未充足电。 →请重新完全充电以纠正指示。(第 14 页)
电源突然断开。	•  (基本设定) 菜单中的 [自动关机] 设为 [5 分钟后]。(第 84 页) →如果您在 5 分钟左右的时间内不操作摄像机，则摄像机将自动关机。 再次向下滑动 POWER 开关打开电源 (第 17 页)。或使用交流适配器。
当摄像机连接到交流适配器时发生问题。	→请关闭电源，然后将交流适配器的插头从电源插座中拔掉。然后，再重新连接。

卡式录像带

症状	原因和 / 或纠正操作
卡带无法从卡带舱中退出。	→确保电源 (电池组或交流适配器) 连接正确。(第 14 页) →从摄像机中取出电池组，然后再重新装入。(第 14 页) →将已经充电的电池组装入摄像机。(第 14 页)
即使打开卡带盖，卡带也无法退出。	• 摄像机中开始有湿气凝结。(第 126 页)
在使用 Cassette Memory 卡带时，没有出现 Cassette Memory 指示。	→请清洁卡带的镀金接头部位。(第 121 页)
未显示录像带剩余指示。	→将  (基本设定) 菜单中 [ 剩余时间] 设为 [开]，使录像带剩余指示始终显示。(第 83 页)
未录制卡带标记。	→请使用具有 Cassette Memory 的卡带。(第 120 页) →当 Cassette Memory 满时，请删除不需要的标题。(第 78 页) →将写保护片设为 REC。(第 121 页)

液晶显示屏 / 取景器

症状	原因和 / 或纠正操作
屏幕上出现陌生的语言。	→ 请参阅第 22 页。
屏幕上出现陌生的图像。	• 摄像机处于 [演示模式]。(当在摄像机上选择 CAMERA-TAPE，但未插入卡带和 “Memory Stick Duo” 的情况下，如果摄像机搁置 10 分钟，则将自动显示 [演示模式]。) → 按液晶显示屏或者插入卡带或 “Memory Stick Duo”，以取消 [演示模式]。您可以在菜单中将 [演示模式] 设为 [关]。(第 75 页)
屏幕上出现陌生的指示。	→ 请参见指示列表。(第 137 页)
显示屏上的字母比正常情况下大，或菜单设定 ( (照相机设定) 等) 不显示。	→ 按 EASY 按钮取消 Easy Handycam 操作。(第 33、52 页)
触摸屏上未出现按钮。	→ 轻轻按液晶显示面板。 → 按 DISPLAY/BATT INFO (或遥控器上的 DISPLAY)。(第 55 页)
触摸屏上的按钮不能正确工作或完全无法工作。	→ 调节屏幕 ([校准])。(第 127 页)
取景器中的图像不清晰。	→ 使用取景器镜头调节杆调节镜头。(第 18 页)
取景器中的图像消失。	→ 关上液晶显示面板。当液晶显示面板打开时，取景器中不显示图像。(第 18 页)
图像保留在液晶显示屏上。	• 如果在未先关闭电源的情况下从墙上插座拔出交流适配器或取出电池组，都会出现这种情况。这并非故障。

摄影

如果使用 “Memory Stick Duo” 进行拍摄，也请参阅 “Memory Stick Duo” 章节。(第 113 页)

症状	原因和 / 或纠正操作
当按 REC START/STOP 时，录像带不启动。	→ 滑动 POWER 开关以打开 CAMERA-TAPE 指示灯。(第 17 页) → 录像带已到达结尾。倒带，或插入新的卡带。 → 将写保护片设为 REC 或插入新的卡带。(第 121 页) → 由于湿气凝结，录像带粘在磁鼓上。取出卡带并将摄像机至少搁置一小时，然后重新插入卡带。(第 126 页)
电源突然断开。	•  (基本设定) 菜单中的 [自动关机] 设为 [5 分钟后]。(第 84 页) → 如果您在 5 分钟左右的时间内不操作摄像机，则摄像机将自动关机。 - 再次向下滑动 POWER 开关打开电源 (第 17 页)。或使用交流适配器。 → 对电池组充电。(第 14 页)

症状	原因和 / 或纠正操作
SteadyShot 不起作用。	→在  (照相机设定) 菜单中将 [STEADYSHOT] 设为 [开]。 (第 66 页)
自动对焦不起作用。	→按 FOCUS 启用自动对焦。(第 39 页) →拍摄条件不适合自动对焦。手动调节对焦。(第 39 页)
当在黑暗中拍摄烛光或电灯时出现垂直带。	• 当被摄物与背景反差太大时会发生此现象。这并非故障。
当拍摄明亮物体时出现垂直带。	• 此现象称为涂抹效果。这并非故障。
屏幕上出现白色、红色、蓝色或绿色的微小点。	• 当以 [慢速快门]、Super NightShot plus 或 Color Slow Shutter 进行拍摄时会出现这些点。这并非故障。(第 37 页)
图像的色彩显示不正确。	→禁用 NightShot plus 功能。(第 37 页)
屏幕上显示的图像太亮, 并且屏幕中未出现被摄物。	→在明亮的地方禁用 NightShot plus 功能。(第 37 页) →取消逆光功能。(第 35 页)
屏幕上显示的图像太暗, 并且屏幕中未出现被摄物。	• 液晶显示屏背景灯关闭。 →按 LCD BACKLIGHT。(第 18 页)
未听到快门音。	→在  (基本设定) 菜单中将 [提示音] 设为 [旋律] 或 [标准]。(第 83 页)
当拍摄电视机屏幕或电脑屏幕时出现黑带。	→在  (照相机设定) 菜单中将 [STEADYSHOT] 设为 [关]。 (第 66 页)
外部闪光灯 (选购件) 不起作用。	• 无法开启闪光灯电源, 或未正确安装闪光灯。 • 安装了多个闪光灯。只能安装一个外部闪光灯。
不能调节闪光灯亮度。	• 在 Easy Handycam 操作过程中不能调节闪光灯亮度。
发生颜色闪烁或更改。	→当在柔和肖像或体育课模式中, 在日光灯、钠灯或水银灯下进行拍摄时发生此现象。在此情况下, 请取消 [程序自动曝光]。 (第 61 页)
END SEARCH 不起作用。	• 使用了无 Cassette Memory 的卡带, 且拍摄后卡带已经退出。 (第 120 页) • 卡带是新的, 没有录制过。
END SEARCH 不能正常工作。	• 录像带的开头或中间有空白段。这并非故障。
平稳间隔录像停止 / [由于错误, 平滑过渡间隔录制停止。] 出现并且拍摄停止。	→视频头可能脏了。请使用清洁卡带 (选购件)。 →从头再试。 →使用 Sony 小型 DV 卡带。

播放

如果您正在播放保存在“Memory Stick Duo”中的图像，也请参阅“Memory Stick Duo”章节。（第 113 页）

症状	原因和 / 或纠正操作
无法播放。	→如果录像带已经到头，请倒带。（第 47 页）
图像上出现水平线。显示的图像不清晰或图像不出现。	→请使用清洁卡带（选购件）清洁磁头。（第 127 页）
精细图案闪烁，斜线呈锯齿状。	→拍摄前，请在  （照相机设定）菜单中将 [锐度] 调节至  （柔和）一侧。（第 63 页）
听不见声音或只能听到很轻的声音。	→在  （基本设定）菜单中将 [多声道] 设为 [立体声]。（第 80 页） →调高音量。（第 47 页） →在  （基本设定）菜单中，从 [ST2]（附加声音）一侧开始调节 [混音]，直至听到适当的声音。（第 81 页） →如果您使用 S VIDEO 插头，则同样要确保连接了 A/V 连接电缆的红色和白色插头。（第 56 页）
声音突然停止。	→请使用清洁卡带（选购件）清洁磁头。（第 127 页）
无法用显示在屏幕上的拍摄时间进行日期搜索。	→请使用具有 Cassette Memory 的卡带。（第 120 页） →在  （编辑和播放）菜单中将 [CMI 录像带内存搜索] 设为 [开]。（第 77 页） • 录像带的开头或中间有空白段。这并非故障。
屏幕上显示“---”。	• 正在播放的录像带在录制时没有设定日期和时间。 • 正在播放录像带上的空白部分。 • 无法读取刮伤或有噪音录像带上的数据代码。
END SEARCH 不起作用。	• 使用了无 Cassette Memory 的卡带，且拍摄后卡带已经退出。（第 120 页） • 卡带是新的，没有录制过。
END SEARCH 不能正常工作。	• 录像带的开头或中间有空白段。这并非故障。
噪音出现并且  显示在屏幕中。	• 录像带以电视彩色制式录制，而非以您摄像机的制式。这并非故障。（第 120 页）

“Memory Stick Duo”

症状	原因和 / 或纠正操作
使用“Memory Stick Duo”无法操作功能。	→ 将 POWER 开关设为 CAMERA-MEMORY 或 PLAY/EDIT 模式。(第 17 页) → 将“Memory Stick Duo”插入摄像机。(第 21 页) • “Memory Stick Duo”在个人电脑上进行了格式化。 → 在摄像机上对其进行格式化。(注意所有录制的数据将被删除。)(第 69 页)
无法录制在“Memory Stick Duo”上。	→ 使用带有写保护片的“Memory Stick Duo”时,请松开“Memory Stick Duo”写保护片上的锁定开关。(第 122 页) → 容量已满。删除录制在“Memory Stick Duo”中的不需要的图像。(第 102 页) → 在本摄像机上对“Memory Stick Duo”进行格式化,或插入另一块“Memory Stick Duo”。(第 69 页)
图像未以实际大小播放。	• 在其它设备上录制的图像可能无法以实际大小显示。这并非故障。
无法播放图像数据。	• 当在电脑上修改了文件或文件夹,或者编辑了数据,则图像数据将无法播放。(此时文件名称闪烁。)这并非故障。(第 123 页) • 在其它设备上录制的图像可能无法播放。这并非故障。
录制到录像带上的图像也录制到“Memory Stick Duo”上。	→ 图像录制到“Memory Stick Duo”上,因为您在录像带播放期间按了 REC START/STOP。如果图像不再需要,则从“Memory Stick Duo”删除图像。(第 102 页)
无法删除图像。	→ 使用带有写保护片的“Memory Stick Duo”时,请松开“Memory Stick Duo”写保护片上的锁。(第 122 页) → 取消图像保护。(第 103 页) • 一次删除图像的最大数量为 100。请每次将少于 100 个图像放入一组进行删除。
无法对“Memory Stick Duo”进行格式化。	→ 使用带有写保护片的“Memory Stick Duo”时,请松开“Memory Stick Duo”写保护片上的锁。(第 122 页)
无法一次删除全部图像。	→ 使用带有写保护片的“Memory Stick Duo”时,请松开“Memory Stick Duo”写保护片上的锁。(第 122 页) → 取消图像保护。(第 103 页)
无法应用图像保护。	→ 使用带有写保护片的“Memory Stick Duo”时,请松开“Memory Stick Duo”写保护片上的锁。(第 122 页) → 在索引画面上再次进行此项操作。(第 103 页)
无法标记图像进行打印。	→ 使用带有写保护片的“Memory Stick Duo”时,请松开“Memory Stick Duo”写保护片上的锁。(第 122 页) → 在索引画面上再次进行此项操作。(第 104 页) • 标记图像进行打印的最大数量为 999。 • 动画无法做打印标记。
数据文件名称未正确显示。	• 如果目录结构不符合通用标准,则只能显示文件名称。 • 文件损坏。 • 本摄像机不支持该文件格式。(第 122 页)
数据文件名称闪烁。	• 文件损坏。 • 本摄像机不支持该文件格式。(第 122 页)

症状	原因和 / 或纠正操作
来自所连接设备的图像未显示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中。	- 在 Easy Handycam 操作过程中不能更改 AUDIO/VIDEO 插孔的设置。 →取消 Easy Handycam 操作 (第 52 页), 然后在  (基本设定) 菜单中将 [视频输入] 设为合适的信号。(第 82 页) →在  (基本设定) 菜单中将 [视频输入] 设为合适的信号。(第 82 页) →在  (基本设定) 菜单中将 [显示] 设为 [液晶显示屏]。(第 83 页)
使用 A/V 连接电缆无法正确复制。	→在  (基本设定) 菜单中将 [视频输入] 设为合适的信号。(第 82 页) →在  (基本设定) 菜单中将 [显示] 设为 [液晶显示屏]。(第 83 页) - 未正确连接 A/V 连接电缆。 →确定 A/V 连接电缆连接到正确的插孔, 例如连接到提供复制图像来源的设备的输出插孔, 或连接到从您的摄像机复制图像的另
从连接设备输入的图像未正确显示。	输入信号不是 PAL。(第 90 页)
未听见添加到录像带上新的声音。	→在  (基本设定) 菜单中, 从 [ST1] (原声) 一侧开始调节 [混音], 直至听到适当的声音。(第 81 页)
未录制标题 / 未录制卡带标记。	→请使用具有 Cassette Memory 的卡带。(第 120 页) →当 Cassette Memory 满时, 请删除不需要的标题。(第 78 页) →将写保护片设为 REC。(第 121 页) - 无法将标题添加到录像带的空白部分。
未显示标题。	→在  (编辑和播放) 菜单中将 [ 显示标题] 设为 [开]。(第 78 页) - 在 Easy Handycam 操作过程中不能显示标题。
无法删除标题。	→将写保护片设为 REC。(第 121 页)
标题搜索不起作用。	→如果录像带上没有标题, 请输入一个标题。(第 77 页) →请使用具有 Cassette Memory 的卡带。(第 120 页) →在  (编辑和播放) 菜单中将 [ 录像带内存搜索] 设为 [开]。(第 77 页) - 录像带的开头或中间有空白段。这并非故障。
无法将录像带上的静止图像复制到 “Memory Stick Duo”。	如果该录像带已经反复使用过, 则您可能无法进行录制, 或录制的图像可能失真。
无法将录像带上的动画复制到 “Memory Stick Duo”。	- 在下列情况中, 您无法录制或录制的图像可能失真: – 录像带上有空白部分。 – 该录像带已经反复使用过。 – 输入信号已经被中止或切断。

症状	原因和 / 或纠正操作
录像带数字节目编辑不起作用。	→ 正确设定录像机上的输入选择器，然后检查摄像机与录像机之间的连接。(第 89 页) → 如果您用 i.LINK 电缆将本摄像机连接至非 Sony 的 DV 设备，请在“步骤 1: 做好摄像机和录像机的操作准备”(第 94 页)的第 11 步中选择 [遥控]。 → 调节录像机同步。(第 96 页) → 请输入正确的 [遥控设定] 代码。(第 96 页) → 再次选择用于取消录制暂停的模式。(第 95 页) → 摄像机与录像机之间的放置距离超过 30 cm。(第 95 页) • 无法将节目设置在录像带的空白部分。
当录像机通过 i.LINK 电缆连接时，在进行数字节目编辑过程中录像机没有正确响应。	• 通过 i.LINK 电缆连接时，请在“步骤 1: 做好摄像机和录像机的操作准备”(第 94 页)的第 11 步中选择 [遥控]。
在“Memory Stick Duo”上进行的数字节目编辑工作不正常。	• 无法将节目设置在录像带的空白部分。 • 如果该录像带已经反复使用过，则您可能无法进行录制，或录制的图像可能失真。

警告指示和信息

自检显示 / 警告指示

如果屏幕上或取景器中出现指示，请做以下检查。详细说明请参阅括号页中的内容。

指示	原因和 / 或纠正操作
C:□□:□□/E:□□:□□（自检显示）	有些症状可以由您自行解决。如果尝试好几次操作后问题仍然存在，请联络 Sony 经销商或当地授权 Sony 维修机构。 C:04:□□ →正在使用非“InfoLITHIUM”电池组。请使用“InfoLITHIUM”电池组。（第 124 页） C:21:□□ →发生了湿气凝结。取出卡带并将摄像机至少搁置一小时，然后重新插入卡带。（第 126 页） C:22:□□ →请使用清洁卡带（选购件）清洁磁头。（第 127 页） C:31□□ / C:32□□ →发生以上未提到的症状。取出卡带，再重新插入，然后操作摄像机。如果湿气刚开始凝结，切勿执行此步骤。（第 126 页） →断开电源。重新连接电源，然后再操作摄像机。 →更换卡带。按 RESET 按钮（第 131 页），然后重新操作摄像机。 E:61:□□ / E:62:□□ / E:91:□□ →联络 Sony 经销商或当地授权 Sony 维修机构。从“E”开始将 5 位数的代码告知维修人员。
101-0001（与文件有关的警告指示）	• 文件损坏。 • 文件无法读取。 • 您正试图在动画上执行 MEMORY MIX 功能。（第 43 页）
 （电池能级警告）	• 电池组将要耗尽。 • 视操作、环境或电池状况而定，即使还有近 5 至 10 分钟左右的剩余时间， 指示也可能闪烁。
 （湿气凝结警告）*	→退出卡带，将 POWER 开关设为 OFF (CHG)，然后将摄像机卡带舱盖打开搁置 1 小时左右。（第 126 页）
 （与“Memory Stick Duo”有关的警告指示）	• 没有插入“Memory Stick Duo”。
 （与“Memory Stick Duo”格式化有关的警告指示）*	• “Memory Stick Duo”数据损坏。 • “Memory Stick Duo”未正确格式化。（第 69 页）
 （与不兼容“Memory Stick Duo”有关的警告指示）*	• 插入了不兼容的“Memory Stick Duo”。
 （与录像带有关的警告指示）	慢闪： • 录像带的剩余时间少于 5 分钟。 • 没有插入卡带。* • 卡带上的写保护片设定在锁定位置。（第 121 页）* 快闪： • 此录像带已用完。*

指示	原因和 / 或纠正操作
▲ (退出卡带警告) *	慢闪 : • 卡带上的写保护片设定在锁定位置。(第 121 页) 快闪 : • 发生了湿气凝结。(第 126 页) • 显示自检显示代码。(第 116 页)
🔑 (与图像删除有关的警告指示) *	• 图像受到保护。(第 103 页)
🔑 (与 “Memory Stick Duo” 写保护有关的警告指示)	• “Memory Stick Duo” 上的写保护片设定在锁定位置。(第 122 页)
⚡ (与闪光灯有关的警告指示)	慢闪 : • 正在充电 快闪 : • 内置闪光灯或外部闪光灯 (选购件) 有些不正常。

* 当屏幕上出现警告指示时听到悦耳的旋律或提示音。

警告信息

如果屏幕上出现信息，请做以下检查。详细说明请参阅括号页中的内容。

对象	指示	纠正操作 / 参考内容
电池	请使用 “InfoLITHIUM” 电池组。	→ 请参阅第 124 页。
	电池电量低。	→ 对电池充电。(第 14 页)
	旧电池。请使用新电池。	→ 请参阅第 124 页。
	▲ 重新连接电源。	—
湿气凝结	🌧️ ▲ 湿气凝结。请退出磁带。	→ 请参阅第 126 页。
	🌧️ 湿气凝结。请关机一小时。	→ 请参阅第 126 页。
卡带 / 录像带	📼 请插入磁带。	→ 请参阅第 20 页。
	▲ 重新插入磁带。	→ 检查卡带是否有损坏等现象。
	📼 ▲ 录像带写保护 - 检查写保护片。	→ 请参阅第 121 页。
	📼 录像带已到达结尾。	—
	请使用具有 Cassette Memory 的卡带。	→ 请参阅第 120 页。

对象	指示	纠正操作 / 参考内容
“Memory Stick Duo”	 请插入 Memory Stick。	→请参阅第 21 页。
	 重新插入 Memory Stick。	→重新插入几次 “Memory Stick Duo”。如果指示仍然闪烁，则 “Memory Stick Duo” 可能已损坏。请尝试使用另外的 “Memory Stick Duo”。
	写入时切勿退出 Memory Stick。	—
	这是只读 Memory Stick。	→插入可写的 “Memory Stick Duo”。
	 Memory Stick 不兼容。	→插入的 “Memory Stick Duo” 类型与您的摄像机不兼容。（第 122 页）
	 Memory Stick 未正确格式化。	→检查格式化，然后根据需要对 “Memory Stick Duo” 进行格式化。（第 69 页）
	无法录制。Memory Stick 已满。	→请删除不必要的图像。（第 102 页）
	  Memory Stick 写保护 - 检查写保护片。	→请参阅第 122 页。
	无法播放。重新插入 Memory Stick。	—
	无法录制。重新插入 Memory Stick。	—
	没有文件。	• “Memory Stick Duo” 中没有录制图像，或没有可读的文件。
	无可使用文件。	• 所选文件夹中没有文件。
	USB 流动 ... 此功能无法使用。	• 在 USB 影像流过程中，您尝试在 “Memory Stick Duo” 上播放或录制。
PictBridge 兼容打印机	Memory Stick 中的文件夹数已满。	• 创建的文件夹不能超过 999MSDCF。 →您无法使用本摄像机删除已创建的文件夹。您将只能对 “Memory Stick Duo” 进行格式化（第 69 页），或使用电脑进行删除。
	Memory Stick 上无法录制静像。	—
PictBridge 兼容打印机	请检查所连接的设备。	→关闭打印机后再次打开打印机，然后拔下 USB 电缆并重新连接。
	请将摄像机连接到 PictBridge 兼容打印机。	→关闭打印机后再次打开打印机，然后拔下 USB 电缆并重新连接。
	检查打印机。	→检查打印机。
固定时间的静像连拍	错误 - 取消打印作业。	→检查打印机。
	无法打印。请检查打印机。	→关闭打印机后再次打开打印机，然后拔下 USB 电缆并重新连接。
固定时间的静像连拍	正在充电 ... 不能录制静像。	• 在对闪光灯充电时试图拍摄静像。
	 闪光灯无法充电。不能使用。	→请参阅第 30 页。

对象	指示	纠正操作 / 参考内容
其它	不能将 Memory Stick 中的动画录制在录像带上。	—
	版权保护，不能录制。	—
	不能添加声音。请断开 i.LINK 电缆连接。	→请参阅第 100 页。
	非 SP 模式录制。不能添加声音。	→请参阅第 100 页。
	非 12-bit 音频格式录制。不能添加声音。	→请参阅第 100 页。
	不能在录像带的空白部分添加声音。	→请参阅第 100 页。
	Cassette Memory 已存满。	→请参阅第 79 页。
	无法在 Memory Stick 中录制 44.1kHz 声音。	—
	由于错误，平滑过渡间隔录制停止。	→请参阅第 111 页。
	已经添加到 CAMERA-TAPE 模式的 P-MENU 中。	—
	已经添加到 CAMERA-MEMORY 模式的 P-MENU 中。	—
	已经添加到 PLAY/EDIT 模式的 P-MENU 中。	—
	⊗  录像磁头已脏。请使用清洁卡带。	→请参阅第 127 页。
	无法启动 Easy Handycam 模式。	—
	无法取消 Easy Handycam 模式。	—
	使用 USB 时无法进入 Easy Handycam。	—
	USB 连接时无法取消 Easy Handycam。	—
	Easy Handycam 模式无效。	—
	Easy Handycam 过程中 USB 在此模式中无效。	• 在 Easy Handycam 操作期间可以在 PLAY/EDIT 模式中选择 [标准-USB]，但不能选择 [PictBridge] 或 [USB 影像流]。（当您按 [OK] 时此信息消失。）
	HDV 格式录像带。无法播放。	→摄像机不能播放此格式。用录制所用的设备播放此录像带。
	HDV 格式录像带。无法添加声音。	→摄像机不能将新的音频复制到以 HDV 格式录制的录像带的任何位置。

在海外使用摄像机

电源

您可以使用随摄像机提供的交流适配器，在 100 V 至 240 V，AC，50/60 Hz 范围内，在任何国家或地区使用本摄像机。

关于电视机彩色制式

本摄像机为基于 PAL 制式的摄像机。如果您想在电视机上观看播放的图像，则电视机必须是基于 PAL 制式的（请参见以下列表），并具有 AUDIO/VIDEO 输入插孔。

系统	使用地
PAL	澳洲、奥地利、比利时、中国、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德国、荷兰、香港、匈牙利、意大利、科威特、马来西亚、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新加坡、斯洛伐克共和国、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国、英国等等
PAL- M	巴西
PAL- N	阿根廷、巴拉圭、乌拉圭
SECAM	保加利亚、法国、圭亚那地区、伊朗、伊拉克、摩纳哥、俄罗斯、乌克兰等等
NTSC	巴哈马群岛、玻利维亚、加拿大、中美洲、智利、哥伦比亚、厄瓜多尔、圭亚那、牙买加、日本、韩国、墨西哥、秘鲁、苏里南、台湾、菲律宾、美国、委内瑞拉等等

按时差方便地设定时钟

当在海外使用本摄像机时，通过设定时差，您可以方便地将时钟设定至当地时间。在 ⌚ (时间 / 语言设定) 菜单中选择 [您设本地时间]，然后设定时差（第 85 页）。

可使用的卡式录像带

只能使用小型 DV 格式卡带。请使用具有 Mini DV 标记的卡带。

Mini DV Digital Video Cassette 是商标。

Cassette Memory

有两种类型的小型 DV 卡带：具有 Cassette Memory 的卡带和没有 Cassette Memory 的卡带。具有 Cassette Memory 的卡带标有 CII (Cassette Memory) 标记。建议本摄像机使用 Cassette Memory 卡带。

CII Cassette Memory 是商标。

这种类型的卡带中配有 IC 存储器。本摄像机能将拍摄日期或标题等数据从存储器中读取或写入存储器。

使用 Cassette Memory 的功能需要已经录制在录像带上的连续信号。如果录像带在开头或录制部分的中间有空白，则标题可能无法正确显示，或搜索功能可能无法正确工作。

为防止录像带中形成空白部分

在以下情况中，在开始下一次拍摄之前，请按 ⏮ 使录像带进到已拍摄部分的结尾：

- 在拍摄过程中退出了卡带。
- 已经播放过录像带。
- 您使用过 EDIT SEARCH。

如果录像带上有空白部分或不连续信号，请按照以上说明从头重新录制到录像带的结尾。

⚙ 附注

- 如果使用不支持 Cassette Memory 的数字录像机，在已经使用 Cassette Memory 兼容数字录像机进行录像的录像带上进行录像，则 Cassette Memory 可能无法正确工作。

💡 提示

- 有 CII 4K 标记卡带的存储容量为 4K 比特。本摄像机可适应最多具有 16K 比特存储容量的卡带。

版权信号

播放时

如果您在本摄像机上播放的卡带含有版权信号，则您无法将其复制到与本摄像机连接的另一摄像机内的录像带上。

录制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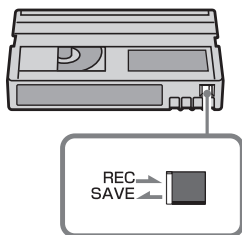
您无法在本摄像机上录制含有用于软件版权保护的版权控制信号的软件。

如果试图录制此软件，[版权保护，不能录制。]将出现在液晶显示屏或电视机屏幕上。摄像机录制时不会将版权控制信号录制到录像带中。

使用注意事项

为防止意外删除

将卡带上的写保护片设为 SAV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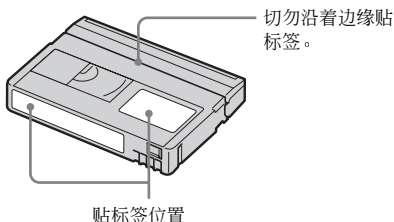


REC：卡带可用于录制。

SAVE：卡带不能录制（有写保护）。

贴卡带标签时

标签只能贴在下图所示的位置，以免造成摄像机故障。



卡带使用后

将录像带倒至开头，以免图像和声音失真。随后应将卡带放入卡带匣中，并垂直存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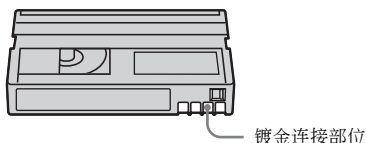
如果 Cassette Memory 功能不起作用

重新插入卡带。如果镀金连接部位脏了或有灰尘，Cassette Memory 可能不起作用。

清洁镀金连接部位时

通常，在卡带每退出 10 次后使用羊绒棉签清洁镀金连接部位。

如果卡带上的镀金连接部位脏了或有灰尘，则剩余录像带指示可能无法正确指示，并可能无法使用 Cassette Memory 操作功能。



关于“Memory Stick”

“Memory Stick”是既轻便又小巧的记录媒体，尽管尺寸很小，但却能储存比软盘更多的数据。
本摄像机可以使用以下类型的“Memory Stick”。但是，并不保证表中所列的所有类型“Memory Stick Duo”在本摄像机上都能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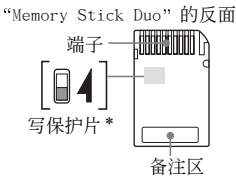
“Memory Stick”类型	录制 / 播放
“Memory Stick”	—
“Memory Stick Duo” *1	○
“MagicGate Memory Stick”	—
“Memory Stick Duo” (MagicGate/Parallel Transfer)*1	○*2*3
“MagicGate Memory Stick Duo” *1	○*3
“Memory Stick PRO”	—
“Memory Stick PRO Duo” *1	○*2*3

- *1 “Memory Stick Duo” 大小约为标准 “Memory Stick” 的一半。
- *2 支持高速数据传输的 “Memory Stick” 类型。数据传输速度视使用的设备而定。
- *3 “MagicGate” 是一种版权保护技术，以加密格式录制和传送内容。请注意，使用 “MagicGate” 技术的数据无法在本摄像机上进行录制或播放。
- 静止图像格式：本摄像机以 JPEG (Joint Photographic Experts Group) 格式压缩并录制图像数据。文件扩展名为 “.JPG”。
- 动画格式：本摄像机以 MPEG (Moving Picture Experts Group) 格式压缩并录制图像数据。文件扩展名为 “.MPG”。
- 静像的文件名称：
 - 101-0001：该文件名称出现在摄像机的屏幕上。
 - DSC00001.JPG：该文件名称出现在电脑的显示屏上。

- 动画的文件名称：
 - MOV00001：该文件名称出现在摄像机的屏幕上。
 - MOV00001.MPG：该文件名称出现在电脑的显示屏上。
- 在电脑上格式化的 “Memory Stick Duo”：由 Windows 操作系统或使用 Macintosh 计算机格式化的 “Memory Stick Duo” 将无法保证与本摄像机兼容。
- 视您使用的 “Memory Stick” 和 “Memory Stick” 兼容产品的组合情况而定，数据读 / 写速度可能有所不同。

若要防止图像意外删除

用尖细的物体将 “Memory Stick Duo” 上的写保护片 * 滑动到写保护位置。
视所用 “Memory Stick Duo” 而定，写保护片 * 的位置或形状可能有所不同。
* 随摄像机提供的 “Memory Stick Duo” 不配有写保护片。
使用随机提供的 “Memory Stick Duo” 时，请注意不要误编辑或删除数据。



使用注意事项

- 下列情况中图像数据可能被损坏。图像数据的损坏将不予赔偿。
- 当摄像机正在 “Memory Stick Duo” 上读取或写入图像文件时（访问指示灯亮起并闪烁），如果退出 “Memory Stick Duo”、关闭摄像机电源，或取出电池组进行更换。
 - 如果靠近磁铁或磁场使用 “Memory Stick Duo”。
- 建议将重要的数据在电脑的硬盘上进行备份。

关于使用

使用“Memory Stick Duo”时请牢记以下注意事项。

- 在“Memory Stick Duo”上的备注区写字时切勿用力过猛。
- 切勿在“Memory Stick Duo”或 Memory Stick Duo 适配器上加贴标签或类似物。
- 携带或存放“Memory Stick Duo”时请装在匣子内。
- 切勿触摸或让金属物接触到端子。
- 切勿弯曲、跌落或对“Memory Stick Duo”施大力。
- 切勿拆解或改动“Memory Stick Duo”。
- 切勿让“Memory Stick Duo”受潮。
- 务必将“Memory Stick Duo”媒体放在小孩接触不到的地方。存在小孩误吞的危险。
- 除兼容“Memory Stick Duo”以外，切勿将任何其它物件插入“Memory Stick Duo”槽内。否则会引起故障。

关于使用场所

切勿在下列场所使用或放置“Memory Stick Duo”。

- 受到极端高温影响的地方，例如夏天停在外面的车内。
- 直射阳光下。
- 极端潮湿或受到腐蚀气体影响的地方。

使用 Memory Stick Duo 适配器（随机提供）的注意事项

- 用“Memory Stick”兼容设备使用“Memory Stick Duo”时，请务必将“Memory Stick Duo”插入 Memory Stick Duo 适配器。
- 将“Memory Stick Duo”插入 Memory Stick Duo 适配器时，确保“Memory Stick Duo”面向正确方向插入到位。注意，不正确的使用可能损坏设备。
- 不要插入未连接“Memory Stick Duo”的 Memory Stick Duo 适配器。否则可能导致装置出现故障。

使用“Memory Stick PRO Duo”和“Memory Stick Duo”（MagicGate/Parallel Transfer）的注意事项

- 在摄像机上可以使用的“Memory Stick PRO Duo”最大存储容量高达 512 MB，“Memory Stick Duo”（MagicGate/Parallel Transfer）的最大存储容量高达 128 MB。
- 该装置不支持高速数据传输。

图像数据兼容性的注意事项

- 用本摄像机录制在“Memory Stick Duo”中的图像数据文件符合 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s，它是由 JEITA (Japan Electronics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dustries Association) 制定的通用标准。
- 在本摄像机中，您不能播放用其它不符合通用标准的设备（DCR-TRV890E/TRV900/TRV900E 或 DSC-D700/D770）录制的静止图像。（这些机型在有些地区没有销售。）
- 如果不能使用可在其它设备上使用的“Memory Stick Duo”，请用您的摄像机对其进行格式化（第 69 页）。注意，格式化将删除“Memory Stick Duo”上的所有信息。
- 您可能无法用本摄像机播放图像：
 - 播放电脑上修改过的图像数据。
 - 播放用其它设备录制的图像数据。

- “Memory Stick Duo”和“MEMORY STICK DUO”是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 “Memory Stick PRO Duo”和“MEMORY STICK PRO DUO”是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 “MagicGate Memory Stick Duo”是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 “Memory Stick”、 和“MagicGate Memory Stick”是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 “Memory Stick PRO”和“MEMORY STICK PRO”是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 “MagicGate”和“MAGICGATE”是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 在此提及的所有其它产品名称可能是各自公司的商标或注册商标。此外，本手册将不在每处都注明“TM”和“®”。

关于“InfoLITHIUM” 电池组

本摄像机与“InfoLITHIUM”电池组（P 系列）兼容。本摄像机只能使用

“InfoLITHIUM”电池组操作。

“InfoLITHIUM”P 系列电池组具有

 标记。

何谓“InfoLITHIUM”电池组？

“InfoLITHIUM”电池组是锂离子电池组，该电池组具有在摄像机与选购的交流适配器 / 充电器之间传递与操作条件相关的信息的功能。

“InfoLITHIUM”电池组根据摄像机的操作条件计算功率消耗，然后以分钟显示电池剩余时间。使用交流适配器 / 充电器（选购件），则将出现电池剩余时间和充电时间。

若要充电

- 在使用摄像机之前必须对电池组充电。
- 建议在环境温度为 10°C 至 30°C 之间进行充电，直至 CHG（充电）指示灯熄灭。如果超出该温度范围进行充电，则可能无法有效充电。
- 充电结束后，请拔掉摄像机 DC IN 插孔上的连接电缆，或取出电池组。

若要有效使用电池组

- 当周围温度为 10°C 或更低，电池组的性能会降低，并且电池组的使用时间也将缩短。此时，采取以下措施可延长电池的使用时间。
 - 将电池组放入口袋内保温，在开始拍摄之前立刻插入摄像机。
 - 使用大容量电池组：NP-FP70/FP90（选购件）。
- 液晶显示屏的频繁使用或频繁播放，快速或倒带操作都将快速消耗电池组。建议使用大容量电池组：NP-FP70/FP90（选购件）。
- 当摄像机未在录像或播放时，必须将 POWER 开关设为 OFF（CHG）。当摄像机处于拍摄待机或播放暂停时也将消耗电池组电量。

- 请准备备用电池组，以延长两至三倍的拍摄时间，并在实际拍摄之前进行拍摄测试。
- 切勿将电池组置于水中。电池组不防水。

关于电池剩余时间指示

- 即使电池剩余时间指示表示仍有足够的电量进行操作，但电源却关闭时，请再次对电池组进行完全充电。电池剩余时间指示将正确显示。但是请注意，如果长时间在高温下使用，或始终处于充电状态，或者电池组被频繁使用时，电池指示可能无法恢复。

使用电池剩余时间指示作为近似拍摄时间的参考。

- 视操作条件或周围温度和环境而定，即使仍有 5 至 10 分钟的电池剩余时间，表示电池电量低的  标记也会闪烁。

关于电池组的存放

- 如果电池组长时间不使用，请一年完全充电一次，并在摄像机上使用，以保持良好的功能。
若要存放电池组，请将其从摄像机中取出，并放置在干燥、凉爽的地方。
- 若在摄像机上对电池组完全放电，在 （基本设定）菜单中将 [自动关机] 设为 [无]，使摄像机处于录像带录制待机状态，直到电池组电量消耗完毕（第 84 页）。

关于电池寿命

- 电池寿命是有限的。随着电池的不断使用 and 时间的推移，电池的容量会逐渐下降。当有效电池时间变得相当短时，则可能达到了电池组的使用寿命。请购买新的电池组。
- 每个电池组的使用寿命将视存放的方法，以及操作条件和环境而各有差异。

“InfoLITHIUM”是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关于 i.LINK

本摄像机上的 DV 接口是一个 i.LINK 兼容 DV 接口。本节将说明 i.LINK 标准及其特性。

何谓 i.LINK？

i.LINK 是一个数字串行接口，用于将数字视频、数字音频和其它数据传送到其它 i.LINK 兼容设备。您也可以使用 i.LINK 来控制其它设备。

可以使用 i.LINK 电缆连接 i.LINK 兼容设备。可以用于和各种数字 AV 设备的操作和数据传送。

当多个 i.LINK 兼容设备以菊花链形式连接到此装置时，不仅连接到此装置的设备可以进行操作和数据传送，而且也可以通过直接连接的设备进行其它设备的操作和数据传送。

但是请注意，有些时候操作方法会根据所连接设备的特性和规格而改变。另外，有些连接的设备可能无法进行操作和数据传送。

● 附注

- 通常，用 i.LINK 电缆只能连接一个设备。如果将本装置连接到具有多个 DV 接口的 i.LINK 兼容设备，请参阅所连接设备的操作说明书。

💡 提示

- i.LINK 是由 Sony 提出的关于 IEEE 1394 数据传输总线更惯用的术语，而且是经许多公司认可的商标。
- IEEE 1394 是一项经电气和电子工程师学会标准化的国际标准。

关于 i.LINK 波特率

i.LINK 的最大波特率视设备而有差异。

有三种类型。

S100 (约 100 Mbps*)

S200 (约 200 Mbps)

S400 (约 400 Mbps)

波特率在每个设备使用说明书“规格”下都已列出。在有些设备的 i.LINK 接口旁也有指示。

没有任何指示的设备（如本装置）的最大波特率为“S100”。

当本装置连接到不同最大波特率的设备时，则波特率可能与所指示的值有所差异。

* 何谓 Mbps？

Mbps 表示“每秒兆位”，或在一秒钟内所能发送或接收的数据总量。例如，100 Mbps 的波特率表示在一秒钟内可以发送 100 兆位的数据。

若要在本装置上使用 i.LINK 功能

有关本装置连接到具有 DV 接口的其它视频设备时如何进行复制的详细说明，请参阅第 89、90 页。

本装置也能连接到由 Sony 制造的其它 i.LINK (DV 接口) 兼容设备（如 VAIO 系列个人电脑），以及连接到视频设备。

将本装置连接到电脑之前，请确定已经将本装置支持的应用软件安装在电脑中。

有些 i.LINK 兼容视频设备，例如数字电视机、DVD 录像机 / 播放机，和 MICROMV 录像机 / 播放机等，与 DV 设备不兼容。连接到其它设备之前，必须确认该设备是否与 DV 设备兼容。

有关注意事项和兼容应用软件的详细说明，也可以参阅要连接设备的使用说明书。

关于所需要的 i.LINK 电缆

请使用 Sony i.LINK 4 针 4 针电缆（在 DV 复制中）。

i.LINK 和  是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保养和预防措施

关于摄像机的使用 and 爱护

- 切勿在下列场所使用或存放摄像机及其附件。
 - 极热或极冷的任何地方。决不能将它们放在温度超过 60°C 的地方，例如直射阳光下，加热器附近或停在太阳下的汽车内。否则可能出现故障或变形。
 - 靠近强磁场或机械震动。摄像机可能出现故障。
 - 靠近强烈的无线电波或辐射。摄像机可能无法正常拍摄。
 - 靠近 AM 接收机或视频装置。会产生干扰。
 - 沙滩或任何有灰尘的地方。如果沙子或灰尘进入摄像机，则可能出现故障。有时，此故障是无法修复的。
 - 靠近窗或门，此时液晶显示屏、取景器或镜头可能暴露在直射阳光下。这样会损坏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屏的内部。
 - 任何很潮湿的地方。
- 以 DC 7.2 V（电池组）或 DC 8.4 V（交流适配器）操作摄像机。
- 对于 DC 或 AC 操作，请使用本说明书中所推荐的附件。
- 切勿让摄像机被雨水或海水弄湿。如果摄像机被弄湿，则可能产生故障。有时，此故障是无法修复的。
- 如果有任何固体物或液体进入机壳，请拔掉摄像机电源，然后在 Sony 经销商检查之后方可继续使用。
- 避免粗暴使用、拆解、改装或机械打击。必须特别爱护镜头。
- 当不使用摄像机时，请保持将 POWER 开关设为 OFF (CHG)。
- 切勿用毛巾等包住摄像机进行操作。否则会产生热量并集聚在摄像机内部。
- 当断开电源线连接时，请拔插头而不要拉电线。
- 勿损坏电源线，不可将重物放于电源线上面。
- 保持金属触点清洁。
- 请将遥控器和钮扣型电池放在小孩接触不到的地方。如果电池被意外吞下，请立即就医。

- 如果电池电解液泄漏，
 - 请与当地经授权的 Sony 维修机构联系。
 - 用水冲洗皮肤上的电解液。
 - 如果电解液进入眼睛，请用大量水清洗并请医生诊治。

如果长时间不使用摄像机

偶尔打开电源，并进行运行，如播放 3 分钟左右录像带。否则，请断开摄像机和墙壁插座电源连接。

湿气凝结

如果将摄像机直接从寒冷的地方带到温暖的地方，摄像机内部、录像带表面或镜头上可能会产生湿气凝结。此时，录像带可能粘在磁鼓上并被损坏，或者摄像机可能无法正常操作。如果摄像机中有湿气，[ 湿气凝结。请退出磁带。] 或 [ 湿气凝结。请关机一小时。] 出现。如果镜头有湿气凝结，则此指示不会出现。

如果发生了湿气凝结

除了卡带退出工作正常，其它功能均无效。请退出卡带，关闭摄像机电源，将摄像机卡带舱盖打开搁置一小时左右。如果在电源重新打开时不出现  或 ，则可以重新使用摄像机。

如果湿气刚开始凝结，摄像机有时无法探测到凝结。如果这样，卡带舱盖打开后有时会有 10 秒钟卡带无法退出。这并非故障。请在卡带退出后再关闭卡带舱盖。

关于湿气凝结注意事项

如果将摄像机从寒冷的地方带到温暖的地方（反之亦然），或者在以下潮湿的地方使用摄像机，则可能产生湿气凝结。

- 当您把摄像机从滑雪场带入有加热设备的温暖的地方时。
- 当您把摄像机从有空调的车或房间内带到炎热的室外。
- 暴风或暴雨后使用摄像机。
- 在炎热或潮湿的地方使用摄像机。

如何防止湿气凝结

当要将摄像机从较冷的地方带入温暖的地方时，请将摄像机放在塑料袋内并紧紧封住。当塑料袋内的温度达到周围温度时（约一小时后）去掉塑料袋。

视频头

- 如果视频头变脏，您将无法正确拍摄图像，或者使播放的图像或声音失真。
- 如果发生以下问题，请用 Sony DVM-12CLD 清洁卡带（选购件）清洁视频头 10 秒钟。
 - 播放的图像上出现马赛克图样的干扰，或屏幕显示为蓝色。



- 播放的图像不动。
- 播放的图像不出现，或声音中断。
- 在录制过程中，[⊗] 录像磁头已脏。请使用清洁卡带。] 出现在屏幕中。
- 长时间使用后视频头受到磨损。即使使用清洁卡带后仍然无法获得清晰的图像，则可能是由于视频头已经磨损。请联络 Sony 经销商或当地授权的 Sony 维修机构更换视频头。

液晶显示屏

- 切勿对液晶显示屏施加过大的压力，否则会造成损坏。
- 如果在寒冷的地方使用摄像机，液晶显示屏上可能会出现残留图像。这并非故障。
- 摄像机在使用过程中，液晶显示屏的背面会发热。这并非故障。

若要清洁液晶显示屏

- 如果手指印或灰尘弄脏液晶显示屏，建议您使用清洁布（随机提供）进行清洁。当使用液晶显示屏清洁套件（选购件）时，切勿将清洁液直接涂在液晶显示屏上。请使用清洁纸沾湿液体进行清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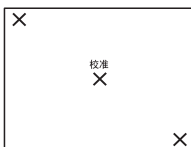
关于液晶显示屏的调节（校准）

触摸屏上的按钮可能无法正确操作。如果发生此现象，请按照以下步骤操作。在操作过程中，建议使用随机提供的交流适配器将摄像机连接到电源插座。

- 1 将 POWER 开关滑动到 OFF (CHG)。
- 2 从摄像机中取出卡带和“Memory Stick Duo”，然后断开摄像机上除交流适配器之外的所有连接电缆。
- 3 按住摄像机上的 DISPLAY/BATT INFO 的同时反复滑动 POWER 开关以选择 PLAY/EDIT 模式，然后按住 DISPLAY/BATT INFO 约 5 秒钟。

4 用随机提供的“Memory Stick Duo”的一角按显示在屏幕上的“×”。

“×”的位置发生改变。



如果没有按右边的点，则从第 4 步重新开始。

● 附注

- 如果您转动了液晶显示面板，并将其设置为液晶显示屏面朝外，则无法校准液晶显示屏。

关于机壳的注意事项

- 如果机壳变脏，请将软布稍稍用水沾湿清洁摄像机机身，然后用干净的软布擦拭机壳。
- 避免下列事项以防损坏表面。
 - 使用稀释剂、汽油、酒精、化学织物、驱虫剂、杀虫剂等化学物质。
 - 用手接触上述物质。
 - 将外壳长期与橡胶或乙烯基物质接触。

关于镜头的爱护和保管

- 在以下情况中，请使用软布擦拭镜头的表面：
 - 镜头的表面有手指印。
 - 在炎热或潮湿的场所
 - 镜头暴露在带有盐分的空气中，如在海边。
- 储存在通风良好，没有污垢或灰尘的场所。
- 为防止发霉，请按照以上说明定期清洁镜头。

建议每个月操作一次摄像机，使摄像机能长时间保持在最适宜的状态。

对预装钮扣型电池进行充电

本摄像机已经预装了钮扣型电池，即使 POWER 开关设为 OFF (CHG) 也能保留日期、时间和其它设定。当使用摄像机时，预装钮扣型电池始终在充电，但如果不使用摄像机时，该电池将渐渐放电。如果您完全不使用摄像机，则钮扣型电池将在 3 个月完全放电。然而，即使预装钮扣型电池没有充电，也不会影响摄像机的操作，只是不记录日期。

充电方法

使用随机提供的交流适配器将摄像机连接到电源插座，并将 POWER 开关设定在 OFF (CHG) 搁置 24 小时以上。

规格

摄像机

系统

录像系统

2 个旋转磁头，螺旋扫描系统

静像录像系统

Exif Ver. 2.2*1

*1 “Exif” 是静像的文件格式，由 JEITA (Japan Electronics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dustries Association) 创建。该格式的文件可以记录一些附加信息，如摄影时的摄像机设定信息。

录音系统

旋转磁头，PCM 系统

量子化：12 位 (Fs 32 kHz，立体声 1，立体声 2)、16 位 (Fs 48 kHz，立体声)

视频信号

PAL 彩色制式，CCIR 标准

可使用的卡带

小型 DV 卡带，印有 Mini **DV** 标记

录像带速度

SP：约 18.81 mm/s

LP：约 12.56 mm/s

录像 / 播放时间 (使用 DVM60 卡带)

SP：60 分钟

LP：90 分钟

快进 / 倒带时间 (使用 DVM60 卡带)

约 2 分 40 秒

取景器

电动取景器 (彩色)

图像装置

5.0 mm (1/3.6 型) CCD (电荷耦合元件)

总计：约 2 110 000 像素

有效值 (静像)：约 1 920 000 像素

有效值 (动画)：约 1 080 000 像素

镜头

Carl Zeiss Vario-Sonnar T*

组合型电动变焦镜头

滤光镜直径：37 mm

10 × (光学)，120 × (数字)

F = 1.8 ~ 2.1

焦距

4.5 - 45 mm

当转换为 35 mm 照相机

在 CAMERA-TAPE 中:

52 - 520 mm

在 CAMERA-MEMORY 中:

39 - 390 mm

色温

[自动设定]、[单键结合]、[室内]

(3 200 K)、[室外] (5 800 K)

最低照明

7 lx (1ux) (F 1.8)

0 lx (1ux) (在 NightShot plus 功能中)*

* 由于黑暗而无法看到的物体可以用红外线进行拍摄。

输入 / 输出连接器

音频 / 视频输入 / 输出

10 针连接器

输入 / 输出自动开关

视频信号: 1 V_{p-p}, 75 Ω (欧姆), 未平衡

亮度信号: 1 V_{p-p}, 75 Ω (欧姆), 未平衡

色度信号: 0.3 V_{p-p}, 75 Ω (欧姆),

未平衡

音频信号: 327 mV (输出阻抗超过

47 kΩ (千欧姆) 时), 输入阻抗超过

47 kΩ (千欧姆), 输出阻抗小于

2.2 kΩ (千欧姆)

DV 输入 / 输出

4 针连接器

耳机插孔

立体声小型插孔 (Ø 3.5 mm)

LANC 插孔

立体声小型插孔 (Ø 2.5 mm)

USB 插孔

小型 -B

MIC 插孔

小型插孔, 0.388 mV 低阻抗, 2.5 至

3.0 V DC, 输出阻抗 6.8 kΩ (千欧姆)

(Ø 3.5 mm), 立体声型

液晶显示屏

图像

8.8 cm (3.5 型)

总点数

123 200 (560 × 220)

一般信息

电源要求

DC 7.2 V (电池组)

DC 8.4 V (交流适配器)

平均功率消耗 (当使用电池组时)

使用取景器拍摄时

3.2 W

使用液晶显示屏拍摄时

4.3 W

操作温度

0°C 至 40°C

储存温度

-20°C 至 +60°C

尺寸 (约)

68 × 89 × 172 mm (宽 / 高 / 厚)

质量 (约)

630 g, 仅含主装置

740 g, 包含 NP-FP50

充电电池组和 DVM60 卡带

随机附件

请参阅第 13 页。

交流适配器 AC-L25A/L25B

电源要求

100 - 240 V AC, 50/60 Hz

电流消耗

0.35 - 0.18 A

功率消耗

18 W

输出电压

DC 8.4 V, 1.5 A

操作温度

0°C 至 40°C

储存温度

-20°C 至 +60°C

尺寸 (约)

56 × 31 × 100 mm (宽 / 高 / 厚) 不包括

突出部件

质量 (约)

190 g, 不包括电源线

充电电池组 (NP-FP50)

最大输出电压

DC 8.4 V

输出电压

DC 7.2 V

容量

4.9 Wh (680 mAh)

尺寸 (约)

31.8 × 18.5 × 45.0 mm (宽 / 高 / 厚)

质量 (约)

40 g

操作温度

0°C 至 40°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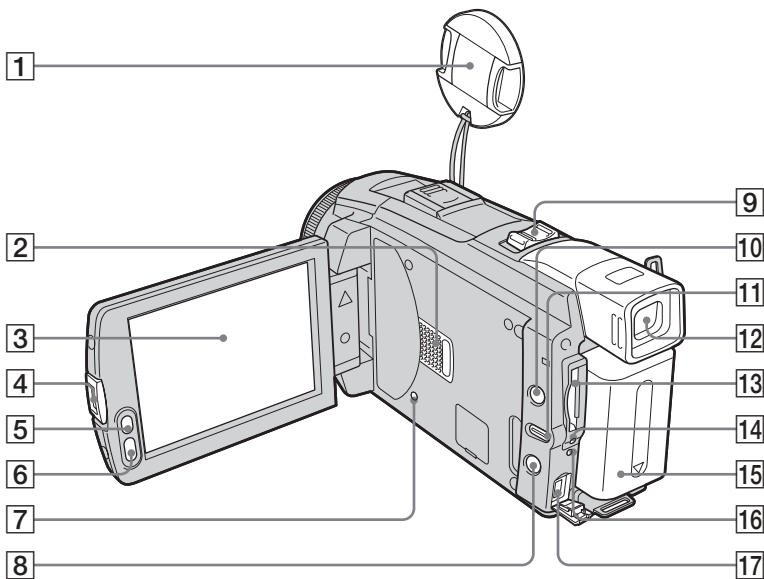
类型

锂离子

设计和规格如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识别部件和控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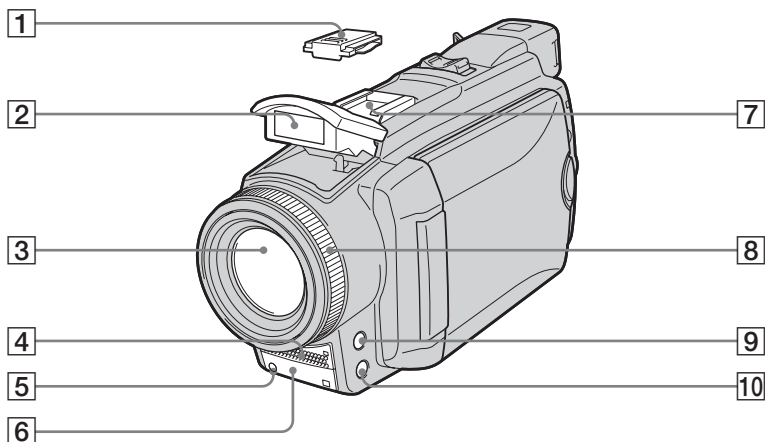
摄像机



- 1 镜盖
- 2 扬声器
- 3 液晶显示屏 / 触摸屏 (第 3、18 页)
- 4 OPEN 按钮
- 5 LCD BACKLIGHT 按钮 * (第 18 页)
- 6 REC START/STOP 按钮 (第 23 页, 48)
- 7 RESET 按钮
如果按 RESET, 包括日期和时间在内的全部设定 (不包括个人菜单项目), 将返回默认设定。
- 8 ⚡ (闪光灯) 按钮 (第 30 页)
- 9 电动变焦杆
- 10 DISPLAY/BATT INFO 按钮 (第 15 页)

- 11 EASY 按钮 (第 33、52 页)
- 12 取景器 (第 3、18 页)
- 13 “Memory Stick Duo” 槽 (第 21 页)
- 14 访问指示灯 (第 21、122 页)
- 15 电池组 (第 14 页)
- 16 ⚡ 闪光灯充电指示 / CHG (充电) 指示灯 (第 14 页)
- 17 DC IN 插孔 (第 14 页)

* 在 Easy Handycam 操作过程中此按钮不可用 (● 标记)。



1 保护盖

连接附件时请取下保护盖。

2 闪光灯（第 30 页）

3 镜头（Carl Zeiss 镜头）

本摄像机配备了能生成精细图像的 Carl Zeiss 镜头。

本摄像机的镜头由德国 Carl Zeiss 和 Sony Corporation 联合共同研发。该镜头采用了用于摄像机的 MTF 测量系统，以提供和 Carl Zeiss 镜头同样优良的质量。

MTF 表示 Modulation Transfer Function。该数值表示从被摄物体进入镜头的光总量。

4 麦克风（第 100 页）

5 摄像机拍摄指示灯（第 23 页）

6 遥控感应器 / 红外线发射器（第 95 页）

7 Intelligent accessory shoe Intelligent Accessory Shoe

Intelligent accessory shoe 有一个安全装置，用于牢固固定所安装附件。若要连接附件，则将附件向下按并推到底，然后拧紧螺丝。若要取下附件，则松开螺丝，然后向下按附件并拉出附件。

关于 Intelligent accessory shoe 的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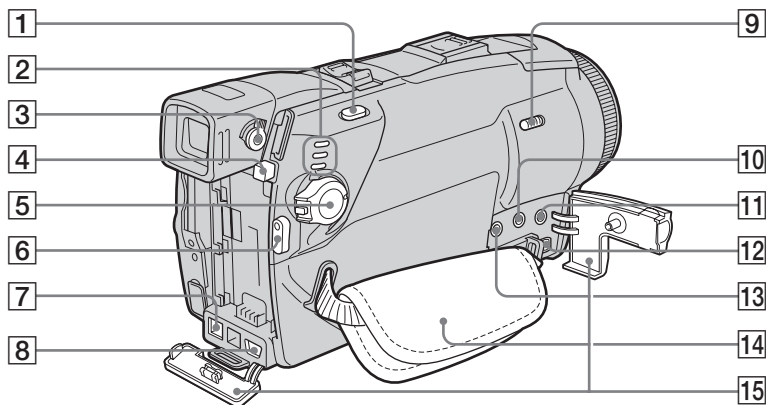
- Intelligent accessory shoe 向录像灯、闪光灯或麦克风等选购附件提供电源。
- 操作摄像机上的 POWER 开关可以打开或关闭附件的电源。详细说明，请参阅附件的使用说明书。

8 对焦环（第 39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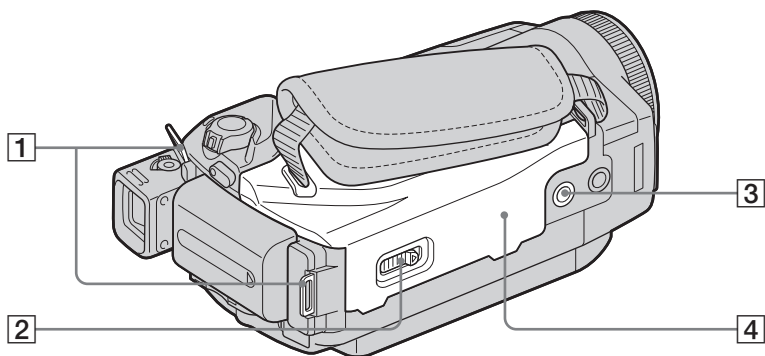
9 FOCUS 按钮 *（第 39 页）

10 BACK LIGHT 按钮 *（第 35 页）

* 在 Easy Handycam 操作过程中这些按钮不能使用（● 标记）。



- 1** PHOTO 按钮 (第 28 页)
- 2** CAMERA-TAPE、CAMERA-MEMORY、PLAY/EDIT 模式指示灯 (第 17 页)
- 3** 取景器镜头调节杆 (第 18 页)
- 4** PUSH (电池释放) 按钮 (第 14 页)
- 5** POWER 开关 (第 17 页)
- 6** REC START/STOP 按钮 (第 23、48 页)
- 7**  DV 接口
- 8**  (USB) 插孔
- 9** NIGHTSHOT PLUS 开关 (第 37 页)
- 10**  (耳机) 插孔 (绿色)
当使用耳机时, 摄像机上的喇叭将没有声音。
- 11** MIC (PLUG IN POWER) 插孔 (红色) (第 100 页)
此插孔用作外部麦克风的输入插孔, 也用作插入供电麦克风的电源插孔。连接外部麦克风时, 该插孔优先起作用。
- 12** AUDIO/VIDEO 插孔
- 13**  (LANC) 插孔 (蓝色)
 LANC 控制插孔用于控制连接视频设备的录像带的走带机构和所连接的外围设备。
- 14** 把手带 (第 3 页)
- 15** 插孔盖



1 肩带挂钩

2  OPEN/EJECT 控制杆 (第 20 页)

3 三脚架连接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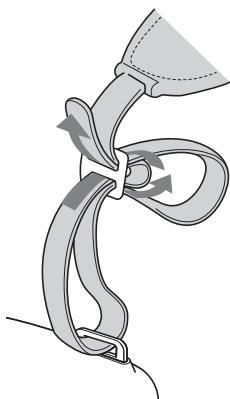
三脚架螺丝长度必须小于 5.5 mm。

否则无法牢固连接三脚架，并且螺丝可能会损坏摄像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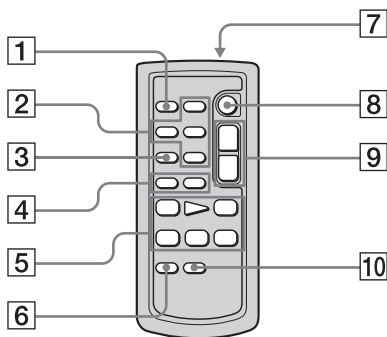
4 卡带舱盖 (第 20 页)

若要安装肩带

将随摄像机提供的肩带安装到肩带挂钩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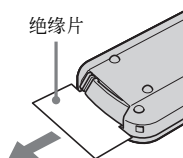
使用遥控器之前先取出绝缘片。



- 1 PHOTO 按钮 (第 28 页)
- 2 存储器控制按钮 (索引*、-/+、存储器播放) (第 50 页)
- 3 SEARCH M. 按钮* (第 57、58 页)
- 4 ◀◀/▶▶ 按钮* (第 57、58 页)
- 5 视频控制按钮 (倒带、播放、快进、暂停、停止、慢速) (第 48 页)
- 6 ZERO SET MEMORY 按钮* (第 57 页)
- 7 发送器
打开摄像机后，将其对准遥控感应窗可控制您的摄像机。
- 8 REC START/STOP (第 27 页)
- 9 电动变焦按钮 (第 26 页)
- 10 DISPLAY 按钮 (第 5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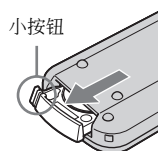
* 在 Easy Handycam 操作过程中，这些按钮不能使用。

若要取出绝缘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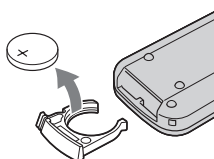


若要更换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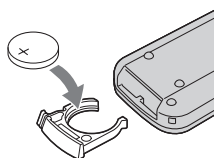
- 1 按住小按钮，将手指甲插入缝隙拉出电池框。



- 2 取出钮扣型锂电池。



- 3 装入新的钮扣型锂电池，+ 面朝上。



- 4 将电池框插回遥控器，直至听到喀嗒声。

警告

如果未正确处理，电池可能会爆炸。切勿充电、拆解或丢于火中。

注意

电池更换错误将引起爆炸。
请用相同的电池或制造商推荐的同等类型的电池进行更换。
请按照制造商的说明处理使用过的电池。

遥控器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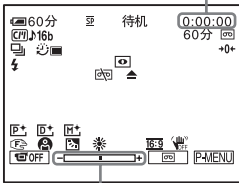
- 遥控器使用钮扣型锂电池（CR2025）。切勿使用 CR2025 之外的电池。
- 遥控感应器不能对着强烈的光源，如直射阳光或顶灯。否则，遥控器可能无法正确操作。
- 如果遥控感应器被转换镜头（选购件）阻挡，则遥控器无法正常工作。
- 当正在使用本摄像机的遥控器进行操作时，您的录像机也可能会有动作。此时，请为录像机选择 VTR 2 之外的控制模式，或用黑色纸张盖住录像机的感应器。

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中的指示

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中将出现以下指示，以表示摄像机的状态。指示将视摄像机机型而异。

例如：CAMERA-TAPE 模式中的指示

时间代码（第 55 页）/
录像带计数器（第 55 页）/
自检（第 116 页）/
图像编号（第 51 页）



曝光调整标尺

指示	意义
60 分	剩余电池（第 24 页）
SP, LP	拍摄模式（第 25 页）
待机 ● 拍摄	拍摄等待 / 拍摄模式
FINE STD	图像质量（第 30 页）
1600 640	图像尺寸（第 30 页）
320 160	图像尺寸（第 25 页）
101 101	拍摄用文件夹 / 播放用文件夹（第 70 页）
CM	Cassette Memory（第 120 页）
16b	声音模式（第 80 页）
60 分	剩余录像带（第 24 页）
BRK	连续照片拍摄（连续拍摄）（第 67 页）
	自拍（第 27、31 页）
	间隔静止图像拍摄（第 74 页）
	闪光灯（第 30 页） 只有在使用闪光灯时才出现该指示。
	逐帧拍摄（第 73 页）

指示	意义
	以数字格式输出模拟图像和声音（第 82 页）
DV IN	DV 输入（第 90 页）
	零点设定（第 57 页）
	NightShot plus（第 37 页）
S	Super NightShot plus（第 37 页）
	Color Slow Shutter（第 38 页）
	警告（第 116 页）
	图像特技效果（第 71 页）
	数码效果（第 42 页）
	MEMORY MIX（第 43 页）
	手动对焦 / 扩展聚焦（第 39 页）
	PROGRAM AE（第 61 页）
	逆光（第 35 页）
	白平衡（第 62 页）
	锐度（第 63 页）
	16:9 宽银幕（第 65 页）
	SteadyShot 关（第 66 页）
25p	逐行拍摄（第 27 页）
	保护（第 103 页）
	打印标记（第 104 页）
	幻灯片显示（第 72 页）
	液晶显示屏背景灯关闭（第 18 页）
	图像删除（第 102 页）
	PictBridge 连接（第 105 页）

索引

数字

16:9 宽银幕模式65
21 针适配器56, 90

字母

A/V 连接电缆
.....56, 89, 100
BACK LIGHT (摄像机)
.....35
Cassette Memory ...3, 120
Cassette Memory 搜索
(录像带内存搜索)
.....45, 57, 58, 77
Color Slow Shutter
(COLOR SLOW S)38
Easy Handycam33, 52
EDIT SEARCH
(编辑搜索)45
END SEARCH
(终点搜索)45, 77
FADER40
i.LINK125
i.LINK 电缆89, 94
“InfoLITHIUM” 电池组
.....124
Intelligent accessory
shoe100, 132
JPEG122
LANC133
LCD BACKLIGHT 按钮
.....18, 131
LP 模式 (长时间播放)
请参见拍摄模式
(拍摄模式)
MEMORY MIX43
“Memory Stick Duo”
插入21
图像数25, 30
一般信息122
MPEG122
NightShot plus37
NightShot 灯 (红外线
夜摄灯)38, 64
NTSC120
PAL120
PictBridge105

REC START/STOP23, 48
RESET131
S 视频56, 89
SP 模式 (标准播放)
请参见拍摄模式
(拍摄模式)
SPOT FOCUS39
STEADYSHOT66
Super NightShot plus...37
USB 插孔133
USB 影像流82
USB-CAMERA.....82
USB-PLY/EDT.....82

B

把手带3, 133
白平衡 (白平衡)62
白色渐变40
变焦26, 54
标题 (Cassette Memory)
标题77
录像带标题79
删除标题78
显示标题78
标题搜索57
标准
请参见连续拍摄
(连续拍摄)
标准 (标准)
请参见图像质量
(图像质量)
播放 (多种速度播放)
倍速48
反转48
慢速48
逐帧48
播放时间16
播放用文件夹70

C

菜单
编辑和播放76
菜单操作方向84
存储器设定67
基本设定80
时间 / 语言设定85
选择项目59
照片软件71
照相机设定61

操作确认提示音
请参见提示音
程序自动曝光61
重叠40
存储器亮度键 (储存卡 ←
亮度键)43
存储器色度键 (储存卡 ←
色度键)43
存储器照片28, 50
存储器重叠 (重叠)41

D

打印
请参见 PictBridge
打印标记104
单色调40
点渐变40
电池
电池信息15
电池组14
剩余电池24, 124
电池充电
电池组14
预装纽扣型电池 ...127
电视机制式120
电源模式17
动画上叠加静像42
动画设定68
对焦39
多声道80

E

耳机插孔133

F

防红眼 (防红眼)64
副音
请参见多声道
复制 (录像操作)89
复制 (拍摄控制)89

G

高速连拍
请参见连续拍摄
(连续拍摄)
格式化69, 122
个人菜单 (P-MENU)59
广角
请参见变焦

- H**
- 海外使用 120
 - 黑色渐变 40
 - 红外线发射器 95
 - 划变 40
 - 幻灯片显示 72
 - 回放放大
 - (回放放大) 54
 - 混音 81, 102
- J**
- 间隔照片拍摄
 - (间隔拍摄静像) ... 74
 - 交流适配器 14
 - 校准 127
 - 节目编辑
 - (节目编辑) 76
 - 精细 (精细)
 - 请参见图像质量
 - (图像质量)
 - 警告信息 116
 - 警告指示 116
 - 静像设定 67
 - 静止图像格式 122
 - 镜像模式 26
- K**
- 卡带 20
 - 可录制时间
 - 存储器剩余容量 68
 - 剩余时间 83
 - 可拍摄时间
 - 显示 24
 - 刻录 DVD 76
 - 刻录 VCD 77
 - 扩展聚焦
 - (扩展聚焦) 63
- L**
- 老电影 42
 - 立体声 / 单声道 80
 - 连续分级曝光
 - (连续分级曝光)
 - 请参见连续拍摄
 - (连续拍摄)
 - 连续拍摄
 - (连续拍摄) ... 29, 67
 - 亮度键 (动画替换
 - 静像较亮区) 42
 - 零点设定记忆 57
 - 灵活点测光 (点测光) ... 36
 - 浏览 23, 29
 - 录像带计数器 24
- M**
- 马赛克渐变 40
 - 慢速快门 (慢速快门) ... 42
- N**
- 钮扣型电池
 - 摄像机 127
 - 遥控器 135
- P**
- 拍摄模式
 - (拍摄模式) ... 24, 80
 - 拍摄时间 16, 25
 - 拍摄用文件夹 70
 - 拍摄浏览 46
 - 配音 (配音操作) 100
 - 平滑过渡
 - 请参见 END SEARCH
 - 平稳间隔录像带拍摄
 - (平稳间隔录像) ... 73
- Q**
- 取景器 18
 - 亮度 (取景器亮度) 81
- R**
- 日期 / 时间 55
 - 日期和时钟设定 (日期和
 - 时钟设定) 19, 85
 - 日期搜索 58
 - 锐度 63
- S**
- 删除
 - 全部删除 (Cassette
 - Memory) 79
 - 全部删除 (静像) ... 68
 - 删除图像 102
 - 闪光灯 30
 - 闪光灯设置 64
 - 闪光度 64
 - 摄像机色度键 (摄像机
 - 色度键) 43
 - 摄像机设定数据显示 ... 55
 - 摄像指示灯
 - (摄像指示灯) 83
 - 摄远
 - 请参见变焦
 - 设定本地时间 85
 - 声音模式 80
 - 湿气凝结 126
 - 时间代码 24
 - 视频输入 82
 - 视频头 127
 - 手动对焦 39
 - 手动曝光 (曝光) 36
 - 数据代码 (数据代码)
 - 55, 82
 - 数码变焦 65
 - 数码效果 (数码效果)
 - 42, 49
 - 数字节目编辑
 - (节目编辑) 94
 - 数字转换功能 (音频 / 视频
 - 数码输出) 82
 - 双声轨录像带 80
 - 瞬间动作 (固定时间的
 - 静像连拍) 42
 - 索引画面 52
- T**
- 提示音 18, 83
 - 调节取景器 18
 - 跳跃扫描 48
 - 图像保护 103
 - 图像尺寸 (图像尺寸)
 - 30, 68
 - 图像搜索 48
 - 图像效果 (图像特技效果)
 - 71
 - 图像质量 (图像质量)
 - 30, 67
 - 拖曳 42
- W**
- 完全充电 14
 - 文件编号 69
 - 文件夹
 - 请参见播放用文件夹
 - 请参见拍摄用文件夹
 - 请参见新文件夹

X

显示

显示	83
显示指示	137
写保护片	121, 122
新文件夹	69

Y

演示模式	75
遥控感应器	132
遥控器	135
REMOTE CTRL	83
液晶显示屏	3
液晶显示屏 / 取景器设定	81
液晶显示屏背景光（液晶显 示屏背景亮度）	81
液晶显示屏亮度（液晶显示 屏亮度）	18
液晶显示屏色彩	81
音量（音量）	47, 50
语言（LANGUAGE）	22, 85

Z

直接存取 Video CD 刻录 请参见刻录 VCD	
直接访问 “Click to DVD” 请参见刻录 DVD	
逐行拍摄模式 （逐行拍摄模式）	27
逐帧播放	48
逐帧拍摄（逐帧拍摄）	73
主音 请参见多声道	
自定义个人菜单	86
自动关机功能 （自动关机）	84
自动开启电子快门	63
自检显示	116
自拍（自拍）	27, 31

<http://www.sony.net/>



使用基于不含有 VOC（挥发性有机成分）的植物油的油墨在 100% 回收纸上印刷。

Printed in Japan



3090179810